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3)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以下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輝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19年3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王鳳英女士及楊志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力輝先生、李萬軍先生及吳智傑先生。

* 僅供識別

公司代码：601633

公司简称：长城汽车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杨志娟	工作原因	王凤英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内的财务信息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编制。

四、公司负责人魏建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凤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彩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本集团净利润为人民币5,247,639,134.50元，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207,313,967.76元。本公司拟向本公司股东宣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现金股利人民币2,646,908,010.00元，即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9元（含税）。本议案尚需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第三项「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6
第四节	董事长致辞.....	19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管理层讨论分析）.....	21
第六节	董事会报告.....	63
第七节	监事会报告.....	68
第八节	重要事项.....	70
第九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5
第十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4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5
第十二节	公司治理.....	115
第十三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9
第十四节	财务报告.....	130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A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在上交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买卖（股份代号：601633）；
「A 股股东」	指	A 股持有人；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组织章程，经不时修订、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补充；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公司」或「本公司」或「长城汽车」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及 A 股分别于香港联交所及上交所上市；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竞争业务」	指	与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他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集团」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H 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并以港元买卖（股份代号：2333）；
「H 股股东」	指	H 股持有人；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经不时修订）；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报告期」或「本期」或「年度」	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

		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 及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城汽车
公司的外文名称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reat Wall Moto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魏建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辉（公司秘书）	陈永俊
联系地址	中国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2266号	中国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2266号
电话	86 (312)-2197813	86 (312)-2197813
传真	86 (312)-2197812	86 (312)-2197812
电子信箱	zqb@gwm.com.cn	zqb@gwm.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226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71000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22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71000
公司网址	www.gwm.com.cn
电子信箱	zqb@gwm.com.cn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上环德辅道中161号香港贸易中心19楼1903至1904室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河北省保定市朝阳南大街2266号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登载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hkexnews.hk
登载年度报告的公司网站的网址	www.gwm.com.cn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长城汽车	601633	
H股	香港联交所	长城汽车	2333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市日期	已发行股份数目	每手股数
A股	上交所	2011年9月28日	6,027,729,000股 A股（总股数： 9,127,269,000股 ，H股： 3,099,540,000股 ）	100股
H股	香港联交所	2003年12月15日	3,099,540,000股 H股（总股数： 9,127,269,000股 ，A股： 6,027,729,000股 ）	500股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童传江 许朝晖

公司法律顾问（香港法律）	史密夫斐尔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律顾问（中国法律）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香港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室
A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 保险大厦3层
投资者及传媒关系顾问（H股）	智策企业推广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雪厂街24 - 30号顺豪商业大厦18楼
主要往来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市裕华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市永华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恒祥南大街支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获授权代表	王凤英女士 徐辉先生
财务年结日期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执行董事	魏建军先生（董事长） 王凤英女士（副董事长） 杨志娟女士
非执行董事	何平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马力辉先生 李万军先生 吴智杰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	陈彪先生
独立监事	宗义湘女士 罗金莉女士
审计委员会	何平先生 马力辉先生 李万军先生 吴智杰先生
薪酬委员会	魏建军先生 马力辉先生 李万军先生
提名委员会	魏建军先生 马力辉先生 吴智杰先生
战略委员会	魏建军先生 王凤英女士 何平先生 马力辉先生 李万军先生

七、近五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9,922,998.72	10,116,948.88	10,116,948.88	-1.92	9,861,570.24	9,861,570.24	7,603,314.25	7,603,314.25	6,259,910.42	6,259,910.42
营业收入	9,779,985.92	10,049,161.82	10,049,161.82	-2.68	9,844,366.51	9,844,366.51	7,595,458.60	7,595,458.60	6,259,077.26	6,259,07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731.40	502,729.80	502,729.80	3.58	1,055,115.89	1,055,115.89	805,933.25	805,933.25	804,153.55	804,15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8,877.21	429,819.69	429,819.69	-9.53	1,035,362.67	1,035,362.67	765,198.58	765,198.58	771,688.17	771,68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782.59	-107,667.01	-107,667.01		883,540.62	883,540.62	1,003,369.04	1,003,369.04	609,578.44	609,578.44
营业总成本	9,331,065.05	9,577,740.58	9,577,740.58	-2.58	8,636,957.10	8,636,957.10	6,685,060.20	6,685,060.20	5,338,320.60	5,338,320.60
营业成本	8,148,094.26	8,196,690.36	8,196,690.36	-0.59	7,436,022.35	7,436,022.35	5,686,391.14	5,686,391.14	4,525,176.11	4,525,176.11
税金及附加	362,738.04	390,568.81	390,568.81	-7.13	383,280.64	383,280.64	288,628.58	288,628.58	228,160.70	228,160.70
销售费用	457,519.86	440,639.78	440,639.78	3.83	317,542.44	317,542.44	284,156.51	284,156.51	208,475.51	208,475.51
管理费用	167,630.37	159,846.54	496,303.87	4.87	139,446.05	457,469.69	126,999.49	403,060.40	125,076.07	382,234.20
研发费用	174,337.91	336,457.33		-48.18	318,023.64		276,060.91		257,158.12	
财务费用	-49,387.52	13,860.11	13,860.11	-456.33	-385.86	-385.86	13,937.09	13,937.09	-12,938.09	-12,938.09
资产减值损失	13,652.92	31,707.87	31,707.87	-56.94	41,315.30	41,315.30	8,185.11	8,185.11	7,212.17	7,212.17
信用减值损失	18,187.9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035.13	17,539.60	17,539.60	-180.02			-21.44	-21.44	-405.57	-405.57
投资收益	21,927.02	12,422.48	12,422.48	76.51	3,034.78	3,034.78	9,809.67	9,809.67	3,183.85	3,183.8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3.58	783.58	2,000.68	2,000.68
其他收益	17,580.53	16,625.66	16,625.66	5.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5,797.65	-380.81	-380.81		-1,577.44		-4,521.61		-2,240.66	
营业利润	623,203.73	585,415.24	585,415.24	6.45	1,226,070.49	1,227,647.93	923,520.67	928,042.28	922,127.44	924,368.10
营业外收入	25,287.99	39,068.85	39,068.85	-35.27	24,757.52	24,892.82	46,532.54	46,734.50	43,909.85	44,057.40
营业外支出	784.53	1,187.50	1,187.50	-33.93	2,521.93	4,234.67	1,195.54	5,919.11	2,029.72	4,417.9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27.54	2,278.37	2,278.37	234.78	1,712.74	1,712.74	4,723.57	4,723.57	2,388.21	2,388.21
利润总额	647,707.20	623,296.60	623,296.60	3.92	1,248,306.08	1,248,306.08	968,857.68	968,857.68	964,007.56	964,007.56

所得税费用	122,943.29	118,957.95	118,957.95	3.35	192,910.61	192,910.61	162,821.20	162,821.20	159,887.92	159,887.92
净利润	524,763.91	504,338.65	504,338.65	4.05	1,055,395.46	1,055,395.46	806,036.48	806,036.48	804,119.64	804,119.64
少数股东损益	4,032.52	1,608.85	1,608.85	150.65	279.58	279.58	103.23	103.23	-33.91	-33.91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52,483.11	4,913,453.04	4,913,453.04	6.90	4,729,480.17	4,729,480.17	3,833,086.94	3,833,086.94	3,345,186.05	3,345,186.05
总资产	11,180,041.13	11,054,707.38	11,054,707.38	1.13	9,230,916.06	9,230,916.06	7,191,062.68	7,191,062.68	6,134,525.21	6,134,525.21
总负债	5,911,182.38	6,128,911.21	6,128,911.21	-3.55	4,495,551.60	4,495,551.60	3,352,371.04	3,352,371.04	2,782,680.60	2,782,680.60
期末总股本	912,726.90	912,726.90	912,726.90		912,726.90	912,726.90	912,726.90	912,726.90	304,242.30	304,242.3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705	0.5508	0.5508	3.58	1.1560	1.1560	0.8830	0.8830	0.8810	0.881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261	0.4709	0.4709	-9.53	1.1344	1.1344	0.8384	0.8384	0.8455	0.8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7	10.48	10.48	减少 0.21 个百分点	24.73	24.73	22.47	22.47	26.35	26.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7	8.96	8.96	减少 1.29 个百分点	24.27	24.27	21.34	21.34	25.42	25.42

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本集团不断扩大经营规模、优化产品结构，持续聚焦 SUV 品类，打造高性价比产品，并致力于提升客户满意度及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本集团提高产品优惠额度让利消费者，导致毛利率同比略有下降；本集团进行研发项目精细化管理，将部分研发投入进行资本化处理，并且本集团资金利息收益增长，促进本年归母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长。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总收入	26,572,916,603.37	22,105,532,248.07	17,966,499,805.33	32,585,038,545.43
营业收入	26,228,770,303.34	21,729,051,701.96	17,555,253,787.05	32,286,783,41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0,990,964.01	1,614,808,297.38	230,757,818.18	1,280,756,88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24,841,311.71	1,453,434,057.39	50,769,309.23	259,727,45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132,975.55	15,723,862,711.87	2,312,948,262.42	3,239,147,949.6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17,994,432.00	168,875,000.00	-149,119,432.00	-149,119,432.00
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3,008,768,131.30	3,008,768,131.30	8,768,131.30
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其他流动资产-应收票据（追溯调整期初余额）	49,075,108,590.70	31,883,667,949.34	-17,191,440,64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追溯调整期初余额）	7,700,000.00	7,700,000.00		
合计	49,400,803,022.70	35,069,011,080.64	-14,331,791,942.06	-140,351,300.70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 公司主要业务

本公司是中国最大的 SUV 制造企业之一。目前，旗下拥有哈弗、WEY、长城皮卡、欧拉四个品牌，并与宝马合作，签署合资合同，拟成立合资公司光束汽车有限公司，产品涵盖 SUV、轿车、皮卡三大品类，以及相关主要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及供应。

2. 经营模式

本集团通过聚焦 SUV 品类，创新产品线经营，全面布局 SUV 各细分市场，满足不同顾客需求，打造细分市场领先优势，巩固本集团在 SUV 市场的地位。

本集团致力于建立完善的研供产销体系。

在研发环节，本集团坚持研发过度投入，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品质，满足消费者不断升级的需求。在研发设施方面，哈弗技术中心为国内规模最大整车研发中心之一，技术领先，国际一流，具备研发、试制、试验、造型、数据五大功能区域，实现了整车及零部件的研发布局。并整合全球研发资源，打造以保定为中心的全球研发布局，不断完善丰富全球研发拓展，目前，本集团已经在全球建立了包括智能驾驶、智能网联、新能源及造型等八个研发中心和技术孵化实验室。

在零部件采购环节，本集团以打造国际一流水平的供应链为目标，通过垂直整合、与国际知名品牌供应商战略合作等策略掌控核心零部件资源。本集团结合零部件业务，设立四大零部件公司：蜂巢易创科技有限公司、精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诺博汽车系统有限公司、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促使零部件业务独立开放，真正实现市场化运营，提升综合竞争力；同时通过与博世、ZF、奥托立夫、博格华纳等国际一流供应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共同打造国内外创新领先的汽车产品。

在生产环节，本集团目前拥有保定（含徐水区）、天津两大生产基地。其中天津整车、零部件已经全部达产，为本集团提供充分的产能保证。徐水整车已经投入使用，徐水整车工厂装配更多自动化、智能化设备，提高产品的精度与生产节拍，为后续新产品投放提供可靠的生产保证。2018 年，公司积极拓展外埠工厂规划，分别在重庆永川、山东日照及浙江平湖等地完成布局，提升总体产能，其中，重庆永川工厂已于 3 月开工建设。

在销售环节，本集团不断完善销售网络，推出国内第一家百搭定制化购车电子商场——哈弗商城，链接全国消费者。同时本集团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目前已在俄罗斯、澳大利亚及南非成立销售子公司，开始运营并初见成效。

在新能源领域方面，本集团积极拓展新能源汽车业务，2018 年发布纯电动欧拉品牌，加速新能源市场布局，同时，投资澳洲锂矿公司，加快新能源业务发展步伐。

除此之外，本集团基于汽车产品生命周期，延伸汽车产业链，积极探索、完善汽车后市场服务。汽车金融方面，于 2014 年组建了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基于传统的个人汽车贷款及经销商库存融资服务，丰富业务产品，拓展渠道，最大限度满足不同客户的购车需求。

3. 行业情况

(1) 汽车产销稳中略降

受购置税政策退出以及宏观经济形势影响，2018 年汽车产销小幅下降。分别达到 2780.92 万辆和 2808.06 万辆，同比下降 4.16%和 2.76%。产销总量依旧保持全球第一。

(2) 乘用车品类整体下滑，未来竞争更加激烈

2018 年，乘用车产销 2352.94 万辆和 2370.98 万辆，同比下降 5.15%和 4.08%，轿车、SUV、MPV、交叉型乘用车均出现下滑。乘用车产品消费升级趋势更为明显，随着首次购车比例的下降，低端乘用车产品市场份额持续萎缩，各细分领域产品逐步向高端化发展，同时市场竞争也更加激烈，轿车市场更趋白热化，SUV 也已经成为红海市场，合资品牌价格下探、各大车企新品密集上市，更是加大了竞争激烈程度。

(3) 新能源汽车发展势头强劲

2018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 127.05 万辆和 125.62 万辆，同比增长 59.92%和 61.74%。其中纯电动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8.56 万辆和 98.37 万辆，同比增长 47.85%和 50.83%；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8.33 万辆和 27.09 万辆，同比增长 121.97%和 117.98%。

(4) 汽车出口稳中有增

2018 年，全球经济总体保持了稳中略增的发展态势，汽车出口市场也继续保持了回暖势头。2018 年共出口 104.07 万辆，自 2012 年之后出口再次超过百万辆，同比增长 16.82%。

注：上述行业数据来源于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公平公正的特色文化

公司致力于“以诚信促协同、以协同谋发展”，通过营造公平、公正、简单、透明的工作环境，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2. 业务聚焦， 品类领先

公司多年来秉承聚焦发展战略，不贪大求全，聚焦核心业务，共享优质资源，专注细分领域深耕细作，立足打造细分市场的领导者品牌，形成独特的竞争优势。

3. 强化质量文化，持久专注品质提升

公司以“精益求精”的质量文化为基石，追求“以品质带动效益增长和持续发展”，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4. 垂直整合，产业集群

公司长期致力于核心零部件的自主研发及生产，不断提升垂直整合的含金量，已形成发动机、变速器、车灯等核心零部件的自制能力，大幅提升整车在质量与成本上的竞争力，零部件外拓市场，提升竞争力，结合工厂布局，规划零部件业务。

5. 坚持研发过度投入

公司坚持研发过度投入，构建以保定总部为核心，涵盖欧洲、亚洲、北美等全球研发布局。在研发设施方面，拥有迄今国内最大、规格最高的汽车综合试验场之一，具有研发、试制、试验、造型、数据五大功能的哈弗技术中心，实现了整车及零部件的研发布局，公司研发实力将实现质的飞跃。

第四节 董事长致辞

致各位股东：

本人欣然提呈本集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经审计综合业绩。

2018 年我国的宏观经济面临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但是仍然取得了非常好的成绩。在 2018 年度中国 GDP 总量超过 90.03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6.6%。2019 年国家将会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坚定不移建设制造强国。

2018 年，中国汽车工业总体运行平稳，全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780.9 万辆和 2,808.1 万辆，连续十年蝉联全球第一。但受政策因素和宏观经济的影响，产销量低于年初预期，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4.2%和 2.8%。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高速增长，而出口实现较快增长。

2018 年，汽车行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增速趋缓，增幅回落。一方面由于购置税优惠政策全面退出造成的影响；另一方面受宏观经济增速回落、中美贸易摩擦，以及消费信心等因素的影响，短期内仍面临较大的压力。目前，我国汽车产业仍处于普及期，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汽车产业已经迈入品牌向上，高质量发展的增长阶段。

2018 年在车市整体遇冷的情况下，本集团积极调整销售策略，自 2018 年 9 月开始，销量稳步提升，全年实现总销量超百万辆，连续 3 年稳居百万辆规模以上。2018 年本集团在营销思路、产品结构和产品质量方面也进一步提升，引领中国品牌向上发展。

本集团在品牌方面完成了四大品牌的独立运营。

在「哈弗」品牌方面，本集团在 2018 年度推出了 F 系列车型，实现 H 系列与 F 系列同步运营，加大车型之间的差异，促进哈弗品牌整体销量提升。

在「WEY」品牌方面，本集团倾力打造产品及品牌提升，年度内推出了 P8 与 VV6 车型，使产品涵盖传统车与插电混车型，拓宽 WEY 品牌产品线。

「长城皮卡」方面，本集团 2018 年 9 月发布长城皮卡新战略，未来长城皮卡将率先进入乘用化、网联化、电动化、定制化、智能化的 3.0、4.0 产品时代，构建皮卡「五化新生态」。同时，本集团坚持国际化市场开拓，因地制宜，一国一策，实现全球研发、全球制造、全球共享。”

本集团年度内推出全新电动车品牌「欧拉」，「欧拉」品牌车型基于本集团首个电动车专属平台打造，赋予车型高颜值、大空间、更智能、更安全、高品质五大

核心优势。并且「欧拉」品牌以新制造为基础，在渠道覆盖、交易模式、新金融、新出行、二手车梯次利用和新营销共 6 个方面，构建了全新的商业模式。

随着消费者的消费习惯变化，更多消费者使用汽车金融进行购车，促进本集团汽车金融业务持续增长，2018 年度汽车金融业务发放贷款规模达到 177.85 亿元，实现利息收入 13.85 亿元。同比增长 105.76%。预计未来汽车金融业务将持续稳健发展。

本集团积极开展前沿技术开发，目前已实现在中国、美国、印度协同开发智能驾驶技术，公司智能驾驶技术已取得美国密歇根州的自动驾驶汽车检测路试许可证。在国内，本集团与中国移动、华为联合开发的基于 5G 的自动远程驾驶技术已通过测试，并与百度在车辆智能网联、自动驾驶、共享出行、大数据四大领域展开战略合作。

股东回报

本集团通过积极提升产品质量、经营质量、财务质量，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52.48 亿元。同时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本集团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股 0.29 元。最终派息金额需待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8 年，面对中国汽车市场整体下滑的不利局面，本集团依然取得了连续三年销量突破百万辆的成绩，成为中国汽车 SUV 品牌的领导者和中国汽车产业的中坚力量，本公司正在向创新、开放、包容、国际化的道路坚定迈进。

魏建军
董事长

中国河北省保定市
2019 年 3 月 22 日

第五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管理层讨论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政治形势，我国经济整体实现稳步增长，国内生产总值突破90.03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6.6%。

2018年度由于受到2017年购置税优惠政策提前透支的影响，同时受到宏观经济增速回落，中美贸易摩擦以及消费信心等因素的影响，我国汽车行业产销量同比均下滑，但总体销量规模依然全球最大，2018年蝉联全球销量第一。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汽车行业产销分别达2,780.9万辆和2,808.1万辆，同比分别下降4.2%和2.8%。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352.9万辆和2,371万辆，同比分别下降5.2%和4.1%。乘用车四类车型均出现负增长，交叉型市场继续萎缩。其中：轿车产销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4%和2.7%；SUV产销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3.2%和2.5%；MPV产销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为17.9%和16.2%；交叉型乘用车产销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20.8%和17.3%。

2018年，汽车出口104.1万辆，比上年同期增长16.8%，继续呈现增长态势，增速比上年有所放缓。其中乘用车出口75.8万辆，比上年同期增长18.5%；商用车出口28.3万辆，比上年同期增长12.5%。

目前，我国汽车产业仍处于普及期，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汽车技术向智能化、网联化、清洁化、共享化方向发展，本集团依托全球研发实力，积极布局相关技术路线，积极开发新能源汽车、智能驾驶技术。

财务回顾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2018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止期间 (经审计)	2017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止期间 (经审计)	变动比 率 %
营业总收入	99,229,987,202.20	101,169,488,827.86	-1.92
营业收入	97,799,859,204.66	100,491,618,178.70	-2.68
整车销售收入	91,597,050,795.51	95,986,318,413.84	-4.57
零部件及其他 收入(注1)	6,202,808,409.15	4,505,299,764.86	37.68

利息收入(注 2)	1,388,705,701.12	673,004,172.25	106.34
销售费用	4,575,198,601.16	4,406,397,762.23	3.83
管理费用	1,676,303,700.58	1,598,465,449.58	4.87
研发费用(注 3)	1,743,379,055.09	3,364,573,281.17	-48.18
财务费用(注 4)	-493,875,195.06	138,601,073.50	- 456.33
毛利	17,366,131,546.85	19,122,887,416.67	-9.19
所得税费用	1,229,432,879.17	1,189,579,538.89	3.35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5,207,313,967.76	5,027,297,997.74	3.58
基本每股收益	0.57	0.55	3.58 减少
毛利率(%)	17.50	18.90	1.40个 百分点 增加
销售费用占营 业收入比例 (%)	4.68	4.38	0.30个 百分点 增加
管理费用占营 业收入比例 (%)	1.71	1.59	0.12个 百分点

(注1) 零部件及其他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售后零部件及保养服务收入增加所致。

(注2) 利息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的放贷业务量增加所致。

(注3) 研发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对满足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投入进行资本化处理所致。

(注4) 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履约保证金利息收入所致。

资产及负债情况

详见本节第二项「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资产、负债情况分析」部分。

资本负债比率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17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负债总额	59,111,823,806.94	61,289,112,131.14
权益总额	52,688,587,490.87	49,257,961,650.46
资本负债比率	112.19%	124.42%

注：资本负债比率是指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负债总额与权益总额的比例。

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详见本报告此节第二项「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的「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详相关描述。

除以上事项外，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并没有其他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资本架构

本集团主要以自有现金及银行借款满足日常经营所需。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12,799,966,582.00元，主要用于汽车金融放贷业务；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2,157,805,500.00元，主要用于海外工厂建设以及重庆整车及零部件项目建设。借款利率详见本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六）相关描述。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因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人民币 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70,563,688.64	494,509,647.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875,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17,994,432.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0,480,719.74	130,889,030.76
其他应收款	-	6,692.9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456,110.71	-31,423,959.80
其他应付款	-82,683,782.26	-252,474,204.60
短期借款	-573,726,238.81	-
长期借款	-1,647,805,500.00	-423,754,500.0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除以上项目外，本集团其他金融工具不涉及外汇风险。

雇员、培训及发展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共雇用雇员63,455名（2017年12月31日：68,505名）。本集团按雇员的表现、资历及当时的行业惯例给予雇员报酬，而薪金政策及组合会定期检讨。根据雇员工作表现评估，雇员或会获发花红及奖金以示鼓励。员工成本总额占本集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营业总收入的8.80%（2017年12月31日：8.38%）。

税项

年度内，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1,229,432,879.17元（2017年：人民币1,189,579,538.89元）。

分部资料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制造及销售汽车及相关配件，而且大部分资产均位于中国境内。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来划分报告分部，并决定向报告分部来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由于本集团分配资源及评价业绩系以制造及销售汽车及相关配件的整体运营为基础，亦是本集团内部报告的唯一经营分部。

基于外部客户的地理分布情况，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呈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2018年 人民币元 (经审计)	2017年 人民币元 (经审计)
中国	95,915,540,820.51	98,644,672,330.24
南非	741,188,254.78	316,813,151.88
厄瓜多尔	496,898,610.48	446,936,779.78
智利	400,096,185.90	389,938,633.73
俄罗斯	398,144,414.21	380,669,001.85
伊朗	166,770,153.40	6,508,973.41
其他海外国家	1,111,348,762.92	983,949,956.97
合计	99,229,987,202.20	101,169,488,827.86

分部报告所需披露的本集团主要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投资等都位于中国境内。

本集团不依赖于某个或某几个重要客户。

业务回顾

产品产销量分析

车型类别	项目	销量（辆）			产量（辆）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皮卡	内销	133,283	114,679	16.22			
	出口	12,961	10,432	24.24			
	小计	146,244	125,111	16.89	143,679	125,150	14.81
SUV	内销	856,290	902,110	-5.08			
	出口	27,778	21,677	28.15			
	小计	884,068	923,787	-4.30	869,783	904,286	-3.82
轿车（主要为新能源车）	内销	9,005	6,737	33.66			
	出口	4,390	5,372	-18.28			
	小计	13,395	12,109	10.62	13,956	11,589	20.42
合计	内销	998,578	1,023,526	-2.44			
	出口	45,129	37,481	20.41			
	小计	1,043,707	1,061,007	-1.63	1,027,418	1,041,025	-1.31

本集团主要产品是皮卡车、SUV及轿车，也从事生产、销售供生产皮卡车、SUV及轿车所用的主要汽车零部件。年内，本集团汽车销量同比基本持平，但售价较高的新产品占销售比例持续提升，产品结构持续改善。

(1) 皮卡车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长城汽车的皮卡车已连续二十一年稳居中国皮卡车销量榜第一，市场领导地位稳固。年度内，本集团推出「风骏7」车型，该车型匹配了2.0T直喷柴油发动机，提供高端SUV级驾乘体验，安全装备、智能网联科技水平均大幅提升。

(2) SUV

年内，本集团加快新车型推出力度，推出更多全新车型。「哈弗」品牌方面，本集团在上半年推出了「哈弗H4」丰富了哈弗H系列的产品结构，在下半年推出了全新F系列的两款车型「哈弗F5」与「哈弗F7」，以其全新的造型设计、智能配置与H系列互相配合，促进了「哈弗」品牌SUV车型销量增长。在「WEY」品牌方面，本集团推出了首款插电混动车型「P8」、在下半年推出了第三款「WEY」品牌传统车型

「VV6」，不仅加强「WEY」品牌产品系列阵容，且进一步提升「WEY」品牌销量增长。

(3) 新能源汽车

年内，本集团发布新能源汽车品牌「欧拉」，「欧拉」品牌推出了两款纯电动车型，「iQ」与「R1」。两款车型由公司全新的电动车平台打造，在安全性、品质、续航里程等方面均大幅提升。

国内市场

年内，一方面由于小排量车购置税优惠政策全面退出造成的影响；另一方面受宏观经济增速回落、加上中美贸易摩擦不明朗因素未除，以及消费信心疲弱等因素的影响，我国汽车产业面临较大的压力，产销增速低于年初预计，行业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增速趋缓，增幅回落。同时我国汽车产业仍处于普及期，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汽车产业已经迈入品牌向上，高质量发展的增长阶段。各汽车企业推出更多全新车型，持续加剧市场竞争，市场竞争格局也发生了变化。

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竞争格局及消费者消费水平持续提升，本集团在营销策略、产品结构和产品质量方面持续提升，引领中国品牌向上发展。年度内，本集团产品结构也随着市场变化有所改变，一些低端产品逐步淡出市场，新推出的「哈弗F5」、「哈弗F7」和WEY「VV6」等车型的占比逐渐攀升，产品价格向更高区间发展。新能源品牌「欧拉」推出的「iQ」和「R1」两款车型上市后，受到市场广泛欢迎。本集团持续加强品牌建设，年度内完成「哈弗」、「WEY」、「长城皮卡」和「欧拉」四大品牌的整体布局。

海外市场

年度内，本集团加大出口市场推广力度，实现整车出口4.51万辆，同比增长20.41%。

本集团位于日本、韩国、印度、德国、奥地利、美国的海外研发中心也均投入运营，实现全球化研发，促进本集团产品质量快速提升。

另一方面，本集团进一步完善海外市场的销售渠道，目前在海外推广哈弗品牌车型，同时积极探索具潜力的海外市场，以期未来销量持续提升。

新能源

本集团同步开展EV、HEV、PHEV三种技术架构的车型开发以及FCV的策划；2018年推出了首款插电式混合动力车型「P8」及全新欧拉品牌「iQ」和「R1」车型，完善了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产品布局。

智能驾驶及车联网

本集团长期与国内外信息产业巨头共同发展、携手合作。2018年3月，本集团与中国移动、华为联合开发以基于5G的自动远程驾驶技术在本集团徐水试验场通过测

试，汽车响应延时达到毫秒级。本集团与百度在车辆智能网联、自动驾驶、共享出行、大数据四大领域展开战略合作。11月，本集团“国家智能汽车与智慧交通（京冀）示范区”开放运营，该示范区的封闭测试区是全国第一条覆盖LTE-V2X的高速环道，同时也是国内第一个覆盖5G网络的城市道路场景封闭测试区。

与宝马股份公司签订合资合作协议

2018年7月，本集团与宝马签署合资合作协议，双方各持股50%建立光束汽车有限公司。双方将共同开发新一代纯电动汽车平台，该平台除生产宝马MINI电动汽车外，还将生产自有品牌电动汽车。8月13日，本集团与张家港市人民政府签订整车合资项目投资协议，光束汽车正式落户张家港市。作为国家合资股比政策调整后的首个整车合资项目，此次合作不仅为本集团深耕新能源市场提供强大的助力，从而奠定在新能源领域的领先地位，且可快速完成本集团的国际化战略构想。截至2018年底，光束汽车公司的成立仍处于政府审批阶段。

新产品推出情况

年度内，本集团整合四大品牌「哈弗」、「WEY」、「长城皮卡」和「欧拉」，各品牌均推出全新车型，促进本集团销量实现超百万辆。

上市日期	车型名称	车型特点
2018年3月	哈弗 H4	「H4」采用哈弗全新家族设计语言，短前后悬设计，整车优雅紧凑、运动感十足。车型搭载1.3GDIT与1.5GDIT直喷增压发动机，配合7DCT湿式双离合变速器，同时配备360环视系统、盲点监测、车道偏离预警等科技装备。
2018年4月	Wey P8	「P8」综合油耗低至百公里2.3L，是WEY品牌高端新能源Pi4平台的首款产品，可享受不限牌、不限购、免购置税等政策，「P8」百公里加速仅需6.5秒，具备2种能量回收，3级能量回收强度，纯电模式下续航50公里。
2018年8月	欧拉 iQ	欧拉「iQ」定位为新一代纯电紧凑型跨界车，在动力操控、智能互联、安全防护、舒适驾控和人性化关怀等方面拥有超越同级的领先优势，为消费者带来更值得期待的新能源车体验。
2018年8月	Wey VV6	「VV6」以智慧赋能品牌两大DNA——安全与豪华，为消费者带来全新升级的智能安全与智能豪华体验。在智能安全方面，「VV6」全面搭载Collie2.0智慧安全系统，匹配AEB、ACC、ICA、TJA等智能辅助技术，将智能安全标准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并且在车型驾控体验、NVH、乘坐舒适性、车联网方面均有丰富的配置。
2018年9月	哈弗 F5	「F5」作为哈弗品牌全面年轻化的先锋军，以智能科技、智感美学和时尚感知，充分展现出读懂

		年轻用户、为年轻用户造车的意识和决心。「F5」专为年轻化用户而生，从智能互联、造型美学、驾控体验、智能安全四个方面，为 90 后年轻消费群体量身打造潮流之车。
2018 年 11 月	哈弗 F7	「F7」定位 AI 智能网联 SUV，匹配丰富的科技智能网联设计、可满足车主各种个性化需求，同时「F7」拥有远超同级的智能安全配置。
2018 年 11 月	风骏 7	「风骏 7」匹配 2.0T 直喷柴油发动机，提供高端 SUV 级驾乘体验，安全装备、智能网联科技水平均大幅提升。
2018 年 12 月	欧拉 R1	「R1」最高综合续航里程达 351 公里，1 度电行驶超过 10 公里，60 毫秒内自动安全断电，416 项整车安全防护，60%以上车身采用高强度钢等一系列傲视同级的数据。

此外，4月北京车展期间，本集团携旗下多款SUV车型亮相，体现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

未来展望

虽然2018年度汽车行业由于受到宏观经济下行、消费信贷下降、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汽车行业出现过去20年来首次下滑，但是目前中国大部分地区仍处于汽车普及期，销量仍有较大增长空间。中国汽车行业将进入低增速，高波动的全新时期。同时随着外资股比限制逐步放开，进口关税逐步下调，自主品牌与合资品牌之间的竞争也将更加激烈，并且由于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市场份额将进一步集中。

本集团将坚持走高质量发展路线，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机遇，提升软实力和硬实力，为中国汽车品牌赋能。在4大品牌方面会持续推出新车型，以满足市场需求。

未来，面对5G、大数据、人工智能、万物互联的时代，本集团将始终保持创新的意思，尊重未来的技术和模式，加快国际化步伐，通过制度创新、机制创新、模式创新和文化创新为公司走向全球做好服务，打造成最具价值、世界级的国际化品牌。

海外市场

本集团在海外市场持续发力，通过海外建厂、海外设立子公司的模式促进本集团出口规模持续提升。并且本集团在海外市场加大品牌营销力度，持续提升产品在海外市场的口碑和影响力，进行全球化营销。

新设施

本集团在俄罗斯图拉州的工厂预计于2019年2季度建成投产，将主要生产H9与F7车型，预计投产后将促进在俄罗斯的销售规模，并可以辐射东欧市场。

在国内继保定、徐水、天津生产基地后，长城汽车重庆永川生产基地项目将在2019 年底建成投产。

剥离电池业务

本集团节约资本支出、集中资源发展核心主业、提升盈利能力，同时为实现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市场化运营，提高其产品竞争力，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全资子公司蜂巢能源 100%股权转让给保定市瑞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有利于本集团减少资本支出、集中资源发展核心主业、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也有利于蜂巢能源的市场化运营，提高产品竞争力。

大股东增持股份

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9 月及 2018 年 12 月增持本集团 H 股股份，累计增持 30,018,500 股，占 H 股股份比例的 0.97%，体现了魏建军先生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16 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2016 年11 月2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13000025），有效期3 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8 条之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故本公司自2016 年至2018年减按15%的所得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 992.30 亿元，同比下降 1.92%；实现营业利润人民币 62.32 亿元，同比上升 6.4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52.07 亿元，同比上升 3.5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总收入	99,229,987,202.20	101,169,488,827.86	-1.92	98,615,702,427.24	76,033,142,505.96	62,599,104,189.86
营业收入	97,799,859,204.66	100,491,618,178.70	-2.68	98,443,665,116.02	75,954,585,964.64	62,590,772,604.67
营业成本	81,480,942,550.61	81,966,903,618.84	-0.59	74,360,223,523.10	56,863,911,403.05	45,251,761,068.39
销售费用	4,575,198,601.16	4,406,397,762.23	3.83	3,175,424,411.26	2,841,565,090.40	2,084,755,133.80
管理费用	1,676,303,700.58	1,598,465,449.58	4.87	1,394,460,474.44	1,269,994,881.03	1,250,760,748.26
研发费用	1,743,379,055.09	3,364,573,281.17	-48.18	3,180,236,419.29	2,760,609,085.70	2,571,581,207.82
财务费用	-493,875,195.06	138,601,073.50	-456.33	-3,858,556.40	139,370,863.43	-129,380,91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7,825,948.40	-1,059,294,783.95		8,835,406,234.02	10,033,690,411.71	6,095,784,407.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0,436,458.33	-3,072,997,093.57		-8,367,460,548.39	-6,516,889,077.71	-7,209,952,718.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837,532.69	6,089,261,843.31	-206.76	-1,116,326,659.64	-4,112,054,970.50	-1,309,157,089.95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行业	96,761,404,723.33	80,722,599,578.15	16.58	-3.12	-0.89	减少 1.8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销售汽车	91,597,050,795.51	77,153,995,718.49	15.77	-4.57	-2.17	减少 2.07 个百分点
销售零配件	3,746,002,331.51	2,285,641,404.34	38.98	17.84	10.32	增加 4.16 个百分点
模具及其他	461,394,060.90	380,119,063.21	17.62	-3.43	16.16	减少 13.89 个百分点
提供劳务	956,957,535.41	902,843,392.11	5.65	309.99	392.04	减少 15.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93,465,397,491.39	77,817,314,398.67	16.74	-4.00	-1.81	减少 1.86 个百分点
国外	3,296,007,231.94	2,905,285,179.48	11.85	31.06	32.31	减少 0.8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为整车及主要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营业务归属汽车行业，产品分为整车、零部件、模具、劳务及其他。

国内业务区域主要为中国大陆。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皮卡	143,679	146,244	2,580	14.81	16.89	-49.93
SUV	869,783	884,068	13,356	-3.82	-4.30	-51.98
轿车 (主要为新能源车)	13,956	13,395	824	20.42	10.62	178.38
合计	1,027,418	1,043,707	16,760	-1.31	-1.63	-49.61

(3). 成本分析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汽车行业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80,722,599,578.15	99.07	81,448,771,502.87	99.37	-0.8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整车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77,153,995,718.49	94.69	78,866,169,607.53	96.22	-2.17	
零部件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2,285,641,404.34	2.81	2,071,873,224.38	2.53	10.32	
模具及其他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380,119,063.21	0.47	327,240,134.27	0.40	16.16	
劳务	整车保养服务成本、运输的过路费、油费、差旅费、人工工资等	902,843,392.11	1.11	183,488,536.69	0.22	392.04	劳务成本变动主要系报告期依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

							<p>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准则，为客户提供的整 车免费保养服务作为 一项单项履约义务，发 生的成本在劳务成本 列示，对于前期比较财 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 作调整。</p>
--	--	--	--	--	--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一	2,689,830,102.40	2.71
客户二	2,617,714,647.71	2.64
客户三	1,862,062,359.21	1.88
客户四	1,195,913,365.50	1.21
客户五	1,122,496,605.77	1.13
合计	9,488,017,080.59	9.5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48,80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5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年度内，本集团之五位最大客户占本集团年内销售总额不足30%，董事并不认为任何一位客户对本集团具有重大影响能力。

董事及其联系人或任何股东（指据董事所知拥有本公司5%以上已发行股本权益的股东）并无于上述的任何主要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全年度总采购金额比例(%)
供货商一	2,554,615,217.53	3.10
供货商二	1,874,211,174.06	2.27
供货商三	1,585,145,817.17	1.92
供货商四	1,432,175,457.59	1.74
供货商五	1,163,168,459.17	1.41
合计	8,609,316,125.52	10.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60,93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0.4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年度内，本集团之五位最大供货商占本集团年内采购总额不足30%，董事并不认为任何一位供货商对本集团具有重大影响能力。

董事及其联系人或任何股东（指据董事所知拥有本公司5%以上已发行股本权益的股东）并无于上述的任何主要供货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幅度 (%)	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4,575,198,601.16	4,406,397,762.23	3.83	
管理费用	1,676,303,700.58	1,598,465,449.58	4.87	
财务费用	-493,875,195.06	138,601,073.50	-456.33	财务费用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履约保证金利息收入所致
研发费用	1,743,379,055.09	3,364,573,281.17	-48.18	研发费用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对满足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投入进行资本化处理所致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43,379,055.0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215,524,619.63
研发投入合计	3,958,903,674.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0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6,97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6.7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55.96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研发支出总额 39.59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17.66%。

公司历来重视新产品及新技术的研发工作，坚持“过度投入”，注重有效研发，不断追求行业领先，为持续的自主创新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主要用于汽车整车、核心零部件产品及新能源技术的研发，经过持续研究，多款上市新产品获得良好销售态势。

2018 年，国家发改委公布了《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2017-2018 年评价结果的通知》，长城汽车技术中心评价得分 93.7，在全国参评的 1345 家企业中排名第 9 位，在河北省所有参评企业中排名第 1，在汽车企业中排名第 2 位，被评为国家优秀企业技术中心。

2018 年度内，公司获得授权专利 781 项，其中发明专利授权 66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515 项，外观专利授权 200 项。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幅度 (%)	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7,825,948.40	-1,059,294,78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票据托收及贴现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0,436,458.33	-3,072,997,09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的投资理财产品本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837,532.69	6,089,261,843.31	-20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货币资金	7,682,083,569.01	6.87	4,831,349,324.85	4.37	59.00	货币资金变动主要系本报告期末票据托收及贴现增加所致	2,153,603,558.38	3,641,764,292.73	3,394,260,013.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77,643,131.30	2.84			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主要系根据财政部财会[2018]15号《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本集团将购买的“保本			

						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及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列报。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作调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7,994,432.00	0.29	-1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变动主要系根据财政部财会[2018]15号《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本集团将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			214,440.00

						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在本报告期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作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343,220,862.42	2.99	49,948,553,567.36	45.18	-93.3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变动主要系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集团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于2018年12月31日，将	40,304,225,610.31	28,837,670,239.24	24,082,479,409.28

						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原先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作调整。			
预付款项	440,800,952.34	0.39	579,536,182.06	0.52	-23.94		1,057,180,423.77	880,716,835.91	723,332,515.18
其他应收款	651,737,776.25	0.58	326,247,513.83	0.30	99.77	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应收土地款及应收退税款增加所致	263,429,992.67	116,771,548.65	2,909,685,128.03
存货	4,445,104,832.92	3.98	5,574,771,949.63	5.04	-20.26		6,061,138,217.68	4,119,805,909.61	3,470,386,55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440,648,243.17	11.13	7,447,875,069.05	6.74	67.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变动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增加所致	1,201,702,064.95	1,023,694,956.31	52,161,068.06

其他流动资产	33,945,054,443.34	30.36	267,000,053.72	0.24	12,613.50	其他流动资产变动主要系根据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集团报告期根据应收票据后续现金流入方式，将其作为按照以公允价值评估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示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作调整。	1,448,753,670.80	1,769,572,570.82	681,225,623.01
流动资产	66,126,293,810.75	59.15	69,293,328,092.50	62.68	-4.57		53,928,033,538.56	40,389,996,353.27	35,313,744,747.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16,518,883.33	5.20	4,428,694,699.29	4.01	31.34	发放贷款和垫款变动系	3,076,249,652.50	561,063,510.14	100,508,080.46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的放贷业务量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70,000,000.00	0.06			100.00	债权投资本报告期末数据系对领途汽车有限公司的投资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700,000.00	0.01	-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主要系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集团将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7,700,000.00	7,200,000.00	7,200,000.00

						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报表列示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作调整。			
长期应收款	145,875,825.39	0.13			100.00	长期应收款本报告期末数据系应收超一年期融资租赁款	1,361,193,481.58	1,613,829,351.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0,000.00	0.01			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变动主要系根据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集团将原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报表列示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作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	183,718,426.00	0.16	126,047,995.75	0.11	45.75	投资性房地产变动系报告期本集团对外出租房地产增加所致。	128,146,873.50	21,474,328.15	6,344,662.41
开发支出	1,853,380,455.31	1.66			100.00	开发支出本报告期末数据系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商誉	4,391,332.13	0.00	2,163,713.00	0.00	102.95	商誉变动主要系本集团于2018年6月收购欧拉信息服务有	4,972,730.90	2,163,713.00	2,163,713.00

						限公司股权 导致商誉增 加。			
应付票据 及应付账 款	29,401,641,240.32	26.30	31,841,388,872.32	28.80	-7.66		29,172,317,752.94	21,083,782,121.84	18,231,310,110.07
预收款项			5,457,772,639.50	4.94	-100.00	预收款项变 动主要系根 据 财 政 部 2017 年 修 订的《企业 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 入》及财政 部 财 会 [2018]15 号《关于修 订 印 发 2018 年 度 一般企业财 务报表格式 的通知》， 本集团报告 期将根据合 同从客户预 收的货款由 预收款项重 分类至合同 负债科目列 示。对于前 期比较财务	6,311,928,102.18	4,937,845,265.44	3,180,045,338.74

						报表数据， 本集团未作 调整。			
合同负债	3,433,904,092.43	3.07			100.00	合同负债变动系根据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财政部财会[2018]15 号《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本集团报告期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			

						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在合同负债科目核算。对于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集团未作调整。			
应付职工薪酬	2,060,853,914.65	1.84	1,872,028,903.98	1.69	10.09		1,966,848,264.70	1,534,598,723.77	1,326,601,449.19
应交税费	2,551,412,583.25	2.28	2,308,154,256.08	2.09	10.54		1,978,393,497.86	979,247,478.39	880,096,384.40
其他应付款	2,916,697,689.61	2.61	2,568,250,538.41	2.32	13.57		2,044,621,071.17	1,671,822,888.55	1,778,456,154.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004,480.04	0.21	142,533,396.22	0.13	67.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主要系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105,170,607.29	83,299,009.08	75,657,544.16
其他流动负债	1,214,941,169.33	1.09	1,653,117,141.98	1.50	-26.51		1,422,960,496.15	1,195,842,038.07	672,530,061.79
流动负债	54,618,421,751.63	48.85	58,881,223,748.49	53.26	-7.24		43,252,239,792.29	31,786,437,525.14	26,144,697,042.57
长期借款	2,157,805,500.00	1.93	423,754,500.00	0.38	409.21	长期借款变动系报告期从银行取得的借款增加所致	49,800,000.00	5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2,949,267.07	0.23	20,613,845.65	0.02	1,127.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主	2,328,903.31	1,094,276.88	

						要系报告期 固定资产折 旧税会暂时 性差异增加 所致			
其他综合 收益	-262,321,113.07	-0.23	3,056,451.02	0.00	-8,682.54	其他综合收 益变动系境 外经营的子 公司外币报 表折算差额 变动所致	-1,502,334.31	-147,973,964.82	-97,592,596.69
少数股东 权益	163,756,409.79	0.15	123,431,243.05	0.11	32.67	少数股东权 益变动系本 公司之子公 司天津长城 滨银汽车金 融有限公司 在报告期盈 利增加所致	58,842,784.26	56,047,023.99	66,585,630.27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67,472,131.5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准备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其他
应收票据	5,758,816,794.08	用于开具应付票据及短期借款
无形资产	86,527,825.88	用于长期借款
合计	6,912,816,751.54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万辆）	报告期内产能（万辆）	产能利用率（%）
保定（含徐水整车工厂）	75	72.2	96.27
天津	45	30.5	67.78
合计	120	102.7	85.58

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在建产能工厂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预计投产日期	预计产能（万辆）
俄罗斯整车厂	3,457,127,700.00	1,439,551,652.55	2,492,030,924.71	2019年4月	8

重庆整车厂	2,033,507,657.00	501,248,780.97	501,248,780.97	2019年12月	12
-------	------------------	----------------	----------------	----------	----

产能计算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设计产能按照 250 天双班 16 小时计算得出。

2. 整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车型类别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一项「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业务回顾」部分关于「产品产销量分析」的相关描述。

按地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第一项「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业务回顾」部分关于「产品产销量分析」的相关描述。

3. 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零部件类别

适用 不适用

按市场类别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对外销售收入占本公司营业总收入比例为 3.78%，未达到披露标准。

4. 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注：新能源产品目前与传统车共线生产，共享 120 万产能。公司可结合市场情况对两类产品进行调配，实行柔性化生产。

新能源汽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车型类别	销量(辆)			产量(辆)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新能源车	11,600	2,718	326.78	12,528	3,007	316.63

新能源汽车收入及补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车型类别	收入	新能源汽车补贴金额	补贴占比(%)
新能源车	1,627,123,560.12	406,440,747.47	24.98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股权投资总额为 260,739.80 万元人民币，上年同期股权投资总额为 73,786.64 万元人民币，股权投资总额同比增加 253.37%。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金额(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俄罗斯哈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 汽车、汽车零件、部件及其配件的营销、销售、推销，生产制造以及开展与此有关的其他任何经营活动，包括贸易中介活动和对外贸易活动； 2. 对汽车运输工具进行技术维护和维修，提供其他类型的汽车运输工具技术维护服务； 3. 在销售汽车运输工具时从事金融性中介活动。	10,579.94	100%
蜂巢易创科技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汽车配件、发动机及零件、变速器及零件、减速器及零件、新能源电机及零件、新能源控制器及零件、智能转向系统及零件、汽车自动驾驶系统及零件、	2,087	100%

	锂离子动力电池及材料、储能电池、太阳能设备和相关集成产品的研发、制造、检测、试验、试制、设计和技术服务、咨询服务、技术转让、销售及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风光电储能系统的开发及销售；充电桩及充电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电子设备和机械设备的制造；汽车零部件修理；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服务；自有房屋及设备的租赁；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各类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广州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汽车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充电模块销售；二手车销售；软件零售；软件开发；软件服务；汽车租赁；汽车零配件设计服务；汽车维修工具设计服务；代办汽车年审、过户手续；代办机动车车管业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贸易代理；商品信息咨询。	3.45	100%
哈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12,750.00	100%
领途汽车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汽车整车研发制造销售；三轮摩托车研发、制造、销售；电动车研发、制造、销售；车身、车架、发动机、电机及控制器研发、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000.00	25%
精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车身、汽车仪器仪表、汽车模具、汽车夹具、汽车检具的制造、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咨询服务、销售及售后服务；工业自动化、传动及控制设备、工业机器人集成、仪器仪表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自动化设备销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售后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金属结构设计、制造、销售；再生资源回收（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须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仓储（不含易燃易爆	61,881.86	100%

	危险化学品) 服务; 企业自有房屋及设备租赁服务; 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各类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国内贸易代理服务。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冷和空调设备、电力电子元器件、照明灯具、电线电缆、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模具、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机械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专用运输(厢式); 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的其它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技术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自有房屋、场地及设备租赁。	15,730.00	100%
诺博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汽车配件、汽车座椅、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制造、检测、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咨询服务、销售及售后服务; 电子设备及机械设备的制造; 模具加工制造;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 服务; 企业自有房屋及设备的租赁; 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他各类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90,899.24	100%
厦门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汽车批发; 汽车零配件批发;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汽车零售;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商务信息咨询; 其他未列明的专业咨询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 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其他未列明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汽车租赁(不含营运); 二手车鉴定评估服务。	3.30	100%
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 租赁业务; 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 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 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12,750.00	100%
天津长城共享汽车服务有限	代办车务手续; 汽车租赁; 汽车信息咨询; 劳务服务; 行李搬运服务; 技术咨询、技	46,418.00	100%

公司	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		
重庆市永川区 长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及其原材料、汽车发动机零部件及其原材料批发、零售、售后服务、统一配送和分销网络建设；金属加工机械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及配件、办公软件的批发、零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普通货运；包装、装卸、搬运、物流信息服务；汽车技术咨询服务；食品、纺织品、服装及日用百货、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不含油漆其他危险化学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637.00	100%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长城汽车乘用车徐水整车三工厂	3,614,304,600.00	80.10%	497,312,172.34	2,894,958,567.22	858,109,395.53
年产 50 万台新能源智能变速器项目	4,142,339,700.00	74.39%	2,530,208,215.64	3,081,550,325.52	23,685,567.01
俄罗斯整车厂	3,457,127,700.00	72.08%	1,439,551,652.55	2,492,030,924.71	
重庆整车	2,033,507,657.00	24.65%	501,248,780.97	501,248,780.97	
合计	13,247,279,657.00		4,968,320,821.50	8,969,788,598.42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77,643,131.3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68,875,000.00
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3,008,768,131.30
合计	3,177,643,131.30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1,891,367,949.34
其他流动资产-应收票据	31,883,667,949.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0,000.00
合计	31,891,367,949.34

(一)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0月26日，本公司与保定市瑞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保定市瑞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79,000万元，股权转让款全部以现金形式支付。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本次出售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详情请参阅本公司2018年10月26日发布的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股权转让已完成。

2018年12月27日，本公司分别与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签订转让合同，分别转让专利、非专利技术资产及部分资产给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转让价格分别为人民币16,411.83万元及人民币4,770.07万元，转让款全部以现金形式支付。本次出售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详情请参阅本公司2018年12月27日发布的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专利、非专利技术资产及部分资产转让已完成。

2019年2月20日，本公司与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所持天津长城共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6,418万元，股权转让款全部以现金形式支付。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持有天津长城共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本次出售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详情请参阅本公司2019年2月20日发布的相关公告。2019年3月1日，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	本年营业利润	本年净利润
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汽车金融	1,200,000,000.00	90.00	90.00	18,702,359,960.87	1,767,979,039.55	1,426,174,840.14	529,488,407.11	403,251,667.44
重庆哈弗汽车有限公司	汽车销售	5,000,000.00	100.00	100.00	4,024,462,558.65	390,887,358.52	24,365,920,323.60	429,041,527.98	390,887,358.52
精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汽车零配件制造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	5,830,694,838.73	904,907,236.51	2,431,113,282.40	378,569,406.02	286,088,633.65
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汽车零配件制造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	2,001,441,439.00	522,843,046.22	1,433,951,397.70	272,528,667.61	233,665,253.08
诺博汽车系统有限公司	汽车零配件制造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	3,559,779,501.87	1,103,354,213.13	1,508,667,062.11	258,170,582.90	194,361,740.74
日照威奕汽车有限公司	汽车零配件制造	2,000,000,000.00	100.00	100.00	433,644,774.54	422,940,304.42	542,932,358.17	168,494,493.33	137,223,600.61

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	23,000,000.00	100.00	100.00	323,241,843.64	237,034,366.91	239,592,602.89	79,316,792.84	69,156,443.97
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	13,000,000.00	100.00	100.00	385,534,415.96	87,846,507.96	476,354,965.84	66,069,819.80	53,555,676.99
哈弗物流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物流	85,000,000.00	100.00	100.00	174,512,722.42	145,449,223.06	271,320,211.87	73,226,710.36	52,949,223.06
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制造	72,240,000.00	100.00	100.00	373,907,699.34	305,736,419.69	284,040,351.18	62,963,316.91	49,356,229.43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行业格局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数据显示，2018 年，中国汽车产销量稳中略降，分别为 2780.92 万辆和 2808.06 万辆，同比下降 4.16%和 2.76%。其中乘用车产销 2352.94 万辆和 2370.98 万辆，同比下降 5.15%和 4.08%。

分析整个汽车行业，SUV 车型销售 999.47 万辆，同比下降 2.52%。在细分市场方面，中国品牌 SUV 车型销售了 580.04 万辆，同比下降 6.7%，市场份额由 60.64%降至 58.03%。未来，随着合资品牌价格不断下探，以及市场产品不断增多，预计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

公司市场地位

2018 年，长城汽车总销量排名第 8。

哈弗 SUV 持续领跑国内 SUV 市场，连续 9 年夺得市场销量冠军。

皮卡连续 21 年保持全国销量第一。

未来汽车行业发展趋势

①国内汽车市场潜力巨大，乘用车市场仍将继续扩大

受购置税政策退出以及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虽然 2018 年汽车产销规模小幅下滑，但从长远看，我国经济稳中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发生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居民收入将持续增长，加之换购，以及三、四线城市、乡镇市场需求增加，预计我国汽车消费市场将进一步扩大。

②SUV 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受益于消费升级需求提升、消费群体年轻化，以及 SUV 新车型投放加速，预计 2019 年 SUV 将有较好的市场表现。

③节能环保、智能化汽车成为未来汽车发展方向

近年来，我国汽车保有量大幅上升，对资源的需求急剧增加，节能环保将成为重点发展方向，同时，随着智能互联技术的兴起和广泛应用，未来节能环保、智能化汽车及相关零部件行业将是新的投资增长点，也是未来汽车工业的发展方向。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聚焦 SUV 品类，打造世界级专业 SUV 品牌，做走出去的探路者，进而成为全球 SUV 领导者。

伴随着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和共享化的全球趋势，加大先进技术投入，为客户提供智慧出行综合解决方案。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 2019 年销售目标为 120 万辆。

长城汽车坚持聚焦产品质量，立足超越国际标杆，以精致感知、可靠性为核心，强化产品前期策划，打造技术开发能力，持续提升产品力；

深耕市场化运营，以四大品牌布局，开拓市场新篇章。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1. 国内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放缓，汽车行业首次出现负增长，今后的国内市场，很可能是存量市场的竞争；
2. 互联网大潮来临，新零售将颠覆传统的销售，大量的互联网企业快速崛起，企业的创新超出传统思维；
3. 新能源补贴退坡，本集团新能源产品竞争力不足，油耗积分及运营成本面临巨大压力；
4. “智能化”、“网联化”、“清洁化”、“共享化”开始成为汽车行业公认的未来趋势，任何一方面的实现都需要颠覆式创新，几乎是重建汽车企业的研发体系，也颠覆汽车企业的创新思维和产品理念。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下列措施予以应对：

1. 出口市场的增量将是汽车增量的总突破口，快速拓展国际化，2019 年，公司将在海内外市场多点布局、全面开花，倾注资源面向全球，全面进军海外市场，本集团旗下哈弗、WEY、长城皮卡、欧拉四大品牌将共同在海外市场“亮剑”；
2. 升级销售模式，销售公司联合汽车金融、融资租赁等内外部资源，打造全产业链的销售生态圈；
3. 全面布局新能源产业链，并逐渐掌握新能源整车技术，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快新能源汽车业务布局，采用多种技术路线，打造多个平台与品牌，并基于不同平台，分别衍生出多款产品。
4. 基于公司全球研发布局，始终坚持过度投入的原则，加快车联网、无人驾驶、人工智能的前瞻技术研究、开发及应用，利用较短时间从传统的制造业向技术型企业转变，提升公司对外技术形象，助力品牌溢价。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会报告

本集团主要从事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及分销 SUV、轿车、皮卡车和汽车相关的汽车零部件产品。年度内，本集团主要业务的性质并无任何重大改变。

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或之前年度在中国成立的子公司均为有限责任公司。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第一项「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二项「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第三项「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三、业绩及股利

有关本集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经营业绩及本公司与本集团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财务状况载于经审计财务报表内。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情况载于本报告第八节「重要事项」中「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部分。

四、股本

有关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股本变动详情及有关变动的理由载于本报告第九节「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五、固定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固定资产详情，载于经审计财务报告内。

六、优先购买权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公司法并无载有优先购买权的条文，规定本公司须按比例向现有股东提呈新股份。

七、购入股份或债权证之权利

本公司、其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概无于年度内任何时间订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可藉此购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权证而得益。

八、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集团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6,619,705,509.19 元，建议派发 2018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29 元（含税）。此外，本公司资本溢价及部分资本公积可供透过未来资本化发行的方式予以分派。

九、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第二项「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年度内及本报告日期在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名单以及彼等的履历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十一、重要合约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第二项「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的「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事项。

十二、管理合约

年度内，本公司并无就其整体业务或任何重大业务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签订任何合约。

十三、董事及监事于证券中之权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彼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有关条文而被当作或视作拥有的权益及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载入该条例所述的须予备存登记的权益及淡仓（包括彼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有关条文而被当作或视作拥有的权益及淡仓），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内《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董事/监事姓名	身份/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占A股概约百分比 (%)	占H股概约百分比 (%)	占股份总数概约百分比 (%)
魏建军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权益	5,115,000,000 (L) (A股)	84.86	—	56.04
魏建军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权益	30,018,500 (L) (H股)	—	0.97	0.33
总计		5,145,018,500 (L) (A股及H股)	—	—	56.37

附注：(L) 指本公司股份的好仓

十四、受控制公司之权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乃由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 1)所控制，而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则由魏建军先生所控制。因此，按照《证券及期货条例》，魏建军先生被视为拥有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5,115,000,000 股 A 股权益及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30,018,500 股 H 股权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概无于本公司或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包括彼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有关条文而被当作或视作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载入该条例所述的须予备存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就此而言，《证券及期货条例》的相关条文，将按犹如其适用于监事的假设诠释。

注 1：2018 年 4 月 17 日，保定市旺盛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保定市长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8 年 5 月 28 日保定市长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十五、股东结构及股东人数

详见本报告第九节「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十六、主要股东所持股份（《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规定）

详见本报告第九节「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十七、公众持股量

根据本公司刊发本报告前所有的公开资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确认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约 43.63% 的已发行股本由公众持有。

十八、关连交易

年度内，本集团与关连人士进行了关连交易及持续关连交易。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阅有关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以下持续关连交易乃是：

1. 属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
2. 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或如可供比较的交易不足以判断该等交易的条款是否为一般商务条款，则对本集团而言，该等交易的条款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视属何情况而定）的条款；
3. 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及
4. 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股东整体利益。

具体关连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第十四项「重大关联交易」。

年度内，本集团进行的关连交易及持续关连交易，均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所载的所有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十九、 酬金政策

薪酬委员会的职责为检讨本集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厘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金待遇。

董事

本公司按董事会成员所处专业领域的市场竞争力，职责及公司表现等因素确定董事薪酬，薪酬待遇包括底薪、花红、奖励、非金钱福利等。

非执行董事

每名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的酬金每年不少于人民币 40,000 元。

雇员

本集团按雇员的表现、资历及当时的行业惯例给予雇员报酬，而酬金政策及组合会定期检讨，旨在确保工资水平具竞争力，更有效吸纳、挽留及激励雇员。根据雇员的工作表现评估，雇员会获发花红及奖励。这些方法都是对个人表现的动力及奖励。

二十、 未领取之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领取股息情况如下：

股息	未领取数量（笔）	未领取金额（港元）
2012年末期	47	64,545.82
2013年末期	46	88,296.98
2014年末期	53	103,754.18
2015年中期	52	28,830.09
2015年末期	54	68,691.41
2016年末期	55	123,075.94
2017年末期	59	74,523.09

除公司章程对无人认领股利的相关规定外，本公司没有与股东签署相关协议有关任何已放弃或同意放弃本公司股息的安排。

二十一、 重大诉讼

年度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事项。

二十二、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上市证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于年度内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证券。

二十三、 企业管治

就董事会所知，本公司年度内，一直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中的全部守则条文。企业管治报告概述本公司的企业管治常规及（如有）说明偏离《香港上市规则》内《企业管治守则》的事项。

二十四、环境及社会责任

年度内，有关环境政策及社会责任，详见本报告第八节第十七项「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及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十五、其他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遵守了对公司有重要影响的相关法律、法规。

二十六、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已成立一个旨在检讨及监察本集团的财务汇报程序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由本公司 3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1 位非执行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会议已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举行，已审阅本集团的 2018 年年度报告及财务报告，并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意见及建议。审计委员会认为，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财务报告符合适用会计准则及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适当披露。

二十七、薪酬委员会

本公司的薪酬委员会由 2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1 位执行董事组成。薪酬委员会的职责为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提出建议，厘订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金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益及赔偿支付等。

二十八、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的提名委员会由 2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1 位执行董事组成。提名委员会负责根据本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董事、管理人员选择标准和程序提供建议。

二十九、战略委员会

本公司的战略委员会由 2 位执行董事，1 位非执行董事及 2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战略委员会根据现实环境、政策变动随时向管理层提供建议，负责对本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十、遵守《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作为全部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操守守则。经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询后及根据所获得的资料，董事会认为，年度内全部董事均有遵守《标准守则》的条文。

三十一、 审计师（核数师）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外部审计师。一项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外部审计师的决议案将于股东周年大会上提呈。本公司在过去 3 年内任何一年，并无更换审计师。详情请见本报告第十二节「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

第七节 监事会报告

各位股东：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诚信原则，以维护全体股东和本公司利益为出发点，依法履行监督职能，谨慎积极地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较好的作用。

一、监事会的会议情况和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次会议	2018 年 3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201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聘任会计师事务所、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次会议	2018 年 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次会议	2018 年 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次会议	2018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股权转让暨关联（连）交易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次会议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资产转让暨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除列席 2018 年度公司定期董事会外，还对公司的财务、管理层的经营决策、公司的依法运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进行了认真监督和检查，公司监事会认为：

1. 公司及其子公司在 2018 年度的经营活动中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财务会计准则及中国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收购资产、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发生损害其他股东和公司利益情况，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执行有效。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行使职责时，能忠于职守、守法经营、规范管理、开拓创新、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财务会计准则及中国法律、法规的行为。

3.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真实反映了集团及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本集团截至该日止年度的业绩。

4.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及公司自身的信息披露管理相关制度执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承监事会命
监事
陈彪

中国河北省，2019 年 3 月 22 日

第八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修订，细化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详见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第 189 条（载列于上交所（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官方网站（www.gwm.com.cn））。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127,269,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末期现金红利人民币 0.17 元（含税），合计分配人民币 1,551,635,730 元。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交所网站刊登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A 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及以海外监管公告形式于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A 股股东利润分配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完成发放。另外，公司 H 股股东的红利按照香港联交所的相关规定完成派发。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2.9	0	2,646,908,010.00	5,207,313,967.76	50.83
2017 年	0	1.7	0	1,551,635,730.00	5,027,297,997.74	30.86
2016 年	0	3.5	0	3,194,544,150.00	10,551,158,884.21	30.28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说明

根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下统称「企业所得税法」) 以及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8 年 11 月 6 日颁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 号) 本公司向名列于 H 股股东名册上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末期股息时，有义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任何以非个人股东名义，包括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组织及团体名义登记的股份皆被视为非居民企业股东所持的股份，故此，其应得之股息将被扣除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及《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的相关规定，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本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个人投资者在国外已缴纳的预提税，可持有效扣税凭证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主管税务机关申请税收抵免。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参照个人投资者征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计入其收入总额，依法计提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对内地企业投资者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应纳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长城汽车股份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长城汽车股份有	自 2012 年 1 月 1	否	是		

		有限公司	限公司不再与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发生汽车零部件交易。	日起，永久				
解决同业竞争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	<p>1、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p> <p>限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竞争业务。</p> <p>2、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p> <p>限公司在对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p> <p>3、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p> <p>限公司将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p>	自2010年12月10日起，永久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魏建军	<p>1、魏建军先生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竞争业务。</p> <p>2、魏建军先生在对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控制权的关联方事实改变之前，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p> <p>3、魏建军先生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p>	自2010年12月10日起，永久	否	是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第三节第三十项「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311,320.7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77,358.49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仍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服务，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
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公司临时公告未披露日常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考财务报告附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 易方	交易日 期	关联关 系	关联交 易类型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 原则	评估方 法	评估价值	账面价值	关联交易 金额	后续实 施进展	相关公告 索引

保定市瑞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6 日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保定市长城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100% 的全资子公司	出售股权	转让全资子公司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给保定市瑞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的估值为主要依据	资产基础法	77,578.49	77,443.70	79,000.00	股权转让已完成	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公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6)
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27 日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保定市长城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100% 的全资子公司	出售专利及非专利技术资产	转让专利及非专利技术资产给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的估值为主要依据	收益法	16,411.83	0.00	16,411.83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资产转让已完成	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公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5)
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出售部分资产	转让部分资产给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的估值为主要依据	资产基础法	4,770.07	4,463.73	4,770.07	部分资产转让已完成	

				定 分 公 司							
--	--	--	--	------------	--	--	--	--	--	--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载之关联交易除本集团与河北保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及本集团与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文辉先生、赵国庆先生、徐辉先生发生的关联交易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均构成关连交易及持续关连交易。本公司已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相关规定，关连交易及持续关连交易均获得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所有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11,411,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221,531,738.8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221,531,738.8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2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1、上述担保金额以实际借款金额为准。 2、2015年，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提供15亿元的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新区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协议，保证额度3亿元已到期，与中国银行天津滨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协议，保证额度5亿元已到期，与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港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额度5亿元已到期。

	<p>3、2017年，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德科贸有限公司提供1.1亿美元美元的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与银行签属担保协议。</p> <p>4、2017年，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向本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亿新发展有限公司提供3.5亿美元美元的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与银行签属担保协议，保证额度为2.3亿欧元及0.8亿美元。</p>
--	--

注：美元转换人民币汇率，按中国人民银行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美元=6.8632元人民币）折算；欧元转换人民币汇率，按中国人民银行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欧元=7.8473元人民币）折算。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保本浮动型	自有资金	10,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保证收益型	自有资金	3,1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交通银行保定分行	保本浮动型	1,000,000,000.00	2018.11.08	2019.01.14	自有资金			4.20%	7,113,027.95			是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	保本浮动型	500,000,000.00	2018.12.11	2019.01.14	自有资金			4.31%	1,880,128.27			是		
光大银行天津滨海分行营业部	保证收益型	500,000,000.00	2018.12.11	2019.01.14	自有资金			3.92%	1,794,375.00			是		
中信银行保定分行	保本浮动型	800,000,000.00	2018.12.14	2019.02.22	自有资金			4.16%	5,977,817.42			是		
光大银行天津	保本收益型	700,000,000.00	2018.12.14	2019.01.21	自有资金			3.95%	2,841,805.56			是		

滨海分行营业部													
交通银行保定分行	保本浮动型	700,000,000.00	2018.12.27	2019.01.21	自有资金			4.10%	1,767,479.67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除本章节「重要事项」中第十四项「重大关联交易」部分所述股权转让签订的合同（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公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及专利及非专利技术资产及部分资产转让签订的合同（详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公告《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外，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上而下组织召开扶贫会议，指派专门人员到省内贫困地区走访调查，了解贫困现状，制定贫困地区扶贫计划及政策。结合定点扶贫规划，继续完善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医疗、教育等公益事业建设。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精准识别为贫困地区提供大量就业岗位；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助力人员技能提升；为残疾人提供就业平台，帮助其解决生活及就业问题；探望慰问儿童福利院儿童及养老院老人，奉献爱心、传递温情。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5,104.22
2. 物资折款	1.19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4,713
二、分项投入	
1. 转移就业脱贫	为贫困地区 14040 人提供就业岗位
其中：1.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195.96
1.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13,608
1.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0
2. 生态保护扶贫	
其中：2.1 项目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开展生态保护与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建立生态保护补偿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生态公益岗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2 投入金额	0.31
3. 兜底保障	
其中：3.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1.3
3.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283
3.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4,907.84
3.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673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无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1、捐赠扶贫：开展对保定市老年公寓、儿童福利院等的捐助生活必备品，对天津工厂周边学校（开发区第二小学、和顺幼儿园等）开展办公用品的慰问；
- 2、就业扶贫：招收顺平县当地贫困人口到顺平压铸、顺平铸造公司参加就业，解决贫困人口的就业问题；
- 3、其它扶贫：与顺平金起点农产品合作社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从该合作社采购农产品。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捐赠扶贫：通过捐款捐物、助学、助老、助残、助医等形式，改善贫困地区的生活条件；
- 2、智力扶贫：公司将一如既往借助人才优势开展科技帮扶、开展实用技术、生产技能、经营管理等培训、提高贫困员工的自我发展能力，提高困难员工的生产技能和生活质量；
- 3、就业扶贫：为本地域贫困地区提供就业岗位，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就业质量，带动贫困地区经济发展；
- 4、其它扶贫：组织公司员工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为当地经济发展助力。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或子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 物的名称		排 放 方 式	排 放 口 数 量	排 放 口 分 布 情 况	排 放 浓 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 放标准	排 放 总 量	核 定 的 排 放 总 量	超 标 排 放 情 况
长城汽车 股份有限 公司	废水	COD	间 歇 排 放	2	长 城 汽 车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厂 区 朝 阳 南 大 街 排 污 口	205mg/L	《污水综合排 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33.81 吨	43.51 吨/ 年	无
		氨氮				20.6mg/L		2.46 吨	2.53 吨/ 年	无
		pH 值				7.78		---	---	无
		石油类				2.16mg/L		0.35 吨	---	无
		动植物油				3.95mg/L		0.62 吨	---	无
		悬浮物				85mg/L		12.69 吨	---	无
		总锌				0.397mg/L		0.09 吨	---	无
		总锰				0.824mg/L		0.11 吨	---	无
	废气	颗粒物	有 组 织	9	长 城 汽 车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0.24 吨	---	无
		氮氧化物				12mg/m ³		0.92 吨	---	无

		二氧化硫	排放		司厂区内	6mg/m ³	(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0.38 吨	---	无
		CO				8mg/m ³	《固定污染源一氧化碳排放标准》(DB13/487-2002)表 2	0.13 吨	---	无
		非甲烷总烃				11.2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16.42 吨	---	无
		苯				0.141mg/m ³		0.47 吨	---	无
		甲苯				0.454mg/m ³		1.34 吨	---	无
		二甲苯				0.115mg/m ³		0.84 吨	---	无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顺平精工铸造分公司				废水	COD	间歇排放	1	厂区东侧
氨氮	10.5mg/L		1.14 吨	4.368 吨/年	无					
pH 值	7.66		---	---	无					
石油类	0.87mg/L		0.08 吨	---	无					
动植物油	1.56mg/L		0.16 吨	---	无					
悬浮物	61mg/L		7.02 吨	---	无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	31	厂房周边	34.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5.25 吨	---	无

公司定兴分公司		二氧化硫	织排放			22mg/m ³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0.44 吨	0.881 吨/年	无
		氮氧化物				70mg/m ³		0.69 吨	0.702 吨/年	无
		非甲烷总烃				5.39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表 1	0.11 吨	---	无
		苯				0.085mg/m ³		0.001 吨	---	无
		甲苯				0.0027mg/m ³		0.00006 吨	---	无
		氨				4.22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表 2 标准	0.43 吨	---	无
		CO				36mg/m ³	《固定污染源一氧化碳排放标准》 (DB13/487-2002) 表 2	0.21 吨	---	无
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6	厂区周边	5.7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0.19 吨	---	无

		二甲苯				1.16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一	0.007 吨	---	无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哈弗分公司	废水	pH 值	间歇排放	2	厂区西侧	7.9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表1 三级标准	---	---	无
		石油类				ND		ND	---	无
		动植物油				1.78mg/L		0.26 吨	---	无
		悬浮物				23mg/L		1.67 吨	---	无
		COD				155mg/L		28.51 吨	---	无
		BOD				42.8mg/L		8.06 吨	---	无
		氨氮				27.4mg/L		3.26 吨	---	无
		总磷				0.84mg/L		0.23 吨	---	无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ND		ND	---	无
		锌				1.24mg/L		0.20 吨	---	无
	废气	苯	有组织排放	33	涂装车间、总装车间外围	0.02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2	0.005 吨	---	无
		甲苯和二甲苯				0.401mg/m ³		0.658 吨	---	无
		VOCs				6.12mg/m ³		3.079 吨	---	无

		非甲烷总烃				6.2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4.623 吨	---	无
		颗粒物				6.4mg/m ³		5.383 吨	---	无
		二氧化硫				45mg/m ³		4.046 吨	---	无
		氮氧化物				83mg/m ³		18.266 吨	---	无
	土壤	报告期内，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哈弗分公司被纳入天津市 2018 年土壤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名单，系因生产产生污泥、漆渣、废油等危险废物，本期共计排放危险废物 2211 吨，已由具备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厂家合法处置。								无
天津博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土壤	报告期内，天津博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被纳入天津市 2018 年土壤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名单，系因生产产生污泥、漆渣、废油等危险废物，本期共计排放危险废物 1102 吨，已由具备危险废物经营资质的厂家合法处置。								无

噪声：厂区周围没有文化、教育等噪声敏感区域，排放噪声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要求。2018 年，危险废物共计产生 17310 吨，主要危废为污泥、漆渣、废沾染物等，单台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0.016 吨/台，均按照《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应用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启动天津市危险废物在线转移监管平台办理危险废物市内转移相关手续的通知》以及天津市、保定市政府主管部门的转移审批制度进行转移，集团危险废物由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沧州冀环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秦皇岛市徐山口危险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等公司处理。公司产生的普通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等，2018 年，共计产生普通固废 16100 吨，单台废弃物产生量为 0.015 吨/台，委托有资质厂家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符合国家法规和排放标准的前提下，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污染物排放指标执行目前国内最严标准；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均合规排放，厂区废水全部经公司污水站进行处理，采用预处理+生化+物化+过滤+消毒的处理工艺，处理后的中水用于内部冲厕和绿化使用，多余的中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具备排水许可证，外排水指标远低于法规要求的排放限值；烘干产生的 VOCs 经 RTO 焚烧处置，喷涂废气依据气特性，在原有文丘里治理设施的基础上，引入了沸石转轮+焚烧装置，通过吸附+脱附+焚烧的治理工艺，实现对喷涂废气 VOCs 的治理，经治理的达标废气经排气筒高空排放，并安装有机废气在线监控系统，VOCs 排放情况实时传输环保部门，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为减少噪声，公司积极采取各种不同的防噪措施，以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对噪声防控，主要采取噪声设备安装隔音罩、防震底座等，噪声源周边建立绿化带，对噪声采取有效的隔断和降低，确保噪声有效消除并达标排放；在废弃物管理过程中，公司从源头抓起，废弃物分类存放，并建立固体废弃物临时存放场所，有价废弃物全部进行外卖或再利用，注重资源的循环利用，无价废弃物全部交由专门的垃圾处置厂家合规处置，开展危险废物减量化工资，从源头和末端削减危险废物，建立合规的危险废物专用贮存场所，并安装智能监控系统，与环保部门联网，在危废达标贮存和处置的基础上，全年 24 小时实时接收政府部门的监督。

公司积极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2008 年获得环境管理体系审核（ISO14001:2004）证书，2017 年通过新版（ISO14001:2015）换版审核，2018 年已通过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2015）监督审核，完善落实环保管理制度。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依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法规要求，开展新、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竣工环保验收工作，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及重要子公司的项目均依法取得项目环评批复，相关配套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PWD-130606-0020-16），定期开展环境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有效降低、预防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公司建立了应急准备与响应程序，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属地环保局完成备案（应急预案备案号：130604-2016-001-L），对发生或可能发生的潜在事故和紧急情况制定应采取的控制方法，每年组织公司内的环境应急演练，确保预案的可执行性和有效性。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 1、定期对外排污水进行监测，具备水质检验记录，具备 COD 自动监测设备；
- 2、定期对有机废气排放状况进行监测，具备 voc 检验记录，安装 VOCs 在线监控装置，向环保部门实时传输数据；
- 3、定期对噪声进行自测，并具备噪声监测记录；
- 4、按环保要求按时开展第三方污染物监测。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保部第 31 号令)的相关规定，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所在地区的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顺平精工铸造分公司、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定兴分公司、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哈弗分公司、天津博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公司官网中设置环保信息相关栏目板块，公示公司环境相关信息。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打造绿色工厂，创建环境友好型企业，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倡导生态文明建设，坚定走绿色制造之路。报告期内，公司下属企业着重做了以下工作：

1、加强管理机构与制度建设，进一步提升基础管理水平。公司下属各企业都设有环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形成了覆盖全公司的环管理网络，制定环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使环工作处于管理状态。

2、在符合国家法规和排放标准的前提下，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污染物排放指标执行目前国内最严标准；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均合规排放，厂区生产废水全部经公司污水站进行处理，采用预处理+生化+物化+过滤+消毒的处理工艺，处理后的中水用于内部冲厕和绿化使用，多余的中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具备排水许可证，外排水指标远低于法规要求的排放限值；烘干产生的 VOCs 经 RTO 焚烧处置，喷涂废气依据气特性，在原有文丘里治理设施的基础上，引入了沸石转轮+焚烧装置，通过吸附+脱附+焚烧的治理工艺，实现对喷涂废气 VOCs 的治理，经治理的达标废气通排气筒高空排放；为减少噪声，公司积极采取各种不同的防噪措施，以降低对环境的影响，对噪声防控，主要采取噪声设备安装防震底座，噪声源周边建立绿化带、隔音罩（房），对噪声采取有效的隔断和降低，确保噪声有效消除并达标排放；在废弃物管理过程中，公司从源头抓起，废弃物分类存放，并建立固体废弃物临时存放场所，有价废弃物全部进行外卖或再利用，注重资源的循环利用，无价废弃物全部交由专门的垃圾处置厂家合规处置，危险废物全部建立合规的专用贮存场所，并安装智能监控系统，与环保部门联网，在危废达标贮存和处置的基础上，全年 24 小时实时接受政府部门的监督。

3、完善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建设，不断加大环保投入。公司各企业建有完善的污染防治设施，对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进行全面治理，对危险废物进行了合法合规处置。近几年，不断加大环保投入，尤其在大气污染防治方面投入，为改善空气质量作出应有贡献。

4、及时获取环保法律法规，并进行合规性评价。各企业新、改、扩项目均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评管理规定，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完成排污许可证申办工作，开展自行和第三方监测。

5、积极参与国内外环保展会，学习、引进先进的环保新技术，推行全过程控制污染物排放，实现源头削减和末端治理的同步开展的管理理念，提升污染治理水平，降低污染物产生。

6、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保风险应急机制，各企业均制定了《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每年开展环保培训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确保环境管理人员了解环保相关技能，确保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高效地进行应急处置。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11,800,411,297.81 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59,111,823,806.94 元，资产负债率为 52.87%；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10,547,073,781.6 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61,289,112,131.14 元，资产负债率为 55.44%。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7,1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03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A股)	5,115,000,000(A股)	56.04%	0(A股)	质押	1,102,230,000(A股)	境内非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107,749(H股)	3,083,433,510(H股)	33.78%	-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071,463(A股)	196,889,089(A股)	2.16%	-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80,384,684(A股)	54,113,651(A股)	0.59%	-	未知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734,721(A股)	24,933,390(A股)	0.27%	-	未知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A股)	22,308,300(A股)	0.24%	-	未知		其他

中国银行一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971,500(A股)	21,335,624(A股)	0.23%	-	未知		其他
香港金融管理局一自有资金	-9,680,155(A股)	12,838,517(A股)	0.14%	-	未知		其他
廖方红	908,123(A股)	10,663,923(A股)	0.12%	-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21,509(A股)	9,692,509(A股)	0.11%	-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15,000,000(A股)	人民币普通股	5,115,000,000(A股)				
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083,433,510(H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	3,083,433,510(H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6,889,089(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96,889,089(A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54,113,651(A股)	人民币普通股	54,113,651(A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933,390(A股)	人民币普通股	24,933,390(A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308,300(A股)	人民币普通股	22,308,300(A股)				
中国银行一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21,335,624(A股)	人民币普通股	21,335,624(A股)				
香港金融管理局一自有资金	12,838,517(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2,838,517(A股)				
廖方红	10,663,923(A股)	人民币普通股	10,663,923(A股)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92,509(A股)	人民币普通股	9,692,509(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股东所持股份（《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规定）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下列股东（董事、监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的任何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备存的登记册所载录的权益或淡仓：

姓名	股份数目	占A股概约百分比(%)	占H股概约百分比(%)	占股份总数概约百分比(%)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附注1）	5,115,000,000 (L) (A股)	84.86	—	56.04
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附注2）	5,145,018,500 (L) (A股及H股)	—	—	56.37
Citigroup Inc.	309,935,651 (L) (H股)	—	9.99 (L)	3.40 (L)
	149,427,957 (S) (H股)		4.82 (S)	1.64 (S)
	139,696,573 (P) (H股)		4.50 (P)	1.64 (P)
BlackRock, Inc.	182,398,105 (L) (H股)	—	5.88 (L)	2.00 (L)
	20,680,000 (S) (H股)		0.67 (S)	0.23 (S)
韩雪娟（附注3）	5,115,000,000 (L) (A股)	84.86	—	56.04
保定市莲池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附注4）	5,115,000,000 (L) (A股)	84.86	—	56.04

(L) 指本公司股份的好仓

(S) 指本公司股份的淡仓

(P) 指可供借出的股份

附注：

(1)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为保定市沃尔特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2月1日，成立地点为中国河北省保定市；注册地址为保定市永华南大街638号；经营范围为对制造业、房地产业、园林业的投资，企业策划、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须报经批准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准经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62.854%、0.125%、0.001%、37.02%股权分别由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魏建军先生、韩雪娟女士和保定市莲池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持有。而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99%及1%股权分别由魏建军先生与韩雪娟女士持有。因此，按照《证券及期货条例》，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由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而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则由魏建军先生控制，并且魏建军先生被视为拥有所有由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权益。

(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62.854%的股权，故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被视为拥有所有由保定创

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权益，同时，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30,018,500股H股权益。

2018年4月17日，保定市旺盛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保定市长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8年5月28日保定市长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韩雪娟女士持有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0.001%的股权及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的股权。韩雪娟女士为魏建军先生的配偶，故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被视为于魏建军先生拥有的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拥有权益。

(4) 保定市莲池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原名为保定市南市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保定市莲池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持有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37.02%的股权，故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被视为拥有所有由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权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据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概无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外）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载录的权益或淡仓。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魏建军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制造业、房地产业、园林业的投资，企业策划、管理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该公司不存在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魏建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过去 10 年魏建军先生除长城汽车外未曾控股其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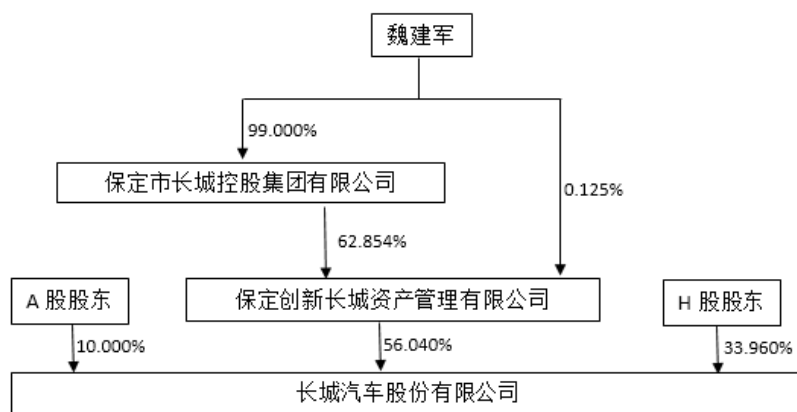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30,018,500股H股，占H股股份比例的0.97%。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至2018年12月31日止，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境外法人机构，其持有H股3,083,433,510股，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股比例为33.78%，其持有的股份为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 日期	任期终止 日期	年初持 股数	年末持 股数	年度内股 份增减变 动量	增减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从 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 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报酬
魏建军	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55	2017年5 月11日	2020年5 月10日	0	0	0		563.19	否
王凤英	副董事 长、执行 董事、总 经理	女	48	2017年5 月11日	2020年5 月10日	0	0	0		540.3	否
杨志娟	执行董 事	女	52	2017年5 月11日	2020年5 月10日	0	0	0		59.49	否
何平	非执行 董事	男	42	2017年5 月11日	2020年5 月10日	0	0	0		6	否
马力辉	独立非 执行董	男	51	2017年5 月11日	2020年5 月10日	0	0	0		6	否
李万军	独立非 执行董	男	55	2017年5 月11日	2020年5 月10日	0	0	0		6	否
吴智杰	独立非 执行董	男	45	2017年5 月11日	2020年5 月10日	0	0	0		15.14	否

2018 年年度报告

陈彪	监事会主席	男	34	2017年5月11日	2020年5月10日	0	0	0		58.32	否
罗金莉	监事	女	59	2017年5月11日	2020年5月10日	0	0	0		2.08	否
宗义湘	监事	女	48	2017年5月11日	2020年5月10日	0	0	0		2.08	否
胡树杰	副总经理	男	47	2017年5月11日	2020年5月10日	0	0	0		415.26	否
郝建军	副总经理	男	46	2017年5月11日	2018年12月27日	0	0	0		413.72	否
郑春来	副总经理	男	49	2017年5月11日	2018年8月30日	0	0	0		157.53	否
赵国庆	副总经理	男	41	2017年5月11日	2020年5月10日	0	0	0		289.63	否
李凤珍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56	2017年5月11日	2020年5月10日	0	0	0		127.3	否
张文辉	副总经理	男	43	2017年5月11日	2019年3月22日	0	0	0		126.72	否
徐辉	董事会秘书	男	40	2017年5月11日	2020年5月10日	0	0	0		115.66	否
合计	/	/	/	/	/	0	0	0	/	2,904.4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魏建军	魏建军先生（「魏先生」），55岁，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1999年毕业于中共河北省委党校企业管理专业。魏

	先生 1990 年加入保定长城汽车工业公司（本公司前身并担任总经理），2001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负责集团整体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魏先生为河北省第九届、第十届人大代表及中共十八大党代表。魏先生现兼任本公司主要股东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述主要股东在本公司之权益披露详见本报告第九节「主要股东所持股份（《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规定）」部分。
王凤英	王凤英女士（「王女士」），48 岁，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1999 年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并获经济学硕士学位。王女士 1991 年加入本公司，负责本公司的市场营销管理工作，2002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现兼任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王女士为第十一届、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
杨志娟	杨志娟女士「杨女士」，52 岁，本公司执行董事，1987 年毕业于河北大学法律专业。杨女士 1999 年加入本公司，曾担任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办主任、本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等职务。2001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何平	何平先生（「何先生」），42 岁，本公司非执行董事。1997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并取得法学学士学位。1997 年 6 月起，何先生于南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工作。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12 月，何先生先后任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及总经理。2010 年 12 月，何先生任北京弘毅远方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2012 年 10 月至 2014 年 4 月，改任为风控合规部总经理。2014 年 10 月 22 日，何先生任芜湖卓辉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6 年 8 月任北京盛诺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6 月任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任杭州速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0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马力辉	马力辉先生（「马先生」），51 岁，机械工程教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马先生 1989 年毕业于河北工学院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1992 年于河北工学院取得工学硕士学位后留校任教。2007 年 6 月于河北工业大学机械设计及其理论学科取得博士学位。现任河北大学质量技术监督学院教授，中国创新方法研究会技术创新方法专业委员会理事，主要研究方向为机电产品创新设计。马先生 2014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万军	李万军先生（「李先生」），55 岁，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12 年 8 月 16 日至 2014 年 8 月 26 日任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7 月 8 日至 2014 年 7 月 30 日任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 年 5 月 19 日至 2014 年 6 月 6 日任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于 2014 年 10 月 11 日变更为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河北锃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人、董事，河北力勤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李先生 2017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吴智杰	吴智杰先生（「吴先生」），45 岁，吴先生于 1997 年 11 月在香港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取得会计文学学士学位。吴先生自 2003 年 1 月起一直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并自 2006 年 6 月起一直为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2000 年 3 月至 2009 年 12 月，吴先生任职于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保证顾问商业服务部，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1 月担任安永会

	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7 年 2 月，吴先生担任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兼审核委员会成员并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调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负责监督财务管理及报告。2013 年 12 月至今，吴先生在苏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及公司秘书。吴先生 2017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彪	陈彪先生（「陈先生」），34 岁，工程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7 年毕业于承德石油高等专科学校汽车工程专业，陈先生于 2007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职本公司品质管理本部本部长助理、经营监察本部副本部长。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察审计本部本部长。2015 年 8 月至今在本公司四十三家全资子公司任监事，陈先生 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罗金莉	罗金莉女士（「罗女士」），59 岁，正高级经济师，本公司监事，1982 年毕业于河北师范大学物理专业。1993 年 12 月至今任职于河北大学人事处从事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罗女士 2003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宗义湘	宗义湘女士（「宗女士」），48 岁，河北农业大学经济贸易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本公司监事。2006 年毕业于中国农业科学院并获得博士学位，现任河北省统计学会常务理事，河北省法学会农业与农村法制研究会常务理事。主要研究领域为产业经济理论与政策、统计学等。宗女士 2014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胡树杰	胡树杰先生（「胡先生」），47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胡先生 1996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保定市长城汽车营销网络有限公司外事部部长、信息部经理、市场策划部经理、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制造事业一部总经理、本公司制造事业二部总经理，现主管本集团整车产品开发业务，2005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郝建军	郝建军先生（「郝先生」），46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郝先生 1997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模具车间主任，本公司模具中心总经理，现主管本集团工程建设及工艺开发业务，200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郑春来	郑春来先生（「郑先生」），49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郑先生 1991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保定市太行汽车零部件厂厂长、保定市信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总经理、保定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模块总经理、内外饰模块总经理，现主管本集团密封、减震、座椅、内外饰产品的研发与生产业务，2007 年 3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8 年 8 月 30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赵国庆	赵国庆先生（「赵先生」），41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赵先生 2000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精益促进本部本部长、技术研究院副院长、配套管理本部本部长、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主管配套采购业务，2010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凤珍	李凤珍女士（「李女士」），56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女士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资格，曾在企业单位从事财务会计工作 15 年，并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核工作 7 年。李女士 2001 年加入本公司，2005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文辉	张文辉先生（「张先生」），43 岁，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先生 2000 年加入本公司，曾负责长城内燃机公司日常管理工作，曾任经营管理本部本部长，现任战略管理本部本部长、本公司党委书记，2012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9 年 3 月 22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徐辉	徐辉先生（「徐先生」），40 岁，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徐先生 2001 年加入本公司，负责公司融资、股权投资、管理授权等相关工作，2008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法务部部长，2010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及监事服务协议及委托书

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与各执行董事及监事签订服务协议，以及于 2017 年 5 月与各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签订委托书。上述服务协议与委托书约定：董事任期 3 年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监事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除以上披露者外，各董事或监事无与本公司或其子公司订立或建议订立其他服务合约，也没有任何属雇主在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情况下终止的服务合约。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要求

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就《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的规定每年向本公司确认其于在任期间符合作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要求。基于上述确认，本公司认为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仍然保持独立性。

控股股东、董事及监事于重大合约中的权益

控股股东或其子公司、董事或监事、与该董事或该监事有关连的实体无于或曾经于 2018 年内或于 2018 年底仍然生效，并与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业务有重大关系的任何合约中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建军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5-12-1	
魏建军	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3-1-31	
杨志娟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1-18	
杨志娟	保定市莲池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 经管中心	总经理	2016-1-7	
郝建军	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0-25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 说明	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的间接股东； 保定市莲池区南大园乡集体资产经管中心（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公司的间接股东。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建军	保定市长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4-4-14	
魏建军	河北保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4-12-10	
魏建军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00-9-20	
魏建军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5-7	2018-8-29
魏建军	保定博创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5-21	2018-8-30
魏建军	保定博创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5-21	2018-8-30
魏建军	保定科林供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7-20	2018-8-31
杨志娟	保定市长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5/9	
何平	芜湖卓辉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4-10-22	
何平	北京盛诺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8	
何平	北京首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6	
何平	杭州速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7	
李万军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	合伙人	2014-12	

	殊普通合伙)			
李万军	河北锑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2016-3	
李万军	河北力勤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8-8	
吴智杰	苏创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公司秘书	2013-12	
吴智杰	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2	
胡树杰	国汽(北京)汽车轻量化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3-29	
郝建军	保定科林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11-4	
郝建军	保定市长城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10-26	
郝建军	保定市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11-21	
郝建军	日照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12-7	
郝建军	重庆长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12-20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评价，根据评价结果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提出合理化建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根据公司制定工资政策按月发放，年末根据公司经营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终奖金。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金额见本节第一项「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的第(一)项「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人民币 2,904.42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郝建军	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变动
郑春来	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83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61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3,4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0,575
销售人员	1,722
技术人员	16,972
财务人员	852
行政人员	4,324
其他人员	9,010
合计	63,45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89
硕士	1,805
本科	15,714
专科	13,892
高中及以下	31,955
合计	63,45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有效激发人员活力及积极性，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动力和保障，公司以市场为基础，设计岗位工资、序列津贴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薪酬结构，保证薪酬激励向岗位价值高、综合能力强和工作业绩突出的人员倾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人才强企”战略举措，秉承“造车先育人”的人才培养理念，积极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始终保持人才培养与业务需求相结合，强化人员能力提升，帮助员工快速成长。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报告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规则》及香港的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自 2003 年在香港 H 股上市以来，已经建立了下列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制度》、《战略委员会战略规划管理制度》等相关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自 2011 年在国内 A 股上市后，对原有的部分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同时依据国内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筹资管理制度》、《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制度体系，确保公司当前治理能够满足香港和国内两地的相关要求。

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1 年 11 月 22 日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同时与《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互相配合，严格按制度执行，有效防范了公司的各项机密信息的外泄。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14 日	上交所 www.sse.com.cn ； 香港联交所 www.hkexnews.hk	2018 年 5 月 14 日
2018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18 年 5 月 14 日	上交所 www.sse.com.cn ； 香港联交所 www.hkexnews.hk	2018 年 5 月 14 日
2018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	2018 年 5 月 14 日	上交所 www.sse.com.cn ； 香港联交所	2018 年 5 月 14 日

会议		www.hkexnews.hk	
----	--	-----------------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董事会出席率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股东大会出席率
魏建军	否	8	8	4	0	0	否	100%	1	100%
王凤英	否	8	8	4	0	0	否	100%	1	100%
杨志娟	否	8	8	4	0	0	否	100%	1	100%
何平	否	8	8	4	0	0	否	100%	0	0%
马力辉	是	8	8	4	0	0	否	100%	0	0%
李万军	是	8	8	4	0	0	否	100%	0	0%
吴智杰	是	8	8	4	0	0	否	100%	0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本公司已于 2018 年举行了一次股东大会，1 名非执行董事及 3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缺席。然而，该等董事已出席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相关的董事会会议。所有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均知悉彼等须出席股东大会及了解股东意见。

注：上文所述通讯方式包括电子通讯及传阅书面议案两种方式。年度内，公司所有董事已通过亲自出席或电子通讯方式参加了 4 次董事会定期会议。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主要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18 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审计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加强与会计师的联系与沟通，及时解决相关问题，确保公司审计报告按时完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审计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将上述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表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季报、中期报告等相关财务报告进行审阅，提出了宝贵意见，公司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方针。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监督事项并无对董事会提出异议。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为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在业务以及生产经营方面与公司不存在交叉情形；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

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分开，机构和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也没有通过控股股东实施采购和产品销售的行为，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经营情况及有关指标的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与奖惩。同时，公司继续探求有效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此报告以海外监管公告形式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此报告以海外监管公告形式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刊登）。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 投资者关系

年度内，公司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使广大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相关经营情况，促进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帮助投资者及时、准确理解公司经营情况。年度内，公司通过邀请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展会、新车型上市发布会等活动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组织境内外路演、接待投资者调研、组织电话会议，参加投行组织的峰会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年度内，公司共组织 2 次境内外路演，接待境内外投资者调研 24 次，组织电话会议 17 次，参加投行组织的峰会 12 次。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致力于透过加强透明度、独立性、责任性及公平性提升企业管治标准。本公司已采取适当措施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及其原则。在年度内，本公司已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以下概述本公司的企业管治常规及（如有）说明偏离《香港上市规则》内《企业管治守则》的事项。

主要企业管治原则及本公司的常规

A. 董事会

董事会应具备适合公司业务需要的能力和经验。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列示如下：

执行董事：

魏建军先生（董事长）

王凤英女士（副董事长、总经理）

杨志娟女士

非执行董事：

何平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马力辉先生

李万军先生

吴智杰先生

- 在年度内，本公司并无违反《香港上市规则》第3.10（1）及（2）条和第3.10A条分别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数目及会计或相关的财务管理专长的要求。
- 在年度内，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列载的独立性指引，并无违反此条款的任何规定。
- 在年度内，概无董事从事与或可能与本集团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之任何业务或于当中拥有权益。
- 各董事会成员之间并无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的关系。
- 董事履历载于第十一节。

偏离事项：无

主席及行政总裁的独有角色。

- 董事长与总经理分别由不同人士担任。
- 董事长负责监管董事会之运作及制定本公司之策略及政策，而总经理则负责管理本公司之业务。
- 魏建军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即主席职位，负责带领董事会及负责董事会会议议程并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
- 王凤英女士担任本公司总经理，即行政总裁职位，负责本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偏离事项：无

非执行董事应有指定任期，以及所有为填补临时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应在接受委任后的首次股东大会上接受股东选举。

- 依据公司章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本公司所有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于2017年5月11日已获重选连任或获选举及委任，任期为3年。

偏离事项：无

董事会应负有领导及监控公司的责任，同时集体负责促进公司成功。

- 董事会定期会面，并且每年至少举行4次董事会会议，负责制定及检讨审计期内业务方向及策略，监督本集团之经营及财务表现；董事会也会视乎实际需要，不定期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商讨需要董事会决定的事项。管理层获授权就日常经营作出决定。

-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实施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7) 拟定公司合并、分立、解散的方案；
 - (8)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9)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事项；
 - (10)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1) 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及
 - (12) 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偏离事项：无

管理层行使获董事会会议授权的与日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权利。

- 本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公司总经理落实各项策略及本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并向董事会定期汇报。
- 董事会在职权范围内确定公司发展策略，管理层获董事会授权、示意负责策略的执行及本公司日常经营性业务。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
- 除董事会决定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已于董事会职责部分列载）外，其他日常经营性决策由管理层决定，并向董事会汇报。

偏离事项：无

董事会定期开会履行职责。董事会及其委员会及时提供充分信息。

- 在年度内，本公司召开了8次董事会会议。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董事会会议或临时会议可以电话会议形式或借助类似通讯设备举行」。
- 本公司于年度内的中期及末期定期召开董事会会议，并根据随时发生之重要事项安排额外会议。董事可亲身或透过其他电子通讯方法出席会议。
- 董事会会议通知会在董事会召开前14天送达每位董事；载有会议议题的文件会在董事会召开前4天送达每位董事。
- 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会主席编制会议议程，董事可以就此议程在会议召开前向董事会秘书提供建议。
- 董事会、委员会的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保存，董事可随时查阅。就会议中董事之意见、建议一并记载于会议记录之中，并将最终稿件提交董事确认签署。
- 对于董事被视为存在利益冲突或拥有重大权益的交易事宜上，将不会通过书面决议方式处理。有关董事可出席会议，但不发表意见，亦对有关决议放弃表决。
- 各董事可对议题涉及的专业意见，寻求独立专业意见，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2018年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个别董事的出席情况

详见本节第三（一）项「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偏离事项：无

每名董事须不时了解其作为公司董事的职责，以及公司的经营方式、业务活动及发展。

- 公司秘书向董事及委员会成员于每交易日提供本公司H股及A股在香港交易及国内交易的最新信息及适时提供本集团最新发展动态，让其知悉公司业务进展。
- 本公司现时施行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有权出席、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本公司现有委员会均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参与。
- 公司定期向所有董事（董事名称载于本节）提供有关董事职业操守及专业能力提升的资料，作为董事培训之用，保证各董事了解本公司的运作及业务，并充分知悉相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香港及国内上市规则等）。

偏离事项：无

遵守《标准守则》

- 本公司一直遵循《香港上市规则》附录10所载的《标准守则》，并无采纳较《标准守则》更高要求的行为守则。本公司亦就董事进行的证券交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询。本公司所有董事并没有任何违反《标准守则》条文的情况。

偏离事项：无

董事会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四个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协助董事会负责本公司董事会战略的制定，并根据现时环境、政策变动随时向管理层提供建议；薪酬委员会负责制定本公司薪酬政策，并监督政策的执行；提名委员会负责对董事会的规模、构成及董事、管理人员选择标准和程序提供建议；审计委员会负责本公司财务状况的监督，战略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定期向董事会汇报。

战略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魏建军先生(主席)	魏建军先生	魏建军先生	何平先生
王凤英女士	马力辉先生(主席)	马力辉先生(主席)	马力辉先生
何平先生	李万军先生	吴智杰先生	李万军先生(主席)
马力辉先生			吴智杰先生
李万军先生			

偏离事项：无

B. 战略委员会

本公司已成立战略委员会，由2位独立非执行董事（马力辉与李万军）、1位非执行董事（何平）、2位执行董事（魏建军（主席）与王凤英）组成。

2018年战略委员会成员出席情况

会议次数	1	
召开时间及事项	2018年3月22日 审议关于2018年度公司经营方针的议案	
	出席次数/会议次数	出席率
魏建军	1/1	100%
王凤英	1/1	100%
何平	1/1	100%
马力辉	1/1	100%
李万军	1/1	100%
平均出席率	—	100%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公司经营方针。

偏离事项：无

C.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以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执行董事薪酬的政策及厘订各董事的薪酬待遇。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员会，由2位独立非执行董事（马力辉（主席）与李万军）、1位执行董事（魏建军）组成。

·薪酬委员会的职责为就本集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提出建议，厘定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金待遇，包括非金钱利益、退休金权益及赔偿支付等。薪酬委员会的权责范围已包括《企业管治守则》所列的特定职责。

·本集团按董事及雇员的表现、资历及当时的行业惯例建议制定给予董事及雇员报酬的基准，而薪金政策及组合会定期检讨。根据雇员工作表现评估，雇员或会获发花红及奖金以示鼓励。

·本公司于2017年5月与各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签订为期3年的《董事服务协议》或委任书，其中列明董事各自的酬金。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本集团5位最高薪酬雇员的详情载于第十一节第一（一）项「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及财务报表附注（十一）。

2018年，本公司并未召开薪酬委员会。

偏离事项：无

D. 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员会，由2位独立非执行董事（马力辉（主席）与吴智杰）、1位执行董事（魏建军）组成。

·提名委员会负责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董事、管理人员选择标准和程序提供建议。

2018年，本公司并未召开提名委员会。

偏离事项：无

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董事会已采纳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自2013年12月27日起生效。本公司在设定董事会成员组合时，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种族、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务求达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所有董事会成员委任乃基于用人唯才，而为有效达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将考虑候选人之客观条件。甄选人选将按一系列多元化范畴为基准，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种族、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任期。最终将按人选的长处及其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而作决定。

董事会已制定可计量目标（于性别、技能及经验方面）以推行政策，并不时检讨该等目标以确保其合适度及确定达到该等目标之进度，同时在适当时候检讨政策，以不时确保政策行之有效。

于本报告日期，董事会包括7名董事，其中2名为女性，各董事教育背景涉及会计、法律、管理、机械制造等方面，本公司认为其董事会目前之组成无论于性别、专业背景及技能方面考虑均具有多元化特点。

偏离事项：无

E. 问责及核数

董事会应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评估公司的表现、情况及前景。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账目，使该账目能真实并公平反映本集团在该段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量表现。于编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账目时，董事：

1. 已选用适合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已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并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账目；及
2. 本集团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每年公布中期业绩及末期业绩及发出《香港上市规则》规定须披露的其他财务数据。

偏离事项：无

董事会应确保公司的内部监控系统稳健妥善而且有效，以保障股东投资及公司资产。

·董事会对内部监控系统全权负责，至少每年1次检讨其效用。

·审计委员会负责本集团财务监控。

·管理层负责本公司日常运作监控，并定期检讨。

·本公司财管中心与证券法务部负责集团事务的合规监控，并定期培训。

·董事会负责风险管理，并定期检讨。

偏离事项：无

董事会应就如何应用财务汇报及内部监控原则及如何维持与公司核数师适当的关系作出正规及具透明度的安排。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度之外部核数师，所收取中期审计服务费用为人民币 56.60 万元。本公司年度报告之财务报表乃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收取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36.79 万元，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7.74 万元，为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费用（含德勤品牌下的其他实体）为人民币 36.26 万元，及年度咨询服务费用（含德勤品牌下的其他实体 124.19 万元。除此之外，2018 年度，本公司没有支付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何非核数活动相关费用。

·本公司董事确认，彼等有编制本集团账目的责任。

·审计师发表有关其申报责任的声明，载于第十四节「财务报告」

·在年度内，董事会已检讨本集团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

·本公司已成立审计委员会，由本公司现时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李万军（主席）、马力辉、吴智杰）和 1 名非执行董事（何平）组成。

·审计委员会之职权范围符合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之《审核委员会有效运作指引》所载建议。具体职能如下：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四）评估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五）审阅并确认关联人士清单；

（六）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七）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及相关法律法规中涉及的其他事项。

·审计委员会之主要工作包括审阅及监管本集团之财务申报程序及内部监控。

·审计委员会每年至少举行四次会议，以审阅经审计年度账目及未经审计中期账目、季度账目。审计委员会之主要职责包括审阅本集团之财务申报、核数师就内部监控及合规事宜提供之意见及财务风险管理。审计委员会在年度内的会议中履行了其职责。

·在 2018 年度内审计委员会在其会议上审议并通过了《提议董事会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核公司外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客观性及审计程序有效性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7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7 年度关联（连）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7 年度关联（连）人士名单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7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审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7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18 年度审计工作规划汇报的议案》、《审核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核公司 2018 年度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审核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审核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处理的议案》、《审核公司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的议案》、《审核公司外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客观性及审阅程序有效性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8 年度中期财务报告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8 年度半年度关联（连）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审核公司 2018 年度中期关

联（连）人名单的议案》、《审核公司2018年度中期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核公司2018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股权转让暨关联（连）交易的议案》、《关于资产转让暨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2018 年审计委员会成员出席情况

会议次数	6	
召开时间及主要事项	2018年1月5日 审核2017年度审计计划 2018年3月22日 审核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8年4月23日 审核2018年第1季度财务报告 2018年8月29日 审核2018年中期财务报告 2018年10月25日 审核2018年第3季度财务报告 2018年12月27日 审核《资产转让暨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出席次数/会议次数	出席率
何平	6/6	100%
李万军	6/6	100%
马力辉	6/6	100%
吴智杰	6/6	100%
平均出席率	—	100%

·审计委员会会议于2019年3月21日举行，已审阅本集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经审计的年度业绩公告、年度报告及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已包括《企业管治守则》所列明的工作。在年度内，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建议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8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审计委员会已审核本公司外部核数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及客观性，以及其所采用的审计程序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已审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年第1季度财务报告，2018年中期财务报告，2018年第3季度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已审核本公司2017年年度及2018年度中期关联交易情况。

·审计委员会已检讨了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2017年度内部监控系统。

·审计委员会的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保存，并针对委员会成员的意见、建议做详细记录，待成员签署确认后归档保存。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本公司现时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和1名非执行董事担任。

·2018年，本公司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师。过去三年，本公司没有更换过审计师。

偏离事项：无

F. 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责制订本公司之企业管治政策并履行以下企业管治职能：

1. 制定及检讨本集团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2. 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3. 检讨及监察本集团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4. 制定、检讨及监察适用于本集团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及
5. 检讨本集团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董事会于年度内已履行了上述企业管治职责。

偏离事项：无

G.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

董事会确认其有责任监察本集团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并通过审计委员会每年检讨其成效，该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而且就避免重大的失实陈述或损失而言，仅能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评估内部控制、风险管理有效性的职责，职责涵盖本集团所有重要的监控方面，包括财务监控、公司运营监控及合规监控。董事会已完成本集团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检讨并确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行之有效，报告期内未发现重大监控失误或重大监控弱项。

1.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主要特点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体系：

管理层承担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职责，制定应对风险的对策，进行风险预警及按时出具风险管理报告，管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认定内部控制缺陷、制定整改方案，并将相关信息反馈至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评估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职责范围：

董事会

·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负责并持续检讨其有效性，保证本集团建立及维持有效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

·最少每年检讨一次本集团的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并保证每次检讨时，本集团在会计、内部审核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以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及有关预算足够的，如有临时需汇报事项，由董事长决定是否需上报董事会；

·监督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设计、实施及监察。

审计委员会

·检讨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

·评估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的结果，督促风险管理及内控缺陷的整改；

·与管理层讨论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确保管理层已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系统；

·主动或应董事会的委派，就有关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事宜的重要调查结果及管理层的对调查结果的响应进行研究。

管理层

- 管理层承担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职责，管理与之相关的工作
- 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反馈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过程中的相关信息

集团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部门于每年年度举行会议上向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汇报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情况，以便于董事会对本集团的监控情况及风险管理的有效程度作出判断。

本集团采用相关政策及程序以检讨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有效性及解决严重的内部监控缺失，包括要求本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估及时了解相关信息。同时，本集团已经建立一整套廉洁制度体系，为反腐倡廉及检举、监督提供制度保证。

2. 用于识别、评估及管理重大风险的程序及本集团应付业务转变及外在环境转变的能力

相关程序：

(1) 风险识别

确定风险衡量标准，识别可能对本集团构成潜在影响的风险。

(2) 风险评估

对识别出的风险进行评估，按风险程度进行等级划分。

(3) 风险应对

根据风险等级选择应对策略，并由风险管控部门跟进相关应对策略是否有效；同时制定相关对策避免风险的再次发生或降低相关风险。

(4) 风险监控

持续并定期监察有关风险，适时修订风险管理及内部临控程序，保证相关监控程序适当、有效；向管理层及董事会定期汇报风险监控的结果。

应付业务转变及外在环境转变的能力

为了应对外部环境变化，持续保证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通过管理创新、业务变革等方式，优化业务流程，实施业务和管理模式转变，在集团中长期愿景制定、推进成本递减、组织和流程优化、能力提升等方面开展工作保证集团战略及年度方针的落地和实施。

3. 内部审计职能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本集团的内部审计工作，直接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内部审计部门评估本集团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的有效性担当重要角色，并负责定期直接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4. 财务报告及遵守《香港上市规则》规定的程序的有效性

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确认，本集团有关财务报告及遵守《香港上市规则》规定的程序有效

5. 信息披露制度

本集团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备案制度及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规范了本集团对外发布信息的渠道，内幕信息的处理流程，明确了信息的起草、审核及发布程序，能够保证内幕信息保密，直至按上市规则作出适时的披露为止。

偏离事项：无

H. 公司秘书

徐辉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遵照《香港上市规则》第3.29条，徐辉先生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已参加不少于15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偏离事项：无

I. 公司通讯

董事会应尽力与股东持续保持对话，尤其是藉股东周年大会与股东沟通。

·本公司透过刊发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及公告披露本公司董事会最新决议，与股东建立沟通。并在本公司的互联网站开辟「投资者关系」频道，详列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及接受投资者查询、问答。

·股东大会上，会议主席就每项实际独立的事宜个别提出决议案。

·股东周年大会上，董事会主席接受包括股东、股东代表、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询问，并对此作出合理解释。

·有关投票表决程序及股东要求以投票方式表决的权利的详情载于股东通函内。

偏离事项：无

J. 股东权利

·单独或合计持有在该拟举行的股东特别大会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股东，可以签署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要求，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应当尽快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

·股东可凭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出席股东大会，并于股东大会上提出相关建议。

·股东可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查询，具体可以传真方式提交查询申请，传真号码：86-312-2197812。

偏离事项：无

J. 投资者关系

·年度内，公司章程无任何重大变动。

偏离事项：无

第十三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四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9)第 P01360 号
(第 1 页, 共 5 页)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汽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城汽车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城汽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19)第 P01360 号
(第 2 页, 共 5 页)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一)、研发支出资本化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六)16 所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长城汽车开发支出资本化余额为人民币 1,853,380,455.31 元。如附注(四)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开发支出资本化所述,考虑到研发支出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资本化条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研发支出资本化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测试和评价与研发支出资本化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管理层确定的研发支出资本化条件的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评价研发支出资本化条件的合理性,以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抽样检查研发项目相关的会议纪要、立项文件、可行性分析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研发项目资本化的条件和依据是否充分、合理;

(4)对项目开发支出进行抽样测试,检查并评价研发支出发生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二)、预提售后保修费

1.事项描述

如附注(六)26 所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长城汽车预提售后保修费的余额为人民币 395,295,875.68 元。如附注(四)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售后保修费所述,长城汽车对于其所售的车辆在一定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长城汽车根据销量、预计的费用标准预提售后保修费,其中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将预提售后保修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三、关键审计事项 - 续

(二)、预提售后保修费 - 续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预提售后保修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测试和评价与售后保修费预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2) 了解和评价预提售后保修费相关会计政策是否恰当且一贯地运用;
- (3) 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条款约定, 了解和评价长城汽车预提售后保修费所采用方法和计算模型的合理性;
- (4) 结合历史保修数据记录及销售数据的分析和相关基础数据的抽样测试, 评价长城汽车预提售后保修费的计算模型中所使用的主要参数的合理性;
- (5) 选取主要车型执行重新计算的程序, 以验证管理层预提售后保修费计算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长城汽车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城汽车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城汽车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长城汽车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城汽车、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城汽车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19)第 P01360 号
(第 4 页, 共 5 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长城汽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城汽车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城汽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19)第 P01360 号
(第 5 页, 共 5 页)

六、注册会计师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童传江
(项目合伙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ong Chuanjiang and a red square seal. The seal contains the name of the auditor in Chinese characters.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朝晖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Xu Chaohui and a red square seal. The seal contains the name of the auditor in Chinese characters.

2019年3月22日

2018年12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682,083,569.01	4,831,349,324.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3,177,643,131.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7,994,432.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3	3,343,220,862.42	49,948,553,567.36
其中：应收票据	(六)3.2	-	49,075,108,590.70
应收账款	(六)3.3	3,343,220,862.42	873,444,976.66
预付款项	(六)4	440,800,952.34	579,536,182.06
其他应收款	(六)5	651,737,776.25	326,247,513.83
其中：应收利息	(六)5.2	741,275.17	28,355,788.71
存货	(六)6	4,445,104,832.92	5,574,771,949.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7	12,440,648,243.17	7,447,875,069.05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33,945,054,443.34	267,000,053.72
流动资产合计		66,126,293,810.75	69,293,328,092.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六)9	5,816,518,883.33	4,428,694,699.29
债权投资		7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7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六)10	145,875,825.3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1	7,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六)12	183,718,426.00	126,047,995.75
固定资产	(六)13	28,993,553,495.38	27,718,007,519.19
在建工程	(六)14	4,405,617,743.58	4,878,838,563.57
无形资产	(六)15	3,391,095,601.61	3,268,606,352.49
开发支出	(六)16	1,853,380,455.31	-
商誉	(六)17	4,391,332.13	2,163,713.00
长期待摊费用		125,728,779.61	132,678,241.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8	676,536,944.72	691,008,604.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74,117,487.06	41,253,745,689.10
资产总计		111,800,411,297.81	110,547,073,781.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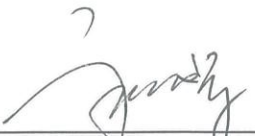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9	12,799,966,582.00	13,037,978,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20	29,401,641,240.32	31,841,388,872.32
预收款项		-	5,457,772,639.50
合同负债	(六)21	3,433,904,092.43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2,060,853,914.65	1,872,028,903.98
应交税费	(六)23	2,551,412,583.25	2,308,154,256.08
其他应付款	(六)24	2,916,697,689.61	2,568,250,538.41
其中: 应付利息		-	55,350,659.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5	239,004,480.04	142,533,396.22
其他流动负债	(六)26	1,214,941,169.33	1,653,117,141.98
流动负债合计		54,618,421,751.63	58,881,223,748.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19	2,157,805,500.00	423,754,500.00
递延收益	(六)27	2,082,647,288.24	1,963,520,037.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8	252,949,267.07	20,613,845.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93,402,055.31	2,407,888,382.65
负债合计		59,111,823,806.94	61,289,112,131.14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8	9,127,269,000.00	9,127,269,000.00
资本公积	(六)29	1,411,231,014.42	1,411,231,014.42
其他综合收益	(六)49	(262,321,113.07)	3,056,451.02
盈余公积	(六)30	5,628,946,670.54	5,062,440,729.64
未分配利润	(六)31	36,619,705,509.19	33,530,533,212.33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2,524,831,081.08	49,134,530,407.41
少数股东权益		163,756,409.79	123,431,243.05
股东权益合计		52,688,587,490.87	49,257,961,650.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1,800,411,297.81	110,547,073,781.60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6页至第138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8年12月31日

公司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四)1	11,614,944,510.31	9,134,056,31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8,768,131.3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四)2	9,983,638,409.35	50,019,374,971.40
其中：应收票据	(十四)2.2	-	48,761,099,726.21
应收账款	(十四)2.3	9,983,638,409.35	1,258,275,245.19
预付款项		354,560,193.02	564,271,709.16
其他应收款	(十四)3	983,288,876.36	476,143,805.12
其中：应收利息		145,581,547.72	92,022,313.91
应收股利		13,211,499.87	-
存货	(十四)4	3,296,413,880.20	3,934,171,562.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5,309,958.75	850,339,958.75
其他流动资产	(十四)5	32,900,274,095.59	184,564,259.52
流动资产合计		62,837,198,054.88	65,162,922,582.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00,000.00	
债权投资		7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6	5,828,792,010.05	5,273,861,404.26
投资性房地产	(十四)7	155,127,278.60	99,008,358.76
固定资产	(十四)8	24,031,494,030.40	26,016,325,677.29
在建工程	(十四)9	1,445,346,971.48	3,698,255,219.71
无形资产	(十四)10	3,071,622,464.86	2,995,386,690.09
开发支出	(十四)11	1,625,608,507.97	-
长期待摊费用		123,366,270.51	130,687,91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042,792.89	234,019,468.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12,100,326.76	38,455,244,736.07
资产总计		99,349,298,381.64	103,618,167,318.86

2018年12月31日

公司资产负债表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12	3,003,768,187.50	9,099,9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十四)13	32,023,494,212.83	34,236,979,629.63
预收款项		-	5,813,568,597.73
合同负债	(十四)14	4,101,500,468.08	
应付职工薪酬		1,537,313,713.52	1,698,280,513.96
应交税费		2,108,286,230.54	1,993,598,785.05
其他应付款		3,938,416,073.24	2,233,248,508.01
其中：应付利息		-	27,912,465.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0,074,996.49	73,834,294.74
其他流动负债		927,291,346.23	781,949,682.96
流动负债合计		47,860,145,228.43	55,931,360,012.08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220,043,885.20	1,275,155,776.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0,043,885.20	1,275,155,776.35
负债合计		49,080,189,113.63	57,206,515,788.43
股东权益：			
股本		9,127,269,000.00	9,127,269,000.00
资本公积	(十四)15	1,458,753,185.58	1,464,187,305.77
盈余公积		4,890,446,242.43	3,967,512,617.15
未分配利润	(十四)16	34,792,640,840.00	31,852,682,607.51
股东权益合计		50,269,109,268.01	46,411,651,530.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9,349,298,381.64	103,618,167,318.86

合并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9,229,987,202.20	101,169,488,827.86
其中：营业收入	(六)32	97,799,859,204.66	100,491,618,178.70
利息收入	(六)33	1,388,705,701.12	673,004,172.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422,296.42	4,866,476.91
减：营业总成本		93,310,650,473.92	95,777,405,781.80
其中：营业成本	(六)32	81,480,942,550.61	81,966,903,618.84
利息支出		371,172,721.02	79,697,792.3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740,383.72	-
税金及附加	(六)34	3,627,380,378.39	3,905,688,130.98
销售费用	(六)35	4,575,198,601.16	4,406,397,762.23
管理费用	(六)36	1,676,303,700.58	1,598,465,449.58
研发费用		1,743,379,055.09	3,364,573,281.17
财务费用	(六)37	(493,875,195.06)	138,601,073.50
其中：利息费用		461,638,282.31	190,277,354.54
利息收入		1,158,028,639.33	69,649,756.26
资产减值损失	(六)38	136,529,190.55	317,078,673.15
信用减值损失	(六)39	181,879,087.86	-
加：其他收益	(六)40	175,805,267.89	166,256,585.75
投资收益	(六)41	219,270,174.59	124,224,830.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六)42	(140,351,300.70)	175,396,032.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六)43	57,976,477.13	(3,808,085.14)
二、营业利润		6,232,037,347.19	5,854,152,409.62
加：营业外收入	(六)44	252,879,918.78	390,688,537.05
减：营业外支出	(六)45	7,845,252.30	11,874,951.25
三、利润总额		6,477,072,013.67	6,232,965,995.42
减：所得税费用	(六)46	1,229,432,879.17	1,189,579,538.89
四、净利润	(六)47	5,247,639,134.50	5,043,386,456.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5,247,639,134.50	5,043,386,456.5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7,313,967.76	5,027,297,997.74
2.少数股东损益		40,325,166.74	16,088,458.7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5,377,564.09)	4,558,785.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5,377,564.09)	4,558,785.3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5,377,564.09)	4,558,785.3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49	(265,377,564.09)	4,558,785.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82,261,570.41	5,047,945,241.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41,936,403.67	5,031,856,783.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25,166.74	16,088,458.7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六)48	0.57	0.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48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17	98,767,595,236.77	94,694,068,784.21
减：营业成本	(十四)17	85,896,856,525.60	81,427,360,856.08
税金及附加	(十四)18	3,534,768,356.58	3,789,627,366.67
销售费用	(十四)19	3,519,563,832.22	2,429,895,768.55
管理费用	(十四)20	1,339,717,425.05	1,342,382,868.01
研发费用		1,567,674,946.94	3,263,049,394.28
财务费用	(十四)21	(901,007,920.20)	(6,980,207.22)
其中：利息费用		454,413,945.57	173,871,577.58
利息收入		1,399,162,407.39	148,486,176.08
资产减值损失	(十四)22	150,265,513.51	206,344,851.85
信用减值损失	(十四)23	36,997,536.96	
加：其他收益		103,595,485.37	100,487,115.06
投资收益	(十四)24	926,566,538.45	2,101,638,922.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768,131.30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68,999,990.61	(5,964,617.85)
二、营业利润		4,730,689,165.84	4,438,549,305.44
加：营业外收入		197,338,000.60	291,641,213.69
减：营业外支出		6,983,632.45	9,374,524.10
三、利润总额		4,921,043,533.99	4,720,815,995.03
减：所得税费用	(十四)25	548,401,970.78	262,830,537.87
四、净利润		4,372,641,563.21	4,457,985,457.16
持续经营净利润		4,372,641,563.21	4,457,985,457.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72,641,563.21	4,457,985,457.16

合并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174,840,593.43	118,613,788,260.6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36,866,828.97	1,115,463,597.7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755,710,000.00	3,099,8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2,327,931.20	125,818,768.70
租赁保证金、预付租金净增加额		2,761,768.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1)	2,492,209,038.33	544,387,37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94,716,159.93	123,499,257,999.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169,921,169.35	96,239,337,184.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681,396,712.96	7,551,549,800.5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43,189,142.80	53,183,975.34
客户租赁款净增加额		227,785,797.3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52,438,830.07	8,571,805,77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85,445,951.61	7,004,353,61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2)	4,936,712,607.44	5,138,322,43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296,890,211.53	124,558,552,78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51(1)	19,697,825,948.40	(1,059,294,78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34,100,000.00	31,16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692,836.22	136,875,617.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5,764,191.42	65,115,253.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六)51(3)	72,396,865.59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3)	155,03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82,983,893.23	31,364,490,871.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62,489,810.42	5,822,414,764.9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六)51(2)	3,280,452.50	-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257,650,088.64	28,615,073,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23,420,351.56	34,437,487,96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0,436,458.33)	(3,072,997,09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6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71,411,000.00	17,262,037,734.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71,411,000.00	17,327,037,734.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49,900,000.00	7,150,305,234.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2,135,996.39	3,361,970,286.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6,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0(4)	80,212,536.30	725,500,370.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72,248,532.69	11,237,775,89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837,532.69)	6,089,261,843.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6,030,249.52)	(4,724,569.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0,521,707.86	1,952,245,395.8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4,089,729.57	1,891,844,333.7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1(4)	6,614,611,437.43	3,844,089,729.57

公司现金流量表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051,838,200.70	105,157,134,278.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3,496.09	396,51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5,192,798.65	570,264,62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818,474,495.44	105,727,795,41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948,344,056.04	89,259,225,720.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01,341,573.37	7,585,091,675.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97,597,715.04	5,558,905,72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5,422,304.15	2,442,189,17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012,705,648.60	104,845,412,30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四)26(1)	18,805,768,846.84	882,383,110.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329,176,592.06	29,737,514,038.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7,372,947.46	2,104,844,336.71
吸收合并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124,765,140.8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5,017,336.60	65,733,510.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35,437.5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22,367,454.42	31,908,091,88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5,117,078.28	5,338,252,00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551,317,588.64	27,788,846,756.2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27,434,666.92	33,127,098,75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5,067,212.50)	(1,219,006,873.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150,000,000.00	15,340,205,234.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562,904.1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3,562,904.13	15,340,205,234.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49,900,000.00	6,240,305,234.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0,042,224.05	3,329,064,509.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429,084,81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69,942,224.05	9,998,454,559.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6,379,319.92)	5,341,750,675.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8,784.06	(6,901,900.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14,451,098.48	4,998,225,011.5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1,442,696.58	3,623,217,685.0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四)26(2)	11,235,893,795.06	8,621,442,696.58

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9,127,269,000.00	1,411,231,014.42	3,056,451.02	5,062,440,729.64	-	33,530,533,212.33	123,431,243.05	49,257,961,650.4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265,377,564.09)	566,505,940.90	-	3,089,172,296.86	40,325,166.74	3,430,625,840.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65,377,564.09)	-	-	5,207,313,967.76	40,325,166.74	4,982,261,570.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购买子公司	-	-	-	-	-	-	-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571,015,376.78	-	(2,122,651,106.78)	-	(1,551,635,730.00)	
1.提取法定公积金	-	-	-	571,015,376.78	-	(571,015,376.78)	-	-	
2.提取任意公积金	-	-	-	-	-	-	-	-	
3.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4.提取储备基金	-	-	-	-	-	-	-	-	
5.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551,635,730.00)	-	(1,551,635,730.00)	
6.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	-	-	
7.福利企业减免税金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4,509,435.88)	-	4,509,435.88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附注(六)、30)	-	-	-	(4,509,435.88)	-	4,509,435.88	-	-	
(五)其他	-	-	-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9,127,269,000.00	1,411,231,014.42	(262,321,113.07)	5,628,946,670.54	-	36,619,705,509.19	163,756,409.79	52,688,587,490.87	

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度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本年年初余额	9,127,269,000.00	1,411,231,014.42	(1,502,334.31)	4,575,014,412.83	-	32,182,789,641.00	58,842,784.26	47,353,644,518.2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558,785.33	487,426,316.81	-	1,347,743,571.33	64,588,458.79	1,904,317,132.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558,785.33	-	-	5,027,297,997.74	16,088,458.79	5,047,945,24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65,000,000.00	6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65,000,000.00	65,000,000.00	
2.购买子公司	-	-	-	-	-	-	-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531,277,557.81	-	(3,725,821,707.81)	(16,500,000.00)	(3,211,044,150.00)	
1.提取法定公积金	-	-	-	531,277,557.81	-	(531,277,557.81)	-	-	
2.提取任意公积金	-	-	-	-	-	-	-	-	
3.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4.提取储备基金	-	-	-	-	-	-	-	-	
5.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194,544,150.00)	(16,500,000.00)	(3,211,044,150.00)	
6.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	-	-	-	-	-	
7.福利企业减免税金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43,851,241.00)	-	43,851,241.00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43,851,241.00)	-	43,851,241.00	-	-	
(五)其他(附注(六)、31)	-	-	-	-	-	2,416,040.40	-	2,416,040.40	
三、本年年末余额	9,127,269,000.00	1,411,231,014.42	3,056,451.02	5,062,440,729.64	-	33,530,533,212.33	123,431,243.05	49,257,961,650.46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9,127,269,000.00	1,464,187,305.77	3,967,512,617.15	31,852,682,607.51	46,411,651,530.4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5,434,120.19)	922,933,625.28	2,939,958,232.49	3,857,457,737.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372,641,563.21	4,372,641,563.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437,264,156.33	(1,988,899,886.33)	(1,551,635,73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437,264,156.33	(437,264,156.3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1,551,635,730.00)	(1,551,635,730.0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六)其他(注)	-	(5,434,120.19)	485,669,468.95	556,216,555.61	1,036,451,904.37
三、本年年末余额	9,127,269,000.00	1,458,753,185.58	4,890,446,242.43	34,792,640,840.00	50,269,109,268.01

注：其他变动主要系吸收合并子公司产生，参见附注(十四)、15及16。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续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9,127,269,000.00	1,464,187,305.77	3,521,714,071.43	31,035,039,846.07	45,148,210,223.2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45,798,545.72	817,642,761.44	1,263,441,307.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4,457,985,457.16	4,457,985,457.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445,798,545.72	(3,640,342,695.72)	(3,194,544,1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445,798,545.72	(445,798,545.7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3,194,544,150.00)	(3,194,544,150.00)
4. 其他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六)其他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9,127,269,000.00	1,464,187,305.77	3,967,512,617.15	31,852,682,607.51	46,411,651,530.43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注册地及业务主要所在地为河北省保定市,本公司总部位于河北省保定市。控股股东为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最终控股股东为魏建军。

本公司原名为保定长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2001年6月5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冀股办[2001]62号文批准整体变更为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5月28日,经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集团”)的业务性质是汽车制造,主要经营范围为: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配件的生产制造、销售及相关售后服务;模具加工及制造;汽车修理;普通货物运输、专用运输(厢式),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魏建军。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19年3月22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参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主要情况参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之要求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 续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18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2018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本集团将取得或失去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作为收购日和处置日。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8.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续

8.1 外币业务 - 续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处置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9.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属于金融资产的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和垫款、其他流动资产-理财产品、长期应收款及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其他流动资产-应收票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9.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 续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9.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9.1.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9.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 续

9.1.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9.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9.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9.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9.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4)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9.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9.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9.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应收账款、其他分类为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9.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9.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9.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9.4.1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此类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9.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9、 金融工具 - 续

9.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10.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集团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0.2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利用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来评估各类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预期平均损失率
信用期内	0.00%-0.20%
逾期 1-180 天	50%-60%
逾期超过 180 天	100%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应收账款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

11、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其他应收款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 存货

12.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5 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为能够多次使用、逐渐转移其价值但仍保持原有形态但未确认为固定资产的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等。

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采用按使用次数分次或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3、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针对债权投资，本集团于各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行业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上述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长期应收款为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其他长期应收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针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本集团于各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上述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长期应收款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长期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15、 长期股权投资

15.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5.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5、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15.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5.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5.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投出或出售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股东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5.3.3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7.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40	5	2.38-11.88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0	5	9.5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 固定资产 - 续

17.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9、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资产。

20、 无形资产

20.1 无形资产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非专利技术 etc.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0、 无形资产 - 续

20.1 无形资产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续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年摊销率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00
软件及其他	2-10	10.00-50.00
非专利技术	1-10	10.00-100.00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有关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具体参见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

20.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4、 职工薪酬

24.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4、 职工薪酬 - 续

24.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续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整车、销售零配件、模具加工及制造、提供劳务及其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6、 收入 - 续

可变对价 - 续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7.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7.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8、 所得税

28.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8、 所得税 - 续

28.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9.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9.1.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1.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9.2.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作为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0.1 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在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认信用损失准备,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存在简化方法,允许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确认减值准备。

套期会计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提升了套期会计的适用性,将套期会计和企业风险管理更加紧密结合。

根据财政部通知,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因此,作为境内外同时上市的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施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自该日起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确认、计量和报告本集团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集团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8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详见附注(三)、30.3。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续

30.2 新收入准则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 5 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增加了更多的指引。本集团详细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26。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18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集团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对于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本集团予以简化处理,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采用新收入准则的影响详见附注(三)、30.3。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当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影响金额
预收账款	(3,456,122,593.69)
其他应付款	551,425,095.66
合同负债	3,433,904,092.43
其他流动负债	(529,206,594.40)

利润表

人民币元

项目	影响金额
营业收入	(245,654,876.12)
营业成本	728,421,151.33
销售费用	(482,766,275.21)

注: 本集团根据合同从客户预收的货款根据新收入准则由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其他应付款。本集团为客户提供的保养服务识别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在履行相应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0、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续

30.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与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汇总

于2018年1月1日，本集团首次施行上述新收入准则与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汇总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施行新收入准则影响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2018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注1)		-	317,994,432.00	317,994,43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注1)	317,994,432.00	-	(317,994,432.00)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注2)	49,948,553,567.36	-	(49,075,108,590.70)	873,444,976.66
其他流动资产(注2)	267,000,053.72	-	49,075,108,590.70	49,342,108,644.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3)	7,700,000.00	-	(7,7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注3)		-	7,700,000.00	7,700,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注4)	4,428,694,699.29	-	(494,368,396.06)	3,934,326,303.23
递延收益(注4)	1,963,520,037.00	-	(494,368,396.06)	1,469,151,640.94
预收款项(注5)	5,457,772,639.50	(5,457,772,639.50)	-	-
其他应付款(注5)	2,512,899,879.29	927,298,728.19	-	3,440,198,607.48
合同负债(注5、6)		5,305,335,381.83	-	5,305,335,381.83
其他流动负债(注6)	1,653,117,141.98	(774,861,470.52)	-	878,255,671.46

注1：于2018年1月1日，人民币317,994,432.00元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被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2：本集团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会在部分应收票据到期前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并基于本集团已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后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本集团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于2018年1月1日，人民币49,075,108,590.70元的应收票据被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原先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改按公允价值计量，未导致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变动。

注3：于2018年1月1日，人民币7,700,000.00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被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部分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并且本集团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于以前期间按照成本扣除减值计量。于2018年1月1日对该部分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未导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变动。

注4：于2018年1月1日，人民币494,368,396.06元的递延收益，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城滨银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金融”)的预收利息，被重分类至发放贷款和垫款。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0、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续

30.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续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与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汇总 - 续

注 5：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根据合同从客户预收的货款人民币 5,457,772,639.50 元，根据新收入准则由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人民币 4,530,473,911.31 元，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927,298,728.19 元。

注 6：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为客户提供的保养服务识别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确认合同负债人民币 774,861,470.52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施行新收入准则影响	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	2018年1月1日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注 1)	50,019,374,971.40	-	(48,761,099,726.21)	1,258,275,245.19
其他流动资产(注 1)	184,564,259.52	-	48,761,099,726.21	48,945,663,985.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注 2)	7,700,000.00	-	(7,7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注 2)		-	7,700,000.00	7,700,000.00
预收款项(注 3)	5,813,568,597.73	(5,813,568,597.73)	-	-
其他应付款(注 3)	2,205,336,042.64	693,099,281.23	-	2,898,435,323.87
合同负债(注 3)		5,120,469,316.50	-	5,120,469,316.50

注 1：本公司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会在部分应收票据到期前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并基于本公司已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后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48,761,099,726.21 元的应收票据被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原先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改按公允价值计量，未导致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变动。

注 2：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人民币 7,700,000.00 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被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部分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并且本集团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于以前期间按照成本扣除减值计量。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对该部分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未导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变动。

注 3：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根据合同从客户预收的货款人民币 5,813,568,597.73 元，根据新收入准则由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人民币 5,120,469,316.50 元，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693,099,281.23 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续

30.4 财务报表列报格式

本集团从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以下简称“财会 15 号文件”) 及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财会 15 号文件对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列报项目进行了修订, 新增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研发费用”行项目, 修订了“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其他应付款”、“管理费用”行项目的列报内容, 减少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其中: 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行项目进行列报, 调整了利润表部分项目的列报位置。对于上述列报项目的变更, 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9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关于政府补助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 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 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对于该列报项目的变更, 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上年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 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 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 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 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 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估计为判断基础确认跌价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需要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 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账面价值。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是以对类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础作出的。如果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缩短，公司将采取措施，加速该固定资产的折旧或淘汰闲置的和技术性陈旧的固定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为人民币676,536,944.72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691,008,604.27元)，列于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如未来实际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多于预期，或实际税率高于预期，将调整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在该情况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

售后保修费

本集团对于所售车辆在一定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根据销量、预计的费用标准预提售后保修费。于2018年12月31日预提的售后保修费余额为人民币395,295,875.68元。如果实际发生的售后保修费大于或少于预计数，将会影响发生期的损益。

开发支出资本化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如附注(三)、20.2所述之条件的进行资本化，不能满足条件则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是否资本化或费用化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采购额(注1、2)	3%、5%、6%、10%、11%、13%、16%、17%
消费税	销售额	3%、5%、9%、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消费税	5%、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消费税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注2)	20%、25%、28%、30%
房产税	房产原值/房产出租收入	公司自用房产的房产税按房产原值的70%计算缴纳，税率为1.2%；出租房产的房产税按出租收入的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相应税率

(五) 税项 - 续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续

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37号《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7年7月1日起,简并增值税税率结构,取消13%的增值税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8]32号《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注 2: 除附注(五)、2所列税收优惠外,本集团相关公司2017年度及2018年度适用税率皆为上表所列。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2.1 所得税税收优惠

2.1.1 安置残疾人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70号《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博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博信”)、保定市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诺博”)、保定市格瑞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格瑞”)、保定亿新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亿新”)及诺博橡胶制品有限公司(原保定诺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博橡胶”),符合通知规定的享受安置残疾职工工资100%加计扣除应同时具备的条件,经过有关部门的认定,上述公司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在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2.1.2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2016年11月2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于2016年复审通过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6年度至2018年度本公司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2016年11月2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之子公司保定格瑞于2016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6年度至2018年度该公司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2016年11月2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之子公司曼德电子电器有限公司(原保定曼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曼德电子”)于2016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2016年度至2018年度该公司适用所得税税率为15%。

(五) 税项 - 续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 续

2.1 所得税税收优惠 - 续

2.1.3 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哈弗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哈弗”)及重庆市永川区长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零部件”)为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其收入总额70%以上，符合上述通知规定，2018年度至2020年度，其所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1.4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43号《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长城东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东晟”)2017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符合上述通知规定，于2017年度，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8]77号《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格瑞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格瑞特”)、北京万里友好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友好”)、上海哈弗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哈弗”)2018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符合上述通知规定，于2018年度，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2 增值税税收优惠

安置残疾人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52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保定诺博(2018年9月及之后不再满足此优惠政策条件)、保定格瑞及保定亿新符合月安置的残疾人占单位在职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的优惠条件，经过有关部门的认定，符合“生产销售货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提供营改增现代服务和生活服务税目范围的服务取得的收入之和，占其增值税收入的比例达到50%”的规定。上述公司享受由税务机关按单位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政策，实际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每月可退还的增值税的具体限额按照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4倍确定。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现金：		
人民币	265,901.42	389,791.58
英镑	13,996.62	14,162.78
港币	7,497.99	9,028.16
澳元	7,294.44	8,362.89
日元	6,357.89	7,155.96
美元	4,563.07	3,318.46
新加坡元	1,556.93	1,518.64
兰特	1,511.44	5,105.78
卢布	56.49	64.98
韩元	43.51	43.44
泰币	27.43	25.97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021,218,863.39	3,078,273,647.15
兰特	240,052,026.50	117,967,799.82
美元	137,516,525.35	432,715,197.31
卢布	78,009,772.12	116,239,708.23
欧元	70,397,883.16	22,380,368.79
日元	36,880,159.37	13,847,034.16
卢比	11,109,408.63	11,204,461.23
新西兰元	8,539,581.41	23,071,500.18
澳元	7,690,778.69	21,044,534.81
英镑	561,324.89	11.41
韩元	353,320.84	5,276,122.62
港币	54,382.97	20,825.65
瑞士法郎	-	424.9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058,649,288.65	987,479,299.87
卢布	10,741,445.81	-
新西兰元	-	1,389,810.00
合计	7,682,083,569.01	4,831,349,324.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19,985,624.57	766,211,041.63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 货币资金 - 续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067,472,131.58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530,242,032.67元，存款准备金人民币503,307,000.00元；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2,833,552.36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16,141,445.81元；其他保证金人民币14,948,100.74元。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87,259,595.28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519,452,724.20元；存款准备金人民币402,500,360.15元；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3,050,947.92元；保函保证金人民币7,560,000.00元；存出投资款人民币50,197,891.76元；其他保证金人民币4,497,671.25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77,643,131.3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68,875,000.00
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3,008,768,131.30
合计	3,177,643,131.30

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 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	49,075,108,590.70
应收账款	3,343,220,862.42	873,444,976.66
合计	3,343,220,862.42	49,948,553,567.36

3.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9,072,943,011.30
商业承兑汇票	2,165,579.40
合计	49,075,108,590.70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续

3.2 应收票据 - 续

(2) 于年末已质押应收票据情况: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669,337,556.18
合计	7,669,337,556.18

注: 本集团质押该应收票据用于开具应付票据及短期借款。

(3)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及贴现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562,674,803.01
合计	14,562,674,803.01

上述已背书及贴现给他方但未到期票据均已终止确认。

3.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273,690,214.61	87.90	(40,936,594.88)	3,232,753,619.73	873,555,461.23	71.81	(19,736,285.71)	853,819,175.52
1至2年	109,848,000.00	2.95	-	109,848,000.00	1,053,240.28	0.09	(282,955.28)	770,285.00
2至3年	619,242.69	0.02	-	619,242.69	319,517,864.55	26.27	(318,152,502.58)	1,365,361.97
3年以上	340,192,148.82	9.13	(340,192,148.82)	-	22,280,667.62	1.83	(4,790,513.45)	17,490,154.17
合计	3,724,349,606.12	100.00	(381,128,743.70)	3,343,220,862.42	1,216,407,233.68	100.00	(342,962,257.02)	873,444,976.66

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是以收入确认的时间为基础。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24,349,606.12	100.00	(381,128,743.70)	10.23	3,343,220,862.42	1,216,407,233.68	100.00	(342,962,257.02)	28.19	873,444,976.66
合计	3,724,349,606.12	100.00	(381,128,743.70)		3,343,220,862.42	1,216,407,233.68	100.00	(342,962,257.02)		873,444,976.66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45,414,010.02 元; 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7,021,159.12 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续

3.3 应收账款 - 续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226,364.22 元。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一	515,766,100.00	13.85	-
客户二	340,192,148.82	9.13	(340,192,148.82)
客户三	242,686,962.16	6.52	-
客户四	208,403,832.83	5.60	-
客户五	127,274,115.87	3.42	-
合计	1,434,323,159.68	38.52	(340,192,148.82)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人民币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6,930,723.56	96.85	454,837,782.34	78.49
1至2年	10,538,735.77	2.39	82,820,794.57	14.29
2至3年	2,763,411.50	0.63	41,388,488.11	7.14
3年以上	568,081.51	0.13	489,117.04	0.08
合计	440,800,952.34	100.00	579,536,182.06	100.00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供应商未结算的材料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单位一	76,643,336.47	17.39
单位二	40,309,072.48	9.14
单位三	17,318,560.28	3.93
单位四	15,458,131.97	3.51
单位五	12,166,800.00	2.76
合计	161,895,901.20	36.73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 其他应收款

5.1 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741,275.17	28,355,788.71
其他应收款	650,996,501.08	297,891,725.12
合计	651,737,776.25	326,247,513.83

5.2 应收利息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27,462,613.92
存放央行和存放同业款项利息	741,275.17	754,224.16
理财产品利息	-	138,950.63
合计	741,275.17	28,355,788.71

5.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32,308,281.81	96.29	(208,088.00)	632,100,193.81	270,946,288.23	85.39	(22,476.00)	270,923,812.23
1至2年	5,298,372.34	0.81	-	5,298,372.34	31,507,081.44	9.93	(17,607,324.86)	13,899,756.58
2至3年	6,868,799.51	1.05	(5,397,354.12)	1,471,445.39	1,826,160.77	0.58	(6,470.82)	1,819,689.95
3年以上	12,126,489.54	1.85	-	12,126,489.54	12,992,606.36	4.10	(1,744,140.00)	11,248,466.36
合计	656,601,943.20	100.00	(5,605,442.12)	650,996,501.08	317,272,136.80	100.00	(19,380,411.68)	297,891,725.1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土地转让款	206,310,216.00	-
应退税款	149,589,658.68	94,266,466.17
保证金	93,738,615.17	31,263,777.80
出口退税款	88,540,821.01	101,966,556.45
备用金	28,748,945.79	41,539,259.78
其他	89,673,686.55	48,236,076.60
合计	656,601,943.20	317,272,136.80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 其他应收款 - 续

5.3 其他应收款 - 续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月1日余额	-	(22,476.00)	(7,338,802.94)	(7,361,278.94)
2018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本年计提	-	(38,250.00)	-	(38,250.00)
本年转回	-	22,476.00	27,470.82	49,946.82
本年核销	-	-	1,744,140.00	1,744,140.00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	(38,250.00)	(5,567,192.12)	(5,605,442.12)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38,250.00 元; 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1,758,012.49 元。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俄罗斯税务局	11,708,065.67	现金及其他	本集团管理层通过努力, 以现金及其他方式收回	超过信用期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人民币 1,744,140.00 元。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单位一	土地转让款	206,310,216.00	1年以内	31.42	-
单位二	应退税款	149,589,658.68	1年以内	22.78	-
单位三	出口退税款	88,540,821.01	1年以内	13.48	-
单位四	土地保证金	50,420,000.00	1年以内	7.68	-
单位五	采购预支款	19,562,273.74	1年以内	2.98	-
合计		514,422,969.43		78.34	

本集团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68,637,962.51	(40,869,581.02)	1,427,768,381.49
在产品	978,914,613.66	(2,829,205.29)	976,085,408.37
产成品	1,686,834,165.08	(32,428,175.21)	1,654,405,989.87
低值易耗品	386,851,544.59	(6,491.40)	386,845,053.19
合计	4,521,238,285.84	(76,133,452.92)	4,445,104,832.92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67,176,625.47	(66,930,828.92)	1,500,245,796.55
在产品	896,977,842.78	(2,868,511.72)	894,109,331.06
产成品	2,918,201,263.65	(12,098,705.30)	2,906,102,558.35
低值易耗品	274,339,447.93	(25,184.26)	274,314,263.67
合计	5,656,695,179.83	(81,923,230.20)	5,574,771,949.63

(2) 存货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2018年1月1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6,930,828.92	12,529,608.03	(20,059.92)	(38,570,796.01)	40,869,581.02
在产品	2,868,511.72	4,269,222.87	-	(4,308,529.30)	2,829,205.29
产成品	12,098,705.30	57,184,555.07	(166,660.29)	(36,688,424.87)	32,428,175.21
低值易耗品	25,184.26	-	(18,692.86)	-	6,491.40
合计	81,923,230.20	73,983,385.97	(205,413.07)	(79,567,750.18)	76,133,452.92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及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注 1	注 2	-
在产品	注 1	注 2	-
产成品	注 1	注 2	0.01
低值易耗品	-	注 2	-

存货的说明：

注 1： 由于报告期末部分整车产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年末库存成本，故相应计提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

注 2： 由于本年末部分整车产品及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的预计可变现净值高于年末库存成本，转回上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及由于本年已将上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故转销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六)9	11,654,152,639.21	6,597,535,110.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六)10	786,495,603.96	850,339,958.75
合计		12,440,648,243.17	7,447,875,069.05

8、 其他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31,883,667,949.34	
其他流动资产	2,061,386,494.00	267,000,053.72
合计	33,945,054,443.34	267,000,053.72

(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883,667,949.34
合计	31,883,667,949.34

于年末已质押应收票据情况：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758,816,794.08
合计	5,758,816,794.08

注： 本集团质押该应收票据用于开具应付票据及短期借款。

年末本集团已背书及贴现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183,360,037.82
合计	17,183,360,037.82

上述已背书及贴现给他方但未到期票据均已终止确认。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8、 其他流动资产 - 续

(2)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汽车涂料	3,852,766.38	3,985,488.60
待抵扣税金	627,518,124.32	89,476,960.84
模具(注)	129,553,847.89	71,271,439.91
理财产品	1,200,000,000.00	48,000,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68,780,272.09	33,535,258.60
其他	31,681,483.32	20,730,905.77
合计	2,061,386,494.00	267,000,053.72

注： 预计使用期限不超过1年。

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	73,500.00
其中：贷款	-	73,500.0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785,450,300.56	11,201,236,834.73
其中：汽车消费贷款	17,785,450,300.56	11,201,236,834.7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7,785,450,300.56	11,201,310,334.73
减：贷款减值准备	314,778,778.02	175,080,525.14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7,470,671,522.54	11,026,229,809.59
减：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	11,654,152,639.21	6,597,535,110.3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16,518,883.33	4,428,694,699.29

注： 发放贷款和垫款全部为附担保物的抵押贷款。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2)预期信用损失

人民币元

贷款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月1日余额	165,683,306.06	1,095,492.15	8,301,726.93	175,080,525.14
2018年1月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本年计提	132,904,761.15	3,001,881.54	8,557,456.99	144,464,099.68
本年转回	711,080.13	252,082.39	3,003.38	966,165.90
本年核销	-	-	3,799,680.90	3,799,680.90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97,876,987.08	3,845,291.30	13,056,499.64	314,778,778.02

(3)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贷款减值情况

本年计提贷款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144,464,099.68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贷款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966,165.90 元。

(4)本年实际核销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金额为人民币 3,799,680.90 元。

1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履约保证金	695,309,958.75	-	695,309,958.75	850,339,958.75	-	850,339,958.75	
融资租赁款	237,061,470.60	-	237,061,470.60	-	-	-	0至13.38%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4,722,306.45)	-	(14,722,306.45)	-	-	-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	786,495,603.96	-	786,495,603.96	850,339,958.75	-	850,339,958.75	
合计	145,875,825.39	-	145,875,825.39	-	-	-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年末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非上市股权投资	7,700,000.00
合计	7,700,000.00

12、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8年1月1日	118,203,042.70	17,619,408.20	135,822,450.90
本年增加金额	64,217,165.36	-	64,217,165.36
1.在建工程转入	22,164,754.07	-	22,164,754.07
2.购置	101,461.52	-	101,461.52
3.固定资产转入	41,950,949.77	-	41,950,949.77
汇兑差异	2,454,188.13	-	2,454,188.13
2018年12月31日	184,874,396.19	17,619,408.20	202,493,804.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2018年1月1日	8,216,002.56	1,558,452.59	9,774,455.15
本年增加金额	8,538,773.90	350,869.41	8,889,643.31
1.计提或摊销	5,378,984.79	350,869.41	5,729,854.20
2.固定资产转入	3,159,789.11	-	3,159,789.11
汇兑差异	111,279.93	-	111,279.93
2018年12月31日	16,866,056.39	1,909,322.00	18,775,378.39
三、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168,008,339.80	15,710,086.20	183,718,426.00
2018年1月1日	109,987,040.14	16,060,955.61	126,047,995.75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8年1月1日	12,405,875,475.81	21,210,862,141.19	468,996,538.88	6,656,002,871.45	40,741,737,027.33
本年增加金额	657,601,072.43	3,486,332,067.27	735,008,894.99	1,134,224,901.91	6,013,166,936.60
1.购置	126,584,576.50	249,893,952.36	289,775,487.57	386,739,764.15	1,052,993,780.58
2.在建工程转入	531,016,495.93	3,236,438,114.91	167,820,855.70	747,422,504.73	4,682,697,971.27
3.存货转入	-	-	277,412,551.72	-	277,412,551.72
4.因购买子公司增加	-	-	-	62,633.03	62,633.03
本年减少金额	(63,729,575.52)	(1,454,485,075.94)	(94,067,282.90)	(184,319,062.80)	(1,796,600,997.16)
1.处置或报废	(7,993,907.75)	(389,218,442.64)	(93,550,727.88)	(117,223,236.43)	(607,986,314.70)
2.转入在建工程减少	(13,552,239.36)	(1,058,478,132.69)	(415,384.62)	(7,513,743.71)	(1,079,959,500.38)
3.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1,950,949.77)	-	-	-	(41,950,949.77)
4.其他转出	(232,478.64)	(6,788,500.61)	(101,170.40)	(59,582,082.66)	(66,704,232.31)
2018年12月31日	12,999,746,972.72	23,242,709,132.52	1,109,938,150.97	7,605,908,710.56	44,958,302,966.77
二、累计折旧					
2018年1月1日	1,920,427,628.01	7,491,669,394.90	244,639,912.41	3,177,096,765.64	12,833,833,700.96
本年增加金额	461,176,580.09	2,056,516,249.00	61,420,826.48	1,039,327,892.50	3,618,441,548.07
1.计提	461,176,580.09	2,056,516,249.00	61,420,826.48	1,039,327,892.50	3,618,441,548.07
本年减少金额	(15,564,407.71)	(588,960,224.06)	(56,646,130.57)	(79,090,116.73)	(740,260,879.07)
1.处置或报废	(2,975,878.48)	(235,222,209.79)	(56,351,515.41)	(51,274,931.99)	(345,824,535.67)
2.转入在建工程减少	(9,428,740.12)	(349,048,550.07)	(123,317.30)	(4,276,728.83)	(362,877,336.32)
3.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3,159,789.11)	-	-	-	(3,159,789.11)
4.其他转出	-	(4,689,464.20)	(171,297.86)	(23,538,455.91)	(28,399,217.97)
2018年12月31日	2,366,039,800.39	8,959,225,419.84	249,414,608.32	4,137,334,541.41	15,712,014,369.96
三、减值准备					
2018年1月1日	136,268.33	57,319,146.55	37,680.75	132,402,711.55	189,895,807.18
本年增加金额	-	17,124,417.13	42,105.00	51,790,887.34	68,957,409.47
1.计提	-	17,124,417.13	42,105.00	51,790,887.34	68,957,409.47
本年减少金额	-	(2,016,001.73)	-	(4,102,113.49)	(6,118,115.22)
1.处置或报废	-	(1,982,254.20)	-	(4,048,619.68)	(6,030,873.88)
2.转入在建工程减少	-	(33,747.53)	-	(53,493.81)	(87,241.34)
2018年12月31日	136,268.33	72,427,561.95	79,785.75	180,091,485.40	252,735,101.43
四、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10,633,570,904.00	14,211,056,150.73	860,443,756.90	3,288,482,683.75	28,993,553,495.38
2018年1月1日	10,485,311,579.47	13,661,873,599.74	224,318,945.72	3,346,503,394.26	27,718,007,519.19

201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中尚未取得房产证的房产净值为人民币768,356,572.2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3,901,351,393.27元),相关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天津整车项目	33,612,446.02	(131,527.46)	33,480,918.56	60,030,666.90	(131,527.46)	59,899,139.44
天津零部件项目	28,777,770.87	(4,909,701.08)	23,868,069.79	122,163,399.33	(416,173.85)	121,747,225.48
工业园一、二、三期改扩建	144,996,467.12	-	144,996,467.12	151,875,434.71	(1,788,431.95)	150,087,002.76
新技术中心	96,496,659.31	-	96,496,659.31	162,172,618.20	-	162,172,618.20
其他研发项目	104,855,891.70	-	104,855,891.70	69,580,893.95	-	69,580,893.95
徐水整车项目	256,405,104.17	-	256,405,104.17	453,299,582.90	-	453,299,582.90
徐水零部件项目	601,630,318.11	(853,830.79)	600,776,487.32	2,240,284,583.74	-	2,240,284,583.74
徐水配套设施项目	136,362,506.19	-	136,362,506.19	149,981,488.25	-	149,981,488.25
俄罗斯8万整车厂及生活区项目	2,311,183,632.28	-	2,311,183,632.28	1,173,871,774.87	-	1,173,871,774.87
重庆长城整车项目	413,043,373.83	-	413,043,373.83	-	-	-
零部件项目改扩建	284,256,563.70	(122,171.38)	284,134,392.32	298,524,812.68	(624,799.69)	297,900,012.99
年产40万套车桥及制动器项目	14,240.99	-	14,240.99	14,240.99	-	14,240.99
合计	4,411,634,974.29	(6,017,230.71)	4,405,617,743.58	4,881,799,496.52	(2,960,932.95)	4,878,838,563.57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4、 在建工程 - 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注)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18年12月31日
天津整车项目	5,473,943,191.00	60,030,666.90	131,022,489.28	(155,700,826.29)	(1,739,883.87)	97.69	-	-	-	自有	33,612,446.02
天津零部件项目	3,263,460,935.00	122,163,399.33	51,404,760.87	(139,524,597.83)	(5,265,791.50)	90.10	-	-	-	自有	28,777,770.87
工业园一、二、三期改扩建	1,282,001,216.00	151,875,434.71	224,560,515.54	(178,429,019.44)	(53,010,463.69)	87.84	-	-	-	自有	144,996,467.12
新技术中心	1,727,202,349.00	162,172,618.20	571,988.94	(61,787,131.28)	(4,460,816.55)	97.56	-	-	-	自有	96,496,659.31
其他研发项目	636,590,818.20	69,580,893.95	221,216,960.37	(185,727,951.93)	(214,010.69)	47.54	-	-	-	自有	104,855,891.70
徐水整车项目	10,896,610,844.00	453,299,582.90	218,409,022.79	(414,155,283.87)	(1,148,217.65)	90.82	-	-	-	自有	256,405,104.17
徐水零部件项目	14,952,401,614.45	2,240,284,583.74	1,182,891,039.86	(2,783,628,368.04)	(37,916,937.45)	74.57	-	-	-	自有	601,630,318.11
徐水配套设施项目	193,250,000.00	149,981,488.25	27,621,926.62	-	(41,240,908.68)	70.56	-	-	-	自有	136,362,506.19
俄罗斯8万整车厂及生活区项目	3,457,127,700.00	1,173,871,774.87	1,147,877,414.51	(10,565,557.10)	-	67.19	-	-	-	自有	2,311,183,632.28
重庆长城整车项目	2,033,507,657.00	-	501,248,780.97	(360,449.55)	(87,844,957.59)	24.65	-	-	-	自有	413,043,373.83
零部件项目改扩建	3,139,402,925.88	298,524,812.68	848,485,858.75	(752,818,785.94)	(109,935,321.79)	93.81	-	-	-	自有	284,256,563.70
年产40万套车桥及制动器项目	578,352,366.14	14,240.99	-	-	-	100.00	-	-	-	募集及自有	14,240.99
合计	47,633,851,616.67	4,881,799,496.52	4,555,310,758.50	(4,682,697,971.27)	(342,777,309.46)						4,411,634,974.29

注： 其中在建工程本年因转入无形资产而减少人民币 165,067,353.98 元，因转入投资性房地产而减少人民币 22,164,754.07 元。

(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计提额	计提原因
天津零部件项目	4,648,043.06	车型停产
徐水零部件项目	853,830.79	项目停止、工艺变更
合计	5,501,873.85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5、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注 1)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8年1月1日	3,483,771,093.35	304,340,063.33	-	3,788,111,156.68
本年增加金额	87,845,507.59	85,123,722.97	362,144,164.32	535,113,394.88
1.购置	550.00	7,901,326.58	-	7,901,876.58
2.内部研发	-	-	362,144,164.32	362,144,164.32
3.在建工程转入	87,844,957.59	77,222,396.39	-	165,067,353.98
本年减少金额	(195,153,669.86)	(2,151,233.94)	(39,686,114.52)	(236,991,018.32)
1.处置	(182,946,764.86)	(59,589.74)	(39,686,114.52)	(222,692,469.12)
2.其他转出	(12,206,905.00)	(2,091,644.20)	-	(14,298,549.20)
2018年12月31日	3,376,462,931.08	387,312,552.36	322,458,049.80	4,086,233,533.24
二、累计摊销				
2018年1月1日	425,762,270.68	93,742,533.51	-	519,504,804.19
本年增加金额	71,210,408.55	24,600,986.62	90,414,229.35	186,225,624.52
1.计提	71,210,408.55	24,600,986.62	90,414,229.35	186,225,624.52
本年减少金额	(10,485,729.51)	(106,767.57)	-	(10,592,497.08)
1.处置	(10,485,729.51)	(106,767.57)	-	(10,592,497.08)
2.其他转出	-	-	-	-
2018年12月31日	486,486,949.72	118,236,752.56	90,414,229.35	695,137,931.63
三、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889,975,981.36	269,075,799.80	232,043,820.45	3,391,095,601.61
2018年1月1日	3,058,008,822.67	210,597,529.82	-	3,268,606,352.49

注 1: 软件及其他中包括集团子公司境外土地所有权人民币 92,930,511.62 元。

本年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6.84%。

2018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中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净值为人民币 23,119,200.00 元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 111,480,794.42 元), 相关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预付土地租金(土地使用权)所在地区及年限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位于中国内地-50年	2,889,975,981.36	3,058,008,822.67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6、 开发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汽车开发项目	-	2,215,851,278.83	(362,144,164.32)	(326,659.20)	1,853,380,455.31

17、 商誉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年末减值准备
保定长福冲压件有限公司	2,163,713.00	-	(2,163,713.00)	-	-
欧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拉信息”)(注)	-	4,391,332.13	-	4,391,332.13	-
合计	2,163,713.00	4,391,332.13	(2,163,713.00)	4,391,332.13	-

注： 该商誉系本集团于2018年6月收购保定市长城裕园商贸有限公司持有的欧拉信息100%的股权时形成。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经分配至相应业务的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本年集团管理层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确定报告期内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86,734,185.82	58,633,700.04	350,323,535.96	53,073,361.06
贷款减值准备	130,964,641.97	32,741,160.49	63,067,421.79	15,766,855.45
存货跌价准备	72,191,301.32	11,190,833.36	80,687,797.70	12,041,640.43
固定资产减值	179,697,241.93	27,223,925.22	171,936,735.37	26,540,140.73
在建工程减值	6,017,230.71	902,584.61	2,960,932.95	482,349.93
于支付时方可抵税的预提费用	299,392,573.36	45,157,463.22	1,177,714,047.95	178,299,891.38
需征税的预收货款	1,390,355,087.58	207,391,777.67	1,145,510,999.11	175,998,325.62
合同负债	529,206,594.40	79,380,989.16	-	-
可抵扣亏损	1,811,264,731.93	448,872,170.86	200,525,568.17	41,664,258.41
递延收益	1,545,561,994.47	250,839,717.65	844,413,983.92	147,518,409.90
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利润	122,603,814.95	19,944,085.84	325,010,861.12	79,528,019.22
其他	1,130,898,512.73	294,248,054.47	514,015,481.88	140,716,188.72
合计	7,604,887,911.17	1,476,526,462.59	4,876,167,365.92	871,629,440.85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会计累计折旧账面金额与税务基础的差异	(5,340,250,788.89)	(1,044,810,982.21)	(1,277,440,845.74)	(194,484,118.04)
应收利息暂时性差异	(32,511,210.94)	(8,127,802.73)	(27,002,256.76)	(6,750,564.19)
合计	(5,372,761,999.83)	(1,052,938,784.94)	(1,304,443,102.50)	(201,234,682.2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9,989,517.87)	676,536,944.72	(180,620,836.58)	691,008,604.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9,989,517.87	(252,949,267.07)	180,620,836.58	(20,613,845.65)

19、 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1) 短期借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注1)	2,002,439,020.83	4,100,000,000.00
保证借款(注2)	573,726,238.81	588,078,000.00
信用借款	10,223,801,322.36	8,349,900,000.00
合计	12,799,966,582.00	13,037,978,000.00

(2) 长期借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注3)	510,000,000.00	-
保证借款(注4)	1,647,805,500.00	473,354,500.0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	49,600,000.00
合计	2,157,805,500.00	423,754,500.00

注1： 本年末质押借款系本集团质押银行承兑票据取得的借款。

注2： 该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德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德科贸”)以本公司作为保证人取得的借款。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19、 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 续

(2)长期借款 - 续

注 3： 本年末抵押借款人民币 51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长城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长城”)、精诚工科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精工汽车”)及诺博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诺博零部件”)以重庆长城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取得的借款。

注 4： 该保证借款人民币 1,647,805,500.00 元的借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亿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新发展”)以本公司作为保证人取得的借款，年利率为 1.00000%至 3.34931%。

本集团长期借款到期概况如下：

	人民币元	
贷款还款要求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	49,600,000.00
2至5年	2,157,805,500.00	423,754,500.00
合计	2,157,805,500.00	473,354,500.00

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4,205,233,491.00	3,879,647,201.41
应付账款	25,196,407,749.32	27,961,741,670.91
合计	29,401,641,240.32	31,841,388,872.32

(1)应付票据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048,559,562.79	3,547,066,838.76
商业承兑汇票	156,673,928.21	332,580,362.65
合计	4,205,233,491.00	3,879,647,201.41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续

(2) 应付账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5,135,098,287.43	27,927,317,412.72
1至2年	39,865,746.63	19,678,594.43
2至3年	11,531,665.20	8,132,691.84
3年以上	9,912,050.06	6,612,971.92
合计	25,196,407,749.32	27,961,741,670.91

以上应付账款账龄分析是以购买材料、商品或接受劳务时间为基础。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4,445,735.58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供应商二	4,072,580.86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供应商三	3,278,289.37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合计	21,796,605.81	

21、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2,904,697,498.03
保养服务	529,206,594.40
合计	3,433,904,092.43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短期薪酬	1,870,806,059.42	8,034,217,842.44	(7,847,904,961.88)	2,057,118,939.9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22,844.56	702,192,295.93	(699,680,165.82)	3,734,974.67
合计	1,872,028,903.98	8,736,410,138.37	(8,547,585,127.70)	2,060,853,914.65

(2) 短期薪酬列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6,928,760.19	6,457,274,285.62	(6,308,303,552.49)	1,745,899,493.32
二、职工福利费	193,077,221.05	562,112,779.06	(569,189,109.46)	186,000,890.65
三、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225,468.51	-	-	3,225,468.51
四、社会保险费	122,738.52	247,400,654.66	(245,186,214.06)	2,337,179.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936.10	196,788,486.09	(194,620,980.24)	2,211,441.95
工伤保险费	36,957.65	30,736,776.38	(30,746,037.77)	27,696.26
生育保险费	41,844.77	19,875,392.19	(19,819,196.05)	98,040.91
五、住房公积金	51,082.00	164,820,336.61	(164,607,772.38)	263,646.23
六、工会经费	15,611,680.78	27,100,245.97	(27,657,774.59)	15,054,152.16
七、职工教育经费	2,651,344.55	4,526,032.73	(4,715,670.09)	2,461,707.19
八、劳务费	59,137,763.82	570,983,507.79	(528,244,868.81)	101,876,402.80
合计	1,870,806,059.42	8,034,217,842.44	(7,847,904,961.88)	2,057,118,939.98

(3) 设定提存计划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27,498.51	683,061,468.08	(680,591,302.51)	3,697,664.08
2、失业保险费	(4,653.95)	19,130,827.85	(19,088,863.31)	37,310.59
合计	1,222,844.56	702,192,295.93	(699,680,165.82)	3,734,974.67

本集团的雇员参加由当地政府经营的养老金计划，该计划要求本集团按员工工资之一定百分比供款。本集团对于养老金计划仅有的义务系对养老金计划的固定供款。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3、 应交税费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004,038,110.69	639,869,000.87
消费税	951,420,195.74	1,204,084,422.04
企业所得税	367,936,587.52	250,779,493.77
个人所得税	14,820,986.53	19,674,688.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177,658.35	99,234,919.73
教育费附加	89,314,319.54	73,683,824.21
印花税	16,020,582.35	15,323,639.36
房产税	1,490,661.10	855,745.96
其他	9,193,481.43	4,648,521.83
合计	2,551,412,583.25	2,308,154,256.08

24、 其他应付款

24.1 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55,350,659.12
其他应付款	2,916,697,689.61	2,512,899,879.29
合计	2,916,697,689.61	2,568,250,538.41

24.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工程款	523,665,568.87	545,947,856.65
设备款	885,699,499.89	1,173,069,225.47
保证金	660,490,923.27	572,443,017.91
其他	846,841,697.58	221,439,779.26
合计	2,916,697,689.61	2,512,899,879.29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4、 其他应付款 - 续

24.2 其他应付款 - 续

其他应付款账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163,870,248.59	2,093,625,886.32
1至2年	590,354,014.49	246,677,376.48
2至3年	86,946,892.10	124,435,118.45
3年以上	75,526,534.43	48,161,498.04
合计	2,916,697,689.61	2,512,899,879.29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49,341,917.42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单位二	45,172,659.03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单位三	25,975,312.84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单位四	17,830,265.57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单位五	12,451,287.66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合计	150,771,442.52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六)27	239,004,480.04	92,933,396.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六)19	-	49,600,000.00
合计		239,004,480.04	142,533,396.22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6、 其他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预提的售后保修费	395,295,875.68	1,277,913,945.81
预提的广告及媒体服务费	513,945,451.31	69,844,136.47
预提的运输费	61,996,290.71	54,127,818.38
预提的技术开发支出	28,833,542.03	27,281,747.18
预提的水电费	8,290,938.80	16,342,045.71
预提的港杂费	2,362,779.23	2,422,665.74
其他	204,216,291.57	205,184,782.69
合计	1,214,941,169.33	1,653,117,141.98

27、 递延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调整	2018年1月1日 (经调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469,151,640.94	-	1,469,151,640.94	1,063,294,222.00	(449,798,574.70)	2,082,647,288.24
汽车金融预收利息	494,368,396.06	(494,368,396.06)	-	-	-	-
合计	1,963,520,037.00	(494,368,396.06)	1,469,151,640.94	1,063,294,222.00	(449,798,574.70)	2,082,647,288.24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7、 递延收益 - 续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人民币元

类别	2018年1月1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转出	2018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资金(注 1)	687,955,475.57	-	(24,140,175.88)	-	663,815,299.69	与资产相关
政府产业政策支持基金(注 2)	304,945,505.76	887,537,022.00	(21,347,796.32)	(200,000,000.00)	971,134,731.44	与资产相关
软土地基补贴款(注 3)	257,015,570.50	-	(6,114,973.84)	-	250,900,596.66	与资产相关
新技术中心建设设备项目(注 4)	65,655,372.43	-	(13,100,702.10)	-	52,554,670.33	与资产相关
国产设备退税款(注 5)	12,921,252.64	-	(10,187,447.92)	-	2,733,804.72	与资产相关
城建资金(注 6)	53,835,005.35	-	(2,595,592.56)	-	51,239,412.79	与资产相关
重大技术创新项目补助(注 7)	3,066,666.37	-	(1,150,000.04)	-	1,916,666.33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注 8)	4,112,094.64	-	(295,479.84)	-	3,816,614.80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开发(注 9)	400,000.00	-	(100,000.00)	-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发动机建设项目(注 10)	8,500,000.00	-	(2,000,000.00)	-	6,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建设项目(注 11)	1,663,580.26	-	(333,333.32)	-	1,330,246.94	与资产相关
创新平台建设项目(注 12)	288,888.90	-	(133,333.32)	-	155,555.58	与资产相关
节能环保增压直喷汽油机项目(注 13)	80,833,333.33	-	(10,000,000.00)	-	70,833,333.33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京津冀联合研发项目(注 14)	2,507,453.46	-	(1,250,891.27)	-	1,256,562.19	与资产相关
110KV 变电站项目(注 15)	28,045,090.04	-	(1,176,717.12)	-	26,868,372.92	与资产相关
智能网联汽车系统项目(注 16)	38,020,000.00	-	(4,144,540.91)	-	33,875,459.09	与资产相关
高层次外国专家项目专项资金(注 17)	1,000,000.00	-	(1,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电池研发项目(注 18)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料电池试验平台项目(注 19)	900,000.00	-	(427,777.78)	-	472,222.22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项目(注 20)	419,747.91	-	(294,682.92)	-	125,064.99	与资产相关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7、 递延收益 - 续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 续:

类别	2018年1月1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转出	2018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落户奖励项目(注 21)	-	150,000,000.00	-	-	15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弃浓缩焚烧系统项目(注 22)	-	6,800,000.00	-	-	6,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离合自动变速器项目(注 23)	-	6,000,000.00	-	-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XEV 试验中心技改项目(注 24)	-	5,220,000.00	(507,500.00)	-	4,712,5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发动机成套刀具项目(注 25)	-	2,347,200.00	(1,100,763.72)	-	1,246,436.28	与收益相关
氢能源燃料电池堆项目(注 26)	-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驾驶车辆技术研究专项经费(注 27)	-	1,000,000.00	(633,555.00)	-	366,445.00	与收益相关
插电式混合动力 SUV 研发(注 28)	-	890,000.00	(89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产业技术研究院项目(注 29)	-	600,000.00	(57,782.57)	-	542,217.43	与资产相关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注 30)	-	600,000.00	-	-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5L 高效节能增压直喷汽油机研发及应用项目(注 31)	-	500,000.00	(5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保定市氢能工程技术项目(注 32)	-	400,000.00	-	-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普展厅项目(注 33)	-	300,000.00	(144,444.45)	-	155,555.55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高端人才引智项目(注 34)	-	100,000.00	(1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62,085,037.16	1,063,294,222.00	(103,727,490.88)	(200,000,000.00)	2,321,651,768.28	
减: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92,933,396.22)				(239,004,480.04)	
递延收益	1,469,151,640.94	1,063,294,222.00	(103,727,490.88)	(200,000,000.00)	2,082,647,288.24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7、 递延收益 - 续

- 注 1: 根据保定市徐水县人民政府《关于拨付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事项的函》，徐水县人民政府向本公司拨付资金，作为长城汽车保定工业新区 50 万辆整车及零部件基地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资金。
- 注 2: 根据《天津技术开发区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的暂行规定》以及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与本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书，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城精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精益”)于 2009 年收到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拨付产业政策支持基金；根据《重庆永川工业园区凤凰湖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重庆长城汽车有限公司专项资金的通知》以及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与本公司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长城于 2018 年收到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拨付的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 68,753.70 万元。根据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长城汽车新能源动力系统项目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蜂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巢能源”)于 2018 年收到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拨付的长城汽车新能源动力系统项目产业扶持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于 2018 年 10 月处置子公司转出。
- 注 3: 根据《天津技术开发区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的暂行规定》、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与本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书以及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局《软土地基处理补贴支付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精益收到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拨付软土地基补贴。
- 注 4: 根据《保定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2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保定市南市区财政局拨付资金，专项用于公司新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 注 5: 系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保定长城汽车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桥业”)收到的外商投资企业购买国产设备退还的增值税。
- 注 6: 系根据保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保定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建设有关问题协调会议纪要》(保定政[2002]170 号)精神，保定市财政局向本集团拨付城建资金，专项用于土地及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
- 注 7: 根据《关于下达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及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 201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保定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向本公司拨付用于汽车安全及环保方面的创新能力项目资金；保定市财政局向本公司拨付用于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根据《保定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1 年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的通知》，保定市南市区财政局向本公司拨付专项用于公司技术中心创新能力项目建设的资金。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7、 递延收益 - 续

- 注 8: 根据保定市清苑县财政局《关于支持保定长城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函》，清苑县财政局于 2010 年向本公司之子公司保定长城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再生资源”)拨付资金，用于年加工 8 万吨废钢项目的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资金。
- 注 9: 根据《关于 2011 年河北省科学技术研究与发展计划(第一批)项目及经费的通知》，本公司 GW4D20 柴油机产品开发项目获得省财政直接拨付资金。
- 注 10: 根据《保定市财政局和保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 2014 年市级技改资金的通知》保定市财政局拨付资金用于支持公司发动机试验中心项目建设。
- 注 11: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的通知》，本公司获得专项经费专项用于长城汽车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 注 12: 根据《河北省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运行经费任务书》，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拨经费专项用于中心现有硬件在环仿真系统的设备升级改造和设备购置。
- 注 13: 根据《保定市关于下达 2015 年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5 年获得河北省财政厅拨经费人民币 10,000 万元，专项用于本公司乘用车节能环保增压汽油机产业化与示范应用。
- 注 14: 根据《G45 成果转化试验区建设及京津冀三地共建专项项目申请书》，本公司获得河北省保定市科技局专项经费专项用于长城汽车研究院新能源汽车京津冀联合研发及购买开发所需购买的相关仪器设备。
- 注 15: 根据津开纪(2014)108 号《西区工作专题会纪要》，本公司于 2016 年收到开发区补贴人民币 3,088.88 万元，专项用于增容第三路电源线路工程的建设 and 外观设计。
- 注 16: 根据《2016 年工业强基工程合同书》，本公司于 2016 年获保定市莲池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专项经费人民币 3,802 万元，专项用于智能网联车操作系统的搭建及软件的购买。
- 注 17: 根据国家外国专家局《“千人计划”高层次外国专家项目工作细则》，本公司于 2017 年收到国家外国专家局拨付的专项补贴款人民币 100 万元。
- 注 18: 根据《河北保定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关于下达 2017 年创新型特色示范项目专项资金的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7 年收到人民币 1,000 万元，专项用于新能源电池研发项目。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7、 递延收益 - 续

- 注 19: 根据《保定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 2017 年收到保定市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90 万元，专项用于燃料电池试验平台建设。
- 注 20: 根据《高碑店市环保局下达的关于印发燃煤锅炉替代改造工作实施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保定长城华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华北”)于 2017 年收到补贴资金人民币 96 万元，专项用于燃煤锅炉项目。
- 注 21: 根据《河北保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 家零部件总部企业落户奖励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收到河北保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落户奖励人民币 15,000 万元。
- 注 22: 根据《天津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第二批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废气治理项目)的通知》，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博信于本年分别收到天津市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170 万元和 510 万元，专项用于废弃浓缩焚烧系统的建设。
- 注 23: 根据《保定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央 2018 年工业转型升级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收到保定市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600 万元，专项用于新能源汽车双离合自动变速器数字化智能装配车间项目。
- 注 24: 根据《保定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收到保定市财政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522 万元，专项用于 XEV 实验中心建设。
- 注 25: 根据《关于“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科技重大专项 2018 年课题立项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产业发展促进中心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234.72 万元，专项用于汽车发动机关键部件成套刀具的应用示范。
- 注 26: 根据《保定市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申请书》，本公司于本年收到保定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100 万元，专项用于氢能源燃料电池堆建设。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7、 递延收益 - 续

- 注 27: 根据《保定市财政局保定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 2018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收到保定市财政局和保定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100 万元，专项用于自动驾驶车辆技术研究。
- 注 28: 根据《河北省外国专家局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收到保定市外国专家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89 万元，专项用于插电式混合动力 SUV 研发项目。
- 注 29: 根据《保定市财政局保定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 2018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收到保定市财政局和保定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60 万元，专项用于河北省汽车产业技术研究院项目。
- 注 30: 根据《保定市财政局保定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 2018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收到保定市财政局和保定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60 万元，专项用于河北省汽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 注 31: 根据《保定市财政局保定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 2018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于本年收到保定市财政局和保定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50 万元，专项用于 1.5L 高效节能增压直喷汽油机研发及应用项目。
- 注 32: 根据《保定市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本公司于本年收到保定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40 万元，专项用于保定市氢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 注 33: 根据《河北省创新能力提升计划项目任务书》，本公司于本年收到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30 万元，专项用于科普展厅建设。
- 注 34: 根据《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拨付省新能源汽车高端人才引智项目奖励资金的函》，本公司于本年收到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拨付的专项资金人民币 10 万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28、 股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127,269,0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9,127,269,000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					年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2018年度：							
发起人股份	5,115,000,000.00	-	-	-	-	-	5,115,000,000.00
已流通股份境外上市外资股	3,099,540,000.00	-	-	-	-	-	3,099,540,000.00
已流通股份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912,729,000.00	-	-	-	-	-	912,729,000.00
股份总数	9,127,269,000.00	-	-	-	-	-	9,127,269,000.00
2017年度：							
发起人股份	5,115,000,000.00	-	-	-	-	-	5,115,000,000.00
已流通股份境外上市外资股	3,099,540,000.00	-	-	-	-	-	3,099,540,000.00
已流通股份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912,729,000.00	-	-	-	-	-	912,729,000.00
股份总数	9,127,269,000.00	-	-	-	-	-	9,127,269,000.00

29、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2018年度：				
资本溢价	1,466,587,149.89	-	-	1,466,587,149.89
其他资本公积	(55,356,135.47)	-	-	(55,356,135.47)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3,911,809.08	-	-	13,911,809.08
购买子公司之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公允价值的差额	(37,780,293.29)	-	-	(37,780,293.29)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7,752.39	-	-	27,752.39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31,515,403.65)	-	-	(31,515,403.65)
合计	1,411,231,014.42	-	-	1,411,231,014.42
2017年度：				
资本溢价	1,466,587,149.89	-	-	1,466,587,149.89
其他资本公积	(55,356,135.47)	-	-	(55,356,135.47)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13,911,809.08	-	-	13,911,809.08
购买子公司之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公允价值的差额	(37,780,293.29)	-	-	(37,780,293.29)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27,752.39	-	-	27,752.39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31,515,403.65)	-	-	(31,515,403.65)
合计	1,411,231,014.42	-	-	1,411,231,014.42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0、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注 1)	重分类 (注 2)	年末数
2018 年度:					
法定公积金	4,697,563,444.94	571,015,376.78	(4,509,435.88)	21,177,991.33	5,285,247,377.17
任意公积金	2,855,650.48	-	-	-	2,855,650.48
企业发展基金	2,959,022.95	-	-	(2,959,022.95)	-
储备基金	107,224,586.52	-	-	(18,218,968.38)	89,005,618.14
福利企业减免税金	251,838,024.75	-	-	-	251,838,024.75
合计	5,062,440,729.64	571,015,376.78	(4,509,435.88)	-	5,628,946,670.54
2017 年度:					
法定公积金	4,198,939,847.35	531,277,557.81	(43,851,241.00)	11,197,280.78	4,697,563,444.94
任意公积金	2,855,650.48	-	-	-	2,855,650.48
企业发展基金	3,086,749.11	-	-	(127,726.16)	2,959,022.95
储备基金	118,294,141.14	-	-	(11,069,554.62)	107,224,586.52
福利企业减免税金	251,838,024.75	-	-	-	251,838,024.75
合计	4,575,014,412.83	531,277,557.81	(43,851,241.00)	-	5,062,440,729.64

注 1: 本公司将 2018 年度注销之子公司以前期间计提之盈余公积转入未分配利润, 共计人民币 4,509,435.88 元。

注 2: 2018 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保定亿新由外商投资企业转为内资企业, 将保定亿新以前期间计提的企业发展基金、储备基金重分类至法定公积金。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1、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2018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3,530,533,212.33	
加: 本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7,313,967.76	
盈余公积转入(附注六、30注1)	4,509,435.88	
其他转入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1,015,376.78)	(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2)
提取储备基金	-	(2)
分派现金股利	(1,551,635,730.00)	(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年末未分配利润	36,619,705,509.19	
2017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182,789,641.00	
加: 本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27,297,997.74	
盈余公积转入	43,851,241.00	
其他转入	2,416,040.40	(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1,277,557.81)	(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2)
提取储备基金	-	(2)
分派现金股利	(3,194,544,150.0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年末未分配利润	33,530,533,212.33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 10%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超过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 可不再提取。在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若干规定下, 部分法定公积金可转为公司的股本, 但留存的法定公积金余额不可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1、 未分配利润 - 续

(2)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储备基金及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本公司之若干子公司为中外合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及有关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子公司须以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算的净利润为基础计提企业发展基金、储备基金及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计提比例由董事会及公司章程确定。

(3) 本年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2018年5月14日，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7年度按总股份9,127,269,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金人民币0.17元(含税)，共计宣派现金股利人民币1,551,635,730.00元。

(4) 根据原本公司之子公司保定信益汽车座椅有限公司2017年4月25日的董事会决议，将公司以前年度已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转至未分配利润，共计人民币2,288,314.24元。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曼德电子2017年2月21日的股东决定，将公司以前年度已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转至未分配利润，共计人民币127,726.16元。

(5)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据董事会提议，2018年度按总股份9,127,269,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计算，拟向公司股东宣派现金股利人民币2,646,908,010.00元，即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9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人民币元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6,761,404,723.33	99,876,340,965.97
其中：销售汽车收入	91,597,050,795.51	95,986,318,413.84
销售零配件收入	3,746,002,331.51	3,178,834,946.76
模具及其他收入	461,394,060.90	477,780,481.80
提供劳务收入	956,957,535.41	233,407,123.57
其他业务收入	1,038,454,481.33	615,277,212.73
合计	97,799,859,204.66	100,491,618,178.70

注：本集团2018年度营业收入包括客户合同收入人民币97,739,799,442.16元及租赁收入人民币60,059,762.50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续

(1) 营业收入 - 续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3,508,417,264.56 元，预计均将于 2019 年度确认。

(2) 营业成本

项目	人民币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80,722,599,578.15	81,448,771,502.87
其中：销售汽车成本	77,153,995,718.49	78,866,169,607.53
销售零配件成本	2,285,641,404.34	2,071,873,224.38
模具及其他成本	380,119,063.21	327,240,134.27
提供劳务支出	902,843,392.11	183,488,536.69
其他业务支出	758,342,972.46	518,132,115.97
合计	81,480,942,550.61	81,966,903,618.84

33、 利息收入

项目	人民币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个人贷款和垫款	1,358,188,060.74	662,187,471.05
公司贷款和垫款	2,292.38	8,034.73
存放同业款项	18,370,774.64	6,093,507.3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91,415.96	4,715,159.17
存放金融机构款项	1,067,787.88	-
应收融资租赁款	2,885,369.52	-
合计	1,388,705,701.12	673,004,172.25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4、 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消费税	2,731,204,848.43	3,050,491,220.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5,761,893.94	337,451,620.85
教育费附加	300,301,828.87	289,682,563.48
印花税	109,030,387.62	92,894,077.59
土地使用税	50,047,168.45	48,924,149.99
房产税	69,065,292.00	65,087,798.33
水资源税	2,142,747.81	2,842,635.39
车船使用税	422,519.43	402,275.12
其他	19,403,691.84	17,911,789.50
合计	3,627,380,378.39	3,905,688,130.98

35、 销售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运输费	1,471,318,754.19	1,495,430,980.02
售后服务费	428,240,450.97	1,349,441,860.17
工资薪金	300,059,997.02	267,356,799.80
广告及媒体服务费	2,035,389,689.58	906,946,682.86
港杂费	33,368,548.55	19,557,601.39
差旅费	33,101,675.92	31,789,695.78
其他	273,719,484.93	335,874,142.21
合计	4,575,198,601.16	4,406,397,762.23

36、 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工资薪金	995,457,334.95	889,674,685.38
折旧与摊销	150,512,095.57	193,412,863.88
业务招待费	14,207,294.25	10,153,219.16
办公费	75,372,782.91	62,057,648.42
修理费	243,667,208.50	214,533,593.87
审计费(注)	3,117,860.09	3,444,480.16
服务费	49,899,701.99	82,426,310.78
其他	144,069,422.32	142,762,647.93
合计	1,676,303,700.58	1,598,465,449.58

注： 其中，本集团本年支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期审阅及年度审计费人民币 267.40 万元。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37、 财务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借款利息支出	461,638,282.31	190,277,354.54
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32,650,054.43)	(69,649,756.26)
履约保证金利息收入	(1,025,378,584.90)	-
汇兑差额	139,641,947.30	27,189,553.23
票据贴现费用	44,986,378.19	47,598,140.37
长期应收款折现	-	(108,272,196.02)
其他	17,886,836.47	51,457,977.64
合计	(493,875,195.06)	138,601,073.50

38、 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坏账损失	(11,708,065.67)	(8,062,075.69)
二、存货跌价损失	73,777,972.90	168,189,500.07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8,957,409.47	39,570,684.72
四、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501,873.85	1,018,054.80
五、贷款损失准备		116,362,509.25
合计	136,529,190.55	317,078,673.15

39、 信用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应收账款	38,392,850.90
其他应收款	(11,696.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3,497,933.78
合计	181,879,087.86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0、 其他收益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福利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51,514,583.27	46,027,700.01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	4,015,520.00	-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发展资金	3,289,100.00	2,246,8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转型强基专项奖金	1,7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哈弗 SUV 智能工厂奖金	9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莲池区商务局进口贴息补助	851,000.00	-	与收益相关
省级引智专项经费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国产化芯片技术研究项目	-	83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307,573.74	-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03,727,490.88	117,150,085.74	
合计	175,805,267.89	166,256,585.75	

41、 投资收益

明细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93,910,894.86	129,266,891.93
处置子公司之净收益	27,522,992.73	-
注销子公司之净损失(注)	(2,163,713.00)	(5,042,060.98)
合计	219,270,174.59	124,224,830.95

注：本年该投资损失为吸收合并长城桥业产生。

本集团投资收益的汇回无重大限制。

本集团无来自上市公司的投资收益。

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人民币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的来源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49,119,432.00)	175,396,032.00
理财产品	8,768,131.30	-
合计	(140,351,300.70)	175,396,032.00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57,976,477.13	(3,808,085.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9,893,956.35)	(18,098,303.95)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损失)	4,301,620.60	(1,452,351.3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03,568,812.88	15,742,570.11

44、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46,683,083.33	272,837,101.60	146,683,083.33
赔款收入	50,394,443.70	48,844,992.98	50,394,443.70
无法支付的款项	12,674,704.34	16,796,798.37	12,674,704.34
其他	43,127,687.41	52,209,644.10	43,127,687.41
合计	252,879,918.78	390,688,537.05	252,879,918.78

(2)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资金	90,035,087.23	167,893,349.27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资金	31,053,437.89	-	与收益相关
巨人计划奖励	10,090,647.00	-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专项资金	9,515,968.36	3,567,597.21	与收益相关
汽车城补助	1,442,000.00	-	与收益相关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奖金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车产业发展资金	-	67,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改资金补助	-	9,437,061.54	与收益相关
进口产品贴息资金	-	7,439,700.00	与收益相关
职业培训补贴	-	3,809,890.74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省级专项资金	-	2,683,9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545,942.85	10,245,602.8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6,683,083.33	272,837,101.60	

45、 营业外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830,109.52	1,500,816.16	830,109.52
赔款罚款支出	1,198,589.09	6,000,535.85	1,198,589.09
其他	5,816,553.69	4,373,599.24	5,816,553.69
合计	7,845,252.30	11,874,951.25	7,845,252.30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6、 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988,122,927.34	898,656,575.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1,309,951.83	290,922,963.02
合计	1,229,432,879.17	1,189,579,538.89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润总额	6,477,072,013.67	6,232,965,995.42
所得税率	25%	25%
按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9,268,003.42	1,558,241,498.8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的变化	6,987,751.94	83,068,915.73
部分公司适用优惠税率的影响	(391,908,527.96)	(223,455,076.35)
研究开发费用附加扣除额的影响	(171,829,204.82)	(292,913,565.00)
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	(11,269,421.10)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555,879.68)	(1,467,833.09)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30,934,387.97	52,652,149.50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6,536,348.30	24,722,870.34
合计	1,229,432,879.17	1,189,579,538.89

47、 净利润

本集团的净利润乃经扣除(计入)以下各项：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	(六)13	3,618,441,548.07	3,103,260,796.1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六)12	5,729,854.20	5,202,455.12
无形资产摊销	(六)15	186,225,624.52	85,232,424.50
折旧与摊销合计		3,810,397,026.79	3,193,695,675.77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六)43	57,976,477.13	(3,808,085.14)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22,812,875.91	20,871,019.25
职工薪酬费用	(六)22	8,736,410,138.37	8,482,767,616.99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4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5,207,313,967.76	5,027,297,997.74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5,207,313,967.76	5,027,297,997.74
合计	5,207,313,967.76	5,027,297,997.74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9,127,269,000.00	9,127,269,000.00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9,127,269,000.00	9,127,269,000.00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207,313,967.76	5,027,297,997.74
基本每股收益	0.57	0.55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计算：	5,207,313,967.76	5,027,297,997.74
基本每股收益	0.57	0.55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49、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56,451.02	(265,377,564.09)	-	-	(265,377,564.09)	-	(262,321,113.0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56,451.02	(265,377,564.09)	-	-	(265,377,564.09)	-	(262,321,113.07)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32,650,054.43	69,649,756.26
履约保证金利息收入	1,086,901,300.00	-
政府补助	1,230,540,499.07	294,291,184.52
赔款(罚款)收入	13,939,761.04	48,844,992.98
收回海关保证金	-	68,579,543.20
代收软件使用费	10,638,823.00	32,603,569.54
其他	17,538,600.79	30,418,326.11
合计	2,492,209,038.33	544,387,372.61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广告及媒体服务费	1,591,288,374.74	857,548,759.39
运输费及港杂费	1,496,878,716.92	1,512,049,711.01
技术开发支出	664,945,716.01	834,914,984.50
售后服务费及修理费	723,038,171.48	1,404,830,238.66
业务招待费及办公费	123,544,176.15	119,161,220.83
差旅费	33,101,675.92	31,789,695.78
咨询服务费	112,551,073.80	136,607,353.06
其他	191,364,702.42	241,420,469.41
合计	4,936,712,607.44	5,138,322,432.64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回履约保证金	155,030,000.00	-
合计	155,030,000.00	-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续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受限银行存款的增加	80,212,536.30	725,500,370.65
合计	80,212,536.30	725,500,370.65

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18年度	2017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47,639,134.50	5,043,386,456.5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6,529,190.55	317,078,673.15
信用减值损失	181,879,087.86	
固定资产折旧	3,618,441,548.07	3,103,260,796.15
无形资产摊销	186,225,624.52	85,232,424.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477,707.84	11,450,724.2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5,729,854.20	5,202,455.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 收益)	140,351,300.70	(175,396,03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57,976,477.13)	3,808,085.14
递延收益摊销	(93,227,920.25)	(117,150,085.74)
财务费用	576,976,127.02	97,437,349.67
投资收益	(219,270,174.59)	(124,224,83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 增加)	40,022,484.93	273,254,81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32,335,421.42	18,284,942.34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396,641,557.47	(123,139,944.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8,320,219,372.18	(16,359,363,231.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07,832,109.11	6,881,582,61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7,825,948.40	(1,059,294,783.9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6,614,611,437.43	3,844,089,729.57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844,089,729.57	1,891,844,333.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0,521,707.86	1,952,245,395.82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续

(2)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400,000.00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9,547.50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280,452.50	-

(3)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90,000,000.00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17,603,134.41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2,396,865.59	-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现金	6,614,611,437.43	3,844,089,729.57
其中：库存现金	308,807.23	438,578.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12,384,027.32	3,842,041,636.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18,602.88	1,609,514.59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14,611,437.43	3,844,089,729.57

5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67,472,131.5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准备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其他
应收票据	5,758,816,794.08	用于开具应付票据及短期借款
无形资产	86,527,825.88	用于长期借款
合计	6,912,816,751.54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11,108,040.02	1.0000	11,108,040.02
美元	14,970,373.76	6.8632	102,744,669.19
港币	70,624.24	0.8762	61,880.96
欧元	6,907,621.64	7.8473	54,206,179.30
日元	25,463,935.88	0.0619	1,575,886.60
英镑	66,310.31	8.6762	575,321.51
卢布	572.73	0.0986	56.49
澳元	60,109.16	4.8250	290,026.70
韩元	7,103.88	0.0061	43.51
泰币	130.02	0.2110	27.43
新加坡元	311.00	5.0062	1,556.9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2,174,445.39	6.8632	152,187,653.59
欧元	2,103,818.10	7.8473	16,509,291.77
人民币	1,783,774.38	1.0000	1,783,774.3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646,744.64	6.8632	18,165,137.82
欧元	288,624.10	7.8473	2,264,919.90
瑞士法郎	147,646.27	6.9494	1,026,052.99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2,680,821.57	6.8632	18,399,014.60
欧元	6,910,332.30	7.8473	54,227,450.67
日元	155,804,360.00	0.0619	9,642,264.43
瑞士法郎	50,636.00	6.9494	351,889.82
英镑	7,280.00	8.6762	63,162.74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73,111,291.63	7.8473	573,726,238.8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40,000,000.00	6.8632	274,528,000.00
欧元	175,000,000.00	7.8473	1,373,277,500.00

54、 净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66,126,293,810.75	69,293,328,092.50
减：流动负债	54,618,421,751.63	58,881,223,748.49
净流动资产	11,507,872,059.12	10,412,104,344.01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续

55、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1,800,411,297.81	110,547,073,781.60
减：流动负债	54,618,421,751.63	58,881,223,748.4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57,181,989,546.18	51,665,850,033.11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人民币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欧拉信息	3,400,000.00	100	现金	2018年6月7日	注	8,437,201.11	(18,855,751.65)

注： 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的日期。

被购买方基本信息：

欧拉信息于2016年7月1日注册成立，业务性质为互联网信息服务、汽车销售和不带司机的自有汽车租赁。2018年6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长城共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共享汽车”)以人民币340万元收购保定市长城裕园商贸有限公司持有的欧拉信息10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间接持有欧拉信息100%的股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人民币元

合并成本	欧拉信息
现金	3,400,00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合并成本合计	3,4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91,332.13)
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391,332.13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 续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续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人民币元

项目	欧拉信息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539,304.23	539,304.23
非流动资产	62,633.03	62,633.03
流动负债	(1,593,269.39)	(1,593,269.39)
净资产	(991,332.13)	(991,332.13)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991,332.13)	(991,332.13)

注：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按资产基础法确定。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 比例(%)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 权时点的 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 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蜂巢能源	790,000,000.00	100	现金出售	2018年10月	注	27,522,992.73

注： 丧失控制权时点为本公司失去了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能力，不再能够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时点。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 续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新设子公司的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天津欧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欧拉”)	2018年1月2日
重庆长城	2018年1月5日
重庆零部件	2018年1月5日
重庆哈弗	2018年1月5日
蜂巢能源	2018年2月12日
蜂巢易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巢易创”)	2018年6月13日
精诚工科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汽车”)	2018年6月13日
诺博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博汽车”)	2018年6月13日
诺博橡胶	2018年6月27日
保定诺博汽车装饰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博汽车装饰件”)	2018年6月27日
重庆精工汽车	2018年7月9日
重庆诺博零部件	2018年7月9日
纷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纷时科技”)	2018年7月30日
河北雄安欧拉共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安欧拉”)	2018年9月7日
河北雄安长城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安长城”)	2018年9月10日
蜂巢动力系统(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巢动力”)	2018年8月24日
蜂巢传动系统(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巢传动”)	2018年8月24日
蜂巢电驱动系统(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巢电驱动”)	2018年8月24日
蜂巢智能转向系统(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巢智能转向”)	2018年8月24日
精诚工科汽车零部件(扬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中精工汽车”)	2018年8月24日
曼德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曼德”)	2018年12月19日
重庆哈弗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哈弗物流”)	2018年12月19日
重庆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长城售后”)	2018年12月19日
重庆魏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魏派”)	2018年12月19日

本年注销子公司的情况：

名称	注销时间
天津哈弗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哈弗经纪”)	2018年10月
哈弗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弗经纪”)	2018年12月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投资成立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律形式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长城华北	有限责任公司	高碑店市	高碑店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	-
保定格瑞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	-
长城桥业(注1)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	-
保定诺博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	-
北京格瑞特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	-
保定市长城汽车售后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售后”)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提供售后服务	100.00	-
保定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市场推广及销售	20.18	79.82
泰德科贸	-	香港	香港	投融资服务	100.00	-
曼德电子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	-
天津精益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开发区	天津开发区	汽车零部件制造	75.00	25.00
保定市长城蚂蚁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蚂蚁”)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物流及日常货物运输服务	100.00	-
天津博信(注1)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	-
宁夏长城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	房屋租赁	100.00	-
长城再生资源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废旧物资加工回收销售	100.00	-
保定市精工汽车模具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模具”)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模具的研发	100.00	-
日照威奕汽车有限公司(原保定威奕汽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日照威奕”)	有限责任公司	日照市	日照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	100.00	-
长城东晟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经济信息咨询	-	100.00
哈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弗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租赁	-	100.00
上海哈弗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汽车技术研发、技术咨询	100.00	-
哈弗汽车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弗澳大利亚”)	-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汽车销售	38.50	61.50
俄罗斯哈弗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俄罗斯哈弗”)	-	俄罗斯	俄罗斯	汽车销售	-	100.00
保定哈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弗销售”)(注1)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销售	100.00	-
汽车金融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汽车金融	90.00	-
澳大利亚森友斯科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友斯科贸”)	-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汽车销售	-	100.00
俄罗斯哈弗汽车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俄罗斯制造”)	-	俄罗斯	俄罗斯	汽车制造	50.50	49.50
哈弗汽车南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弗南非”)	-	南非	南非	汽车销售	100.00	-
哈弗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弗物流”)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普通货运、物流	100.00	-
保定长城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废拆解”)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	100.00	-
长城日本技研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技研”)	-	日本横浜	日本横浜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设计	-	100.00
长城汽车欧洲技术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洲技术中心”)	-	德国	德国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设计	100.00	-
长城印度研发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度研发”)	-	印度	印度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设计、汽车销售	99.90	0.10
深圳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长城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汽车销售	100.00	-
哈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弗融资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融资租赁业务	75.00	25.00
美国哈弗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国哈弗有限”)	-	美国	美国	汽车技术研发	100.00	-
美国哈弗汽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美国哈弗科技”)	-	美国	美国	汽车技术研发	-	100.00
美国哈弗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美国哈弗资产”)	-	美国	美国	房地产	-	100.0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续

(1)企业集团的构成 - 续

投资成立的子公司 - 续

子公司全称	法律形式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万里友好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经济信息咨询	-	100.00
亿新科技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新科技能源”)	-	韩国	韩国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设计	-	100.00
长城汽车奥地利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地利研发”)	-	奥地利	奥地利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设计	-	100.00
保定亿新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新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科技信息咨询服务, 贸易咨询服务	-	100.00
广州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长城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汽车销售	100.00	-
厦门长城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长城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汽车销售	100.00	-
天津共享汽车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代办车务手续、汽车租赁	100.00	-
重庆长城(注 2)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销售	100.00	-
重庆零部件(注 3)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汽车零部件销售	100.00	-
重庆哈弗(注 4)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汽车销售	100.00	-
天津欧拉(注 5)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融资租赁业务	75.00	25.00
蜂巢易创(注 6)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部件、汽车配件制造	100.00	-
精工汽车(注 7)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部件、汽车配件制造	100.00	-
诺博汽车(注 8)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部件、汽车配件销售	100.00	-
诺博橡胶(注 9)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部件、汽车配件制造	-	100.00
诺博汽车装饰件(注 10)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部件、汽车配件制造	-	100.00
重庆精工汽车(注 11)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	100.00
重庆诺博零部件(注 12)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	100.00
纷时科技(注 13)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	-	100.00
雄安欧拉(注 14)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	100.00	-
雄安长城(注 15)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智能汽车和无人驾驶技术研发	100.00	-
蜂巢动力(注 16)	有限责任公司	镇江市	镇江市	汽车动力系统技术研发	-	100.00
蜂巢传动(注 17)	有限责任公司	镇江市	镇江市	新能源汽车传动系统研发	-	100.00
蜂巢电驱动(注 18)	有限责任公司	镇江市	镇江市	新能源汽车用电力驱动系统研发	-	100.00
蜂巢智能转向(注 19)	有限责任公司	镇江市	镇江市	汽车智能转向系统及其零部件研发	-	100.00
扬中精工汽车(注 20)	有限责任公司	镇江市	镇江市	汽车零部件制造	-	100.00
重庆曼德(注 21)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	100.00
重庆哈弗物流(注 22)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道路货物运输、仓储服务	-	100.00
重庆长城售后(注 23)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提供售后服务	-	100.00
重庆魏派(注 24)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汽车整车及汽车零部件销售	-	100.00

注 1: 2018 年 1 月, 本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长城桥业、天津博信、哈弗销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子公司的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

注 2: 重庆长城系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在重庆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尚未出资。

注 3: 重庆零部件系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在重庆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注 4: 重庆哈弗系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在重庆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尚未出资。

注 5: 天津欧拉系本公司与本公司之子公司亿新发展于 2018 年 1 月在天津投资成立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000 万元, 其中, 本公司持股 75%, 本公司之子公司亿新发展持股 25%。

注 6: 蜂巢易创系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在保定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续

(1)企业集团的构成 - 续

投资成立的子公司 - 续

- 注 7: 精工汽车系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在保定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 注 8: 诺博汽车系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在保定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 注 9: 诺博橡胶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诺博汽车于 2018 年 6 月在保定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
- 注 10: 诺博汽车装饰件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诺博汽车于 2018 年 6 月在保定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 注 11: 重庆精工汽车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精工汽车于 2018 年 7 月在重庆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 注 12: 重庆诺博零部件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诺博汽车于 2018 年 7 月在重庆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诺博汽车尚未出资。
- 注 13: 纷时科技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共享汽车于 2018 年 7 月在天津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 注 14: 雄安欧拉系本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在保定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尚未出资。
- 注 15: 雄安长城系本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在保定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尚未出资。
- 注 16: 蜂巢动力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蜂巢易创于 2018 年 8 月在镇江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蜂巢易创尚未出资。
- 注 17: 蜂巢传动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蜂巢易创于 2018 年 8 月在镇江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蜂巢易创尚未出资。
- 注 18: 蜂巢电驱动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蜂巢易创于 2018 年 8 月在镇江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蜂巢易创尚未出资。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续

(1)企业集团的构成 - 续

投资成立的子公司 - 续

注 19: 蜂巢智能转向系本公司之子公司蜂巢易创于 2018 年 8 月在镇江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蜂巢易创尚未出资。

注 20: 扬中精工汽车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精工汽车于 2018 年 8 月在镇江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精工汽车尚未出资。

注 21: 重庆曼德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曼德电子于 2018 年 12 月在重庆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曼德电子尚未出资。

注 22: 重庆哈弗物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长城于 2018 年 12 月在重庆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长城尚未出资。

注 23: 重庆长城售后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长城于 2018 年 12 月在重庆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长城尚未出资。

注 24: 重庆魏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长城于 2018 年 12 月在重庆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长城尚未出资。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律形式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亿新发展	-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	100.00
保定杰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杰华”) (注)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配件制造	100.00	-
欧拉信息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互联网信息服务	-	100.00

注: 2018 年 1 月, 本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保定杰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的注销手续正在办理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法律形式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保定亿新	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汽车零配件制造	100.00	-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续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汽车金融	10.00	40,325,166.74	-	163,756,409.79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重要财务信息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汽车金融	12,533,974,150.10	6,168,385,810.77	18,702,359,960.87	16,934,380,921.32	-	16,934,380,921.32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汽车金融	8,018,796,531.38	4,619,340,243.55	12,638,136,774.93	10,779,041,006.76	494,368,396.06	11,273,409,402.82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汽车金融	1,426,174,840.14	403,251,667.44	403,251,667.44	(625,521,623.25)	677,870,649.16	160,884,587.85	160,884,587.85	301,599,874.61

2、 本年未发生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年未发生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交易。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的目标与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因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70,563,688.64	494,509,647.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875,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317,994,432.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0,480,719.74	130,889,030.76
其他应收款	-	6,692.9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456,110.71)	(31,423,959.80)
其他应付款	(82,683,782.26)	(252,474,204.60)
短期借款	((573,726,238.81))	-
长期借款	(1,647,805,500.00)	(423,754,500.0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除以上项目外，本集团其他金融工具不涉及外汇风险。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的目标与政策 - 续

1.1 市场风险 - 续

1.1.1 外汇风险 - 续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汇率变动	2018 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2,807,991.48)	(2,807,991.48)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2,807,991.48	2,807,991.48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96,639,031.92)	(96,639,031.92)
欧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96,639,031.92	96,639,031.92
英镑	对人民币升值 5%	25,607.94	25,607.94
英镑	对人民币贬值 5%	(25,607.94)	(25,607.94)
日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454,621.54)	(454,621.54)
日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454,621.54	454,621.54
澳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8,458,251.33	8,458,251.33
澳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8,458,251.33)	(8,458,251.33)
瑞士法郎	对人民币升值 5%	(17,594.49)	(17,594.49)
瑞士法郎	对人民币贬值 5%	17,594.49	17,594.49

注： 其他外币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较小。

人民币元

项目	汇率变动	2017 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11,113,357.23	11,113,357.23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11,113,357.23)	(11,113,357.23)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19,043,346.37)	(19,043,346.37)
欧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19,043,346.37	19,043,346.37
英镑	对人民币升值 5%	(47,285.47)	(47,285.47)
英镑	对人民币贬值 5%	47,285.47	47,285.47
日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1,041,815.27)	(1,041,815.27)
日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1,041,815.27	1,041,815.27
澳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16,032,782.59	16,032,782.59
澳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16,032,782.59)	(16,032,782.59)
瑞士法郎	对人民币升值 5%	(289,098.43)	(289,098.43)
瑞士法郎	对人民币贬值 5%	289,098.43	289,098.43

注： 其他外币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较小。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的目标与政策 - 续

1.1 市场风险 - 续

1.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款、银行借款(详见附注(六)9、10及19)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利率变动	2018 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发放贷款和垫款	增加 100 个基点	116,435,952.03	116,435,952.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减少 100 个基点	(116,435,952.03)	(116,435,952.03)
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款	增加 100 个基点	1,914,686.48	1,914,686.48
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款	减少 100 个基点	(1,914,686.48)	(1,914,686.48)
长期借款	增加 100 个基点	(21,578,055.00)	(21,578,055.00)
长期借款	减少 100 个基点	21,578,055.00	21,578,055.00

人民币元

项目	利率变动	2017 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发放贷款和垫款	增加 100 个基点	77,274,622.54	77,274,622.5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减少 100 个基点	(77,274,622.54)	(77,274,622.54)
长期借款	增加 100 个基点	(4,485,545.00)	(4,485,545.00)
长期借款	减少 100 个基点	4,485,545.00	4,485,545.00

1.1.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集团密切关注市场变化以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续

1、 风险管理的目标与政策 - 续

1.2 信用风险

2018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务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集团仅与具有良好信用记录的第三方进行交易，且绝大多数销售交易采用预收款或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专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参见附注(三)9、10、11、13、14及附注(六)3.3、5.3、9。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各年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6个月以内	6-12个月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796,348,167.45)	(8,390,842,111.11)	-	(13,187,190,278.5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244,497,937.27)	(102,161,325.90)	(54,981,977.15)	(29,401,641,240.32)
其他应付款	(1,813,565,710.54)	(1,103,131,979.07)	-	(2,916,697,689.61)
长期借款	(11,215,407.03)	(11,215,407.03)	(2,183,570,044.46)	(2,206,000,858.52)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6个月以内	6-12个月	1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866,807,573.38)	(5,529,616,800.28)	-	(13,396,424,373.6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1,760,075,862.60)	(81,313,009.72)	-	(31,841,388,872.32)
其他应付款	(1,742,550,118.36)	(825,700,420.05)	-	(2,568,250,538.41)
长期借款	(5,311,278.94)	(53,942,372.69)	(437,734,024.86)	(496,987,676.49)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本集团的部分金融资产在每一报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下表就如何确定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提供了相关信息(特别是, 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

项目	附注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层级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六)、2	168,875,000.00	317,994,432.00	第一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六)、2	3,008,768,131.30	-	第二层次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应收票据	(六)、8	31,883,667,949.34	-	第二层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1	7,700,000.00	-	第三层次

2、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以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开市场股票价值为依据确定市价。

3、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公允价值估值技术采用现金流量折现, 输入值为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其他流动资产-应收票据, 公允价值估值技术采用现金流量折现, 输入值为折现率等。

4、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采用为近期交易法、资产基础法, 主要输入值为可比交易价格等。

5、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 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保定市	投资	5,000,000,000.00	56.04	56.04

本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为魏建军。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合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保定市旺盛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企业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博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中铁苗木花卉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科林供热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富瑞园林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长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博创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博创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万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博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科林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幼儿园(原保定市长城幼儿园)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蜂巢能源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瑞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学校(原保定长城学校)	最终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人士直接控制的企业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企业
河北保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股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张文辉	关键管理人员
赵国庆	关键管理人员
俞伟娜	关键管理人员
徐辉	关键管理人员
韩雪娟	最终控股股东的直系亲属
魏紫涵	最终控股股东的直系亲属
领途汽车有限公司(原河北御捷车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5%的企业
河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领途汽车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原材料及配件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	9,743.59
保定科林供热有限公司	采购蒸汽	109,261,026.08	126,234,662.09
保定中铁苗木花卉有限公司	其他材料采购	3,600.00	420.00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793.11	-
蜂巢能源	采购原材料	38,326,011.65	-

(2)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韩雪娟	销售整车	205,025.86	41,025.64
魏紫涵	销售整车	205,025.86	41,025.64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	199,896.55	-
蜂巢能源	销售零部件	28,735.19	-

(3) 购置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置固定资产	1,233,850.00	25,299.15
保定市富瑞园林有限公司	购置固定资产	2,460,598.82	1,816,913.28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购置固定资产	48,265.95	5,616,245.90

(4) 销售固定资产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保定市富瑞园林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41,777.78	219,914.54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124,137.93	13,269.23
蜂巢能源	销售固定资产	47,700,778.57	-
赵国庆	销售固定资产	67,586.21	-
徐辉	销售固定资产	-	92,307.69

(5) 接受劳务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保定市富瑞园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648,698.20	195,929.73
保定科林供热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77,130.46	1,599,120.16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学校(原保定长城学校)	接受劳务	5,000.00	5,000.00
保定博创公共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5,793.51	-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06,400.00	-
保定市博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363,837.00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5,389,163.42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6)提供劳务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037.74	12,820.75
河北保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0,130.30	19,008.56
保定创新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2.26	212.26
保定市博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037.74	1,528.30
保定市长城房地产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69.81	212.26
保定市长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2.26	212.26
保定市富瑞园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349.34	2,632.08
保定市长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保定市旺盛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4.72	212.26
保定市万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22.64	2,971.70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幼儿园(原保定市长城幼儿园)	提供劳务	-	2,674.53
保定博创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765.71	2,504.72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学校(原保定长城学校)	提供劳务	5,858.49	2,929.25
领途汽车有限公司(原河北御捷车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31,133.50	94,027.02
河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720.72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3,333.96	-
保定科林供热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613.20	-
保定科林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844.34	-
保定市博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7.17	-
蜂巢能源	提供劳务	2,890,227.38	-

(7)租赁收入及其他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保定市长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10,603.64	10,508.10
保定科林供热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30,769.24	20,512.83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及其他	-	288,524.31
保定市莲池区长城学校(原保定长城学校)	暖气费	551,813.72	483,841.28
张文辉	租赁收入	-	5,240.24
赵国庆	租赁收入	10,041.83	14,244.96
徐辉	租赁收入	25,000.00	19,979.90
俞伟娜	租赁收入	6,172.75	11,396.04
蜂巢能源	销售专利技术	164,352,930.59	-

(8)租赁支出及其他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支出及其他	6,026,824.97	-
保定市博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费	516,472.00	-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料费	800.00	-
保定市万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办公用品支出	1,900.00	-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借款及利息支出	588,076,003.47	-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9) 关联方借款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18/10/2018	18/10/2019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5/10/2018	25/10/2019

(1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088	22,717

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主管各项事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

(11) 本年本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蜂巢能源 100% 股权以人民币 790,000,000.00 元转让给关联方保定市瑞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领途汽车有限公司(原河北御捷车业有限公司)	343,000.00	104,370.00
应收账款	河北御捷时代汽车有限公司	-	800.00
应收账款	河北保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423.55	-
应收账款	蜂巢能源	1,815,345.22	-
应收账款	保定科林供热有限公司	23,794.88	-
应收账款小计:		2,191,563.65	105,170.00
其他应收款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75,800.00	1,475,800.00
其他应收款小计:		2,075,800.00	1,475,800.00
应付票据	保定科林供热有限公司	-	228,371.15
应付票据小计:		-	228,371.15
应付账款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007.80	132,007.80
应付账款	保定科林供热有限公司	495,075.00	24,768,033.22
应付账款	博创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793.11	-
应付账款	蜂巢能源	42,683,945.31	-
应付账款小计:		43,316,821.22	24,900,041.02
其他应付款	保定太行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	48,265.95
其他应付款	保定市太行制泵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其他应付款	保定市富瑞园林有限公司	2,633,731.70	499,500.46
其他应付款	河北保定太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8,000.00
其他应付款	赵国庆	-	80,409.24
其他应付款	俞伟娜	-	21,718.97
其他应付款小计:		2,634,731.70	658,894.62
预收款项	赵国庆	-	8,309.72
预收款项	俞伟娜	5,982.91	1,899.25
预收款项	蜂巢能源	5,880,000.00	-
预收款项小计:		5,885,982.91	10,208.97
预付账款	保定市富瑞园林有限公司	12,865.00	92,535.73
预付账款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3.02	-
预付账款小计:		37,868.02	92,535.73
银行存款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3,926.23	-
银行存款小计:		683,926.23	-

(十二) 承诺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人民币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	4,108,444	5,795,607

(2)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人民币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20,209	16,26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4,293	13,95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10,162	12,272
以后年度	21,098	29,847
合计	65,762	72,340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制造及销售汽车及相关配件，而且大部分资产均位于中国境内。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来划分报告分部，并决定向报告分部来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由于本集团分配资源及评价业绩系以制造及销售汽车及相关配件的整体运营为基础，亦是本集团内部报告的唯一经营分部。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 续

1、 分部报告 - 续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95,915,540,820.51	98,644,672,330.24
东北地区	5,781,462,830.73	7,217,428,582.29
华北地区	15,276,864,416.10	15,305,963,906.29
华东地区	26,550,640,837.36	28,277,467,116.96
华中地区	25,833,709,672.42	26,283,852,133.47
西北地区	7,080,990,540.95	6,870,335,043.80
西南地区	15,391,872,522.95	14,689,625,547.43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	3,314,446,381.69	2,524,816,497.62
南非	741,188,254.78	316,813,151.88
厄瓜多尔	496,898,610.48	446,936,779.78
智利	400,096,185.90	389,938,633.73
俄罗斯	398,144,414.21	380,669,001.85
伊朗	166,770,153.40	6,508,973.41
澳大利亚	146,752,518.32	171,413,674.84
秘鲁	138,910,325.34	185,236,029.85
马来西亚	104,844,409.17	80,232,359.16
新西兰	94,280,691.00	41,393,329.20
乌拉圭	91,519,972.09	33,236,603.11
沙特阿拉伯	84,478,711.76	16,096,470.65
伊拉克	75,313,116.67	32,195,063.24
玻利维亚	54,497,878.08	67,631,278.79
其他海外国家	320,751,140.49	356,515,148.13
合计	99,229,987,202.20	101,169,488,827.86

分部报告所需披露的本集团主要非流动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投资等都位于中国境内。

本集团不依赖于某个或某几个重要客户。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现金：			
人民币	213,570.80	296,374.69	
英镑	13,996.62	14,162.78	
港币	7,497.99	9,028.16	
美元	3,533.59	3,318.46	
日元	1,869.54	1,848.61	
新加坡元	1,556.93	1,518.64	
卢布	56.49	64.98	
韩元	43.51	43.44	
泰币	27.43	25.97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1,193,581,348.06	8,532,259,851.06	
美元	34,840,770.91	79,106,136.78	
欧元	6,039,765.55	5,969,471.93	
英镑	561,324.89	11.41	
日元	287,655.05	1,098,370.03	
澳元	286,394.73	2,661,219.01	
港币	54,382.97	20,825.65	
瑞士法郎	-	424.9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79,050,715.25	512,613,619.38	
合计	11,614,944,510.31	9,134,056,315.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379,050,715.25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72,128,503.84元；其他保证金人民币6,922,211.41元。

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12,613,619.38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人民币508,662,671.46元；信用证保证金人民币1,250,947.92元；其他保证金人民币2,700,000.00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2.1 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	48,761,099,726.21
应收账款	9,983,638,409.35	1,258,275,245.19
合计	9,983,638,409.35	50,019,374,971.40

2.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48,758,934,146.81
商业承兑汇票	2,165,579.40
合计	48,761,099,726.21

(2) 于年末已质押应收票据情况: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653,487,556.18
合计	7,653,487,556.18

注: 本公司质押该应收票据用于开具应付票据及短期借款。

(3)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及贴现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人民币元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766,679,654.79
合计	14,766,679,654.79

上述已背书及贴现给他方但未到期票据均已终止确认。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 续

2.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867,543,648.28	95.26	(40,726,645.21)	9,826,817,003.07	1,267,733,809.82	79.42	(19,736,285.71)	1,247,997,524.11
1至2年	154,937,935.46	1.50	-	154,937,935.46	314,940.26	0.02	-	314,940.26
2至3年	314,940.26	-	-	314,940.26	328,110,283.40	20.56	(318,147,502.58)	9,962,780.82
3年以上	335,734,907.42	3.24	(334,166,376.86)	1,568,530.56	-	-	-	-
合计	10,358,531,431.42	100.00	(374,893,022.07)	9,983,638,409.35	1,596,159,033.48	100.00	(337,883,788.29)	1,258,275,245.19

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是以收入确认的时间为基础。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58,531,431.42	100.00	(374,893,022.07)	3.62	9,983,638,409.35	1,596,159,033.48	100.00	(337,883,788.29)	21.17	1,258,275,245.19
合计	10,358,531,431.42	100.00	(374,893,022.07)		9,983,638,409.35	1,596,159,033.48	100.00	(337,883,788.29)		1,258,275,245.19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43,968,801.84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6,959,568.06 元。

(4)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单位一	2,429,033,502.64	23.45	-
单位二	1,154,109,077.80	11.14	-
单位三	702,573,443.60	6.78	-
单位四	641,643,243.30	6.19	-
单位五	484,465,897.84	4.68	-
合计	5,411,825,165.18	52.24	-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 其他应收款

3.1 分类列示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145,581,547.72	92,022,313.91
应收股利	13,211,499.87	-
其他应收款	824,495,828.77	384,121,491.21
合计	983,288,876.36	476,143,805.12

3.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人民币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25,220,303.10	63.27	(208,088.00)	525,012,215.10	359,884,403.94	91.97	(22,476.00)	359,861,927.94
1至2年	287,089,158.67	34.58	-	287,089,158.67	17,298,309.39	4.42	(5,418,354.12)	11,879,955.27
2至3年	5,691,473.59	0.69	(5,397,354.12)	294,119.47	1,657,943.05	0.42	(6,470.82)	1,651,472.23
3年以上	12,100,335.53	1.46	-	12,100,335.53	12,472,275.77	3.19	(1,744,140.00)	10,728,135.77
合计	830,101,270.89	100.00	(5,605,442.12)	824,495,828.77	391,312,932.15	100.00	(7,191,440.94)	384,121,491.2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性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土地转让款	206,310,216.00	-
保证金	33,632,296.98	24,750,044.86
备用金	16,087,949.04	16,656,065.64
其他	574,070,808.87	349,906,821.65
合计	830,101,270.89	391,312,932.1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月1日余额	-	(22,476.00)	(7,168,964.94)	(7,191,440.94)
2018年1月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本年计提	-	(38,250.00)	-	(38,250.00)
本年转回	-	22,476.00	27,470.82	49,946.82
本年核销	-	-	1,744,140.00	1,744,140.00
其他变动	-	-	(169,838.00)	(169,838.00)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	(38,250.00)	(5,567,192.12)	(5,605,442.12)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3、 其他应收款 - 续

3.2 其他应收款 - 续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38,250.00 元；吸收合并转入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169,838.00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49,946.82 元。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人民币 1,744,140.00 元。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单位一	集团内部往来款	357,979,384.60	1至2年	43.12	-
单位二	土地转让款	206,310,216.00	1年以内	24.85	-
单位三	代垫款	33,485,623.62	1年以内	4.03	-
单位四	代垫款	25,092,132.69	1年以内	3.02	-
单位五	代垫款	24,321,134.33	1年以内	2.93	-
合计		647,188,491.24		77.95	

本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4、 存货

(1) 存货分类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49,149,364.13	(40,869,581.02)	1,308,279,783.11
在产品	586,065,943.88	(2,829,205.29)	583,236,738.59
产成品	1,128,952,245.52	(24,864,641.96)	1,104,087,603.56
低值易耗品	300,816,246.34	(6,491.40)	300,809,754.94
合计	3,364,983,799.87	(68,569,919.67)	3,296,413,880.20

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3,527,345.10	(66,930,828.92)	1,456,596,516.18
在产品	873,637,387.24	(2,868,511.72)	870,768,875.52
产成品	1,350,142,696.78	(10,637,320.20)	1,339,505,376.58
低值易耗品	267,325,978.86	(25,184.26)	267,300,794.60
合计	4,014,633,407.98	(80,461,845.10)	3,934,171,562.88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4、 存货 - 续

(2) 存货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存货种类	2018年1月1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66,930,828.92	12,529,608.03	(20,059.92)	(38,570,796.01)	40,869,581.02
在产品	2,868,511.72	4,269,222.87	-	(4,308,529.30)	2,829,205.29
产成品	10,637,320.20	60,957,871.22	(140,264.03)	(46,590,285.43)	24,864,641.96
低值易耗品	25,184.26	-	(18,692.86)	-	6,491.40
合计	80,461,845.10	77,756,702.12	(179,016.81)	(89,469,610.74)	68,569,919.67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及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注 1	注 2	-
在产品	注 1	注 2	-
产成品	注 1	注 2	0.01
低值易耗品	-	注 2	0.01

存货的说明：

注 1： 由于报告期末部分整车产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年末库存成本，故相应计提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存货跌价准备。

注 2： 由于本年末部分原材料、产成品及低值易耗品的预计可变现净值高于年末库存成本，转回上年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及由于本年已将上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故转销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5、 其他流动资产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31,541,372,945.94	
其他流动资产	1,358,901,149.65	184,564,259.52
合计	32,900,274,095.59	184,564,259.52

(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分类：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541,372,945.94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31,541,372,945.94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5、 其他流动资产 - 续

(1) 应收票据 - 续

于年末已质押应收票据情况：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659,195,109.85
合计	5,659,195,109.85

注： 本公司质押该应收票据用于开具应付票据及短期借款。

年末本公司已背书及贴现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7,425,770,974.44
合计	17,425,770,974.44

上述已背书及贴现给他方但未到期票据均已终止确认。

(2)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明细：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汽车涂料	3,852,766.38	3,985,488.60
待抵扣税金	36,734,783.29	73,970,557.94
模具(注)	45,747,213.31	71,271,439.91
广告费	5,415,550.00	283,018.86
预缴企业所得税	61,993,649.24	25,359,288.42
理财产品	1,200,000,000.00	-
其他	5,157,187.43	9,694,465.79
合计	1,358,901,149.65	184,564,259.52

注： 预计使用期限不超过1年。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828,792,010.05	-	5,828,792,010.05	5,273,861,404.26	-	5,273,861,404.26
合计	5,828,792,010.05	-	5,828,792,010.05	5,273,861,404.26	-	5,273,861,404.26

对子公司投资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长城华北	268,092,310.00	-	-	268,092,310.00	-	-
长城桥业(注1)	65,335,714.49	-	(65,335,714.49)	-	-	-
保定诺博	72,240,000.00	-	-	72,240,000.00	-	-
北京格瑞特	12,539,100.00	-	-	12,539,100.00	-	-
保定格瑞	23,000,000.00	-	-	23,000,000.00	-	-
长城售后	34,850,000.00	-	-	34,850,000.00	-	-
泰德科贸	257,353,665.00	-	-	257,353,665.00	-	-
曼德电子(注2)	118,017,800.00	157,300,000.00	-	275,317,800.00	-	-
保定亿新(注3)	9,750,000.00	18,753,900.00	-	28,503,900.00	-	-
长城蚂蚁	86,000,000.00	-	-	86,000,000.00	-	-
天津博信(注1)	1,891,553,510.28	-	(1,891,553,510.28)	-	-	-
宁夏租赁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长城再生资源(注4)	50,000,000.00	-	(40,000,000.00)	10,000,000.00	-	-
精工模具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哈弗租赁(注5)	25,000,000.00	-	(25,000,000.00)	-	-	-
长城销售	8,000,000.00	-	-	8,000,000.00	-	-
汽车金融	1,080,000,000.00	-	-	1,080,000,000.00	-	-
上海哈弗	1,500,000.00	-	-	1,500,000.00	-	-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6、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对子公司投资明细如下： - 续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哈弗销售(注1)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日照威奕	255,000,000.00	-	-	255,000,000.00	-	-
保定杰华(注1)	40,811,761.79	-	(40,811,761.79)	-	-	-
哈弗南非	25,912,080.00	-	-	25,912,080.00	-	-
哈弗物流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俄罗斯制造(注6)	489,000,000.00	109,779,117.10	-	598,779,117.10	-	-
哈弗经纪(注7)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	-
报废拆解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哈弗澳大利亚	43,773,250.00	-	-	43,773,250.00	-	-
欧洲技术中心	33,428,802.00	-	-	33,428,802.00	-	-
印度研发	28,082,810.70	-	-	28,082,810.70	-	-
深圳长城销售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美国哈弗有限	169,620,600.00	-	-	169,620,600.00	-	-
天津精益(注8)	-	112,500,000.00	-	112,500,000.00	-	-
广州长城销售(注9)	-	34,500.00	-	34,500.00	-	-
天津共享汽车(注10)	-	464,180,000.00	-	464,180,000.00	-	-
天津欧拉(注11)	-	127,500,000.00	-	127,500,000.00	-	-
蜂巢能源(注12)	-	790,000,000.00	(790,000,000.00)	-	-	-
厦门长城销售(注13)	-	33,000.00	-	33,000.00	-	-
哈弗融资租赁(注14)	-	127,500,000.00	-	127,500,000.00	-	-
精工汽车(注15)	-	618,818,602.86	-	618,818,602.86	-	-
诺博汽车(注16)	-	908,992,472.39	-	908,992,472.39	-	-
蜂巢易创(注17)	-	20,870,000.00	-	20,870,000.00	-	-
重庆零部件(注18)	-	6,370,000.00	-	6,370,000.00	-	-
合计	5,273,861,404.26	3,462,631,592.35	(2,907,700,986.56)	5,828,792,010.05	-	-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6、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 注 1 2018年1月，本公司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长城桥业、天津博信、哈弗销售和保定杰华。
- 注 2 2018年10月、11月及12月，本公司继续对曼德电子出资总计人民币15,730万元。
- 注 3 2018年11月，本公司以人民币1,875.39万元收购本公司之子公司亿新发展持有的保定亿新2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持有保定亿新100%的股权。
- 注 4 2018年2月，本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长城再生资源减资，减资完成后，长城再生资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000万元。
- 注 5 2018年7月，本公司将持有的哈弗租赁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津共享汽车。
- 注 6 2018年2月、4月及7月，本公司以设备对俄罗斯制造增资总计人民币10,978万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对俄罗斯制造持股比例变更为50.50%，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德科贸持股比例变更为49.50%。
- 注 7 2018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弗经纪注销。
- 注 8 2018年1月，本公司吸收合并天津博信，原天津博信持有的天津精益75%股权转让由本公司持有，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与本公司之子公司亿新发展对天津精益持有的股权比例分别为75%和25%。
- 注 9 2018年1月，本公司对广州长城销售注资人民币3.45万元。
- 注 10 2018年6月、8月、10月及12月，本公司对天津共享汽车总计出资人民币46,418万元。
- 注 11 2018年1月，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亿新发展投资设立天津欧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000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75%的股权，本公司之子公司亿新发展持有其25%的股权。
- 注 12 2018年2月，本公司投资设立蜂巢能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2018年10月，本公司将持有的子公司蜂巢能源100%股权转让给保定市瑞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为蜂巢能源的股东。
- 注 13 2018年1月，本公司对厦门长城销售注资人民币3.3万元。
- 注 14 2018年7月、11月及12月，本公司对哈弗融资租赁出资总计人民币12,750万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6、 长期股权投资- 续

注 15 2018年6月，本公司投资设立精工汽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2018年7月至12月，本公司对精工汽车总计出资人民币61,881.86万元，其中以现金出资人民币43,598万元，以设备出资人民币18,283.86万元。

注 16 2018年6月，本公司投资设立诺博汽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2018年7月至12月，本公司对诺博汽车总计出资人民币90,899.25万元，其中以现金出资人民币70,000.00万元，以设备出资人民币20,899.25万元。

注 17 2018年6月，本公司投资设立蜂巢易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2018年10月及11月，本公司对蜂巢易创总计出资人民币2,087万元。

注 18 2018年1月，本公司投资设立重庆零部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2018年10月、11月及12月，本公司对重庆零部件总计出资人民币637万元。

7、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8年1月1日	89,267,530.79	17,619,408.20	106,886,938.99
本年增加金额	64,217,165.36	-	64,217,165.36
(1)在建工程转入	22,164,754.07	-	22,164,754.07
(2)购置	101,461.52	-	101,461.52
(3)固定资产转入	41,950,949.77	-	41,950,949.77
2018年12月31日	153,484,696.15	17,619,408.20	171,104,104.3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2018年1月1日	6,320,127.64	1,558,452.59	7,878,580.23
本年增加金额	7,747,376.11	350,869.41	8,098,245.52
(1)计提或摊销	4,587,587.00	350,869.41	4,938,456.41
(2)固定资产转入	3,159,789.11	-	3,159,789.11
2018年12月31日	14,067,503.75	1,909,322.00	15,976,825.75
三、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139,417,192.40	15,710,086.20	155,127,278.60
2018年1月1日	82,947,403.15	16,060,955.61	99,008,358.76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8年1月1日	11,220,813,097.66	19,866,038,073.99	166,718,523.77	6,112,010,689.23	37,365,580,384.65
本年增加金额	1,331,277,384.71	3,762,297,901.06	8,273,661.89	1,067,645,477.93	6,169,494,425.59
1.购置	120,932,041.30	366,028,101.34	2,424,003.20	107,372,606.41	596,756,752.25
2.在建工程转入	529,468,899.21	3,021,353,918.72	5,118,308.61	878,094,681.01	4,434,035,807.55
3.吸收合并转入	680,876,444.20	374,915,881.00	731,350.08	82,178,190.51	1,138,701,865.79
本年减少金额	(63,491,137.70)	(5,156,382,201.97)	(32,144,897.80)	(2,351,740,064.56)	(7,603,758,302.03)
1.处置或报废	(7,987,948.57)	(3,696,874,373.56)	(31,193,656.77)	(2,073,878,223.49)	(5,809,934,202.39)
2.转入在建工程减少	(13,552,239.36)	(1,057,864,276.61)	(415,384.62)	(7,421,274.36)	(1,079,253,174.95)
3.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1,950,949.77)	-	-	-	(41,950,949.77)
4.对外投资转出	-	(398,241,623.83)	(535,856.41)	(266,146,354.51)	(664,923,834.75)
5.其他转出	-	(3,401,927.97)	-	(4,294,212.20)	(7,696,140.17)
2018年12月31日	12,488,599,344.67	18,471,953,773.08	142,847,287.86	4,827,916,102.60	35,931,316,508.21
二、累计折旧					
2018年1月1日	1,619,990,353.05	6,685,690,967.47	77,043,119.49	2,802,090,465.86	11,184,814,905.87
本年增加金额	616,020,746.57	2,034,032,093.57	25,474,974.83	940,281,276.14	3,615,809,091.11
1.计提	441,053,245.14	1,910,581,926.98	25,224,929.07	895,889,090.80	3,272,749,191.99
2.吸收合并增加	174,967,501.43	123,450,166.59	250,045.76	44,392,185.34	343,059,899.12
本年减少金额	(15,562,031.22)	(1,974,546,269.38)	(15,973,770.92)	(1,071,722,670.65)	(3,077,804,742.17)
1.处置或报废	(2,973,501.99)	(1,414,958,929.35)	(15,360,408.11)	(894,467,012.11)	(2,327,759,851.56)
2.转入在建工程减少	(9,428,740.12)	(348,513,618.41)	(123,317.30)	(4,272,336.54)	(362,338,012.37)
3.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3,159,789.11)	-	-	-	(3,159,789.11)
4.对外投资转出	-	(208,993,012.57)	(490,045.51)	(171,058,579.26)	(380,541,637.34)
5.其他转出	-	(2,080,709.05)	-	(1,924,742.74)	(4,005,451.79)
2018年12月31日	2,220,449,068.40	6,745,176,791.66	86,544,323.40	2,670,649,071.35	11,722,819,254.81
三、减值准备					
2018年1月1日	136,268.33	51,186,051.47	37,680.75	113,079,800.94	164,439,801.49
本年增加金额	-	19,253,120.79	42,105.00	53,654,536.92	72,949,762.71
1.计提	-	16,046,594.94	42,105.00	51,097,254.41	67,185,954.35
2.吸收合并增加	-	3,206,525.85	-	2,557,282.51	5,763,808.36
本年减少金额	-	(8,810,780.26)	(42,105.00)	(51,533,455.94)	(60,386,341.20)
1.处置或报废	-	(7,755,710.67)	(42,105.00)	(42,172,135.07)	(49,969,950.74)
2.转入在建工程减少	-	(33,747.53)	-	(53,493.81)	(87,241.34)
3.对外投资转出	-	(657,463.99)	-	(7,217,946.61)	(7,875,410.60)
4.其他转出	-	(363,858.07)	-	(2,089,880.45)	(2,453,738.52)
2018年12月31日	136,268.33	61,628,392.00	37,680.75	115,200,881.92	177,003,223.00
四、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10,268,014,007.94	11,665,148,589.42	56,265,283.71	2,042,066,149.33	24,031,494,030.40
2018年1月1日	9,600,686,476.28	13,129,161,055.05	89,637,723.53	3,196,840,422.43	26,016,325,677.29

2018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中尚未取得房产证的房产净值为人民币759,629,271.71元(2017年12月31日：未取得房产证之房产净值为人民币3,888,475,045.49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9、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天津整车项目	33,612,446.02	(131,527.46)	33,480,918.56	60,030,666.90	(131,527.46)	59,899,139.44
天津零部件项目	28,777,770.87	(4,909,701.08)	23,868,069.79	104,886,199.26	(34,074.03)	104,852,125.23
工业园一、二、三期改扩建	144,996,467.12	-	144,996,467.12	151,875,434.71	(1,788,431.95)	150,087,002.76
新技术中心	96,496,659.31	-	96,496,659.31	162,172,618.20	-	162,172,618.20
其他研发项目	104,855,891.70	-	104,855,891.70	69,580,893.95	-	69,580,893.95
徐水整车项目	256,405,104.17	-	256,405,104.17	453,299,582.90	-	453,299,582.90
徐水零部件项目	480,949,728.16	(853,830.79)	480,095,897.37	2,224,260,049.85	-	2,224,260,049.85
徐水配套设施项目	136,362,506.19	-	136,362,506.19	149,981,488.25	-	149,981,488.25
年产40万套车桥及制动器项目	14,240.99	-	14,240.99	-	-	-
其他	168,893,387.66	(122,171.38)	168,771,216.28	324,747,118.82	(624,799.69)	324,122,319.13
合计	1,451,364,202.19	(6,017,230.71)	1,445,346,971.48	3,700,834,052.84	(2,578,833.13)	3,698,255,219.71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9、 在建工程 - 续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吸收合并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注)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2018年12月31日
天津整车项目	5,473,943,191.00	60,030,666.90	131,022,489.28	-	(155,700,826.29)	(1,739,883.87)	97.69	-	-	-	自有	33,612,446.02
天津零部件项目	3,263,460,935.00	104,886,199.26	59,926,964.87	17,277,200.07	(140,002,628.30)	(13,309,965.03)	90.10	-	-	-	自有	28,777,770.87
工业园一、二、三期改扩建	1,282,001,216.00	151,875,434.71	224,560,515.54	-	(178,429,019.44)	(53,010,463.69)	87.84	-	-	-	自有	144,996,467.12
新技术中心	1,727,202,349.00	162,172,618.20	571,988.94	-	(61,787,131.28)	(4,460,816.55)	97.56	-	-	-	自有	96,496,659.31
其他研发项目	636,590,818.20	69,580,893.95	221,216,960.37	-	(185,727,951.93)	(214,010.69)	47.54	-	-	-	自有	104,855,891.70
徐水整车项目	10,896,610,844.00	453,299,582.90	218,409,022.79	-	(414,155,283.87)	(1,148,217.65)	90.82	-	-	-	自有	256,405,104.17
徐水零部件项目	10,014,634,096.00	2,224,260,049.85	1,364,311,225.67	-	(2,890,604,741.17)	(217,016,806.19)	83.22	-	-	-	自有	480,949,728.16
徐水配套设施项目	193,250,000.00	149,981,488.25	27,621,926.62	-	-	(41,240,908.68)	70.56	-	-	-	自有	136,362,506.19
年产40万套车桥及制动器项目	578,352,366.14	-	-	14,240.99	-	-	100.00	-	-	-	募集及自有	14,240.99
其他	1,933,591,359.98	324,747,118.82	399,967,118.29	-	(407,628,225.27)	(148,192,624.18)	88.19	-	-	-	自有	168,893,387.66
合计	35,999,637,175.32	3,700,834,052.84	2,647,608,212.37	17,291,441.06	(4,434,035,807.55)	(480,333,696.53)						1,451,364,202.19

注: 其中在建工程本年因转入无形资产而减少人民币 74,367,877.89 元, 因转入投资性房地产而减少人民币 22,164,754.07 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9、 在建工程 - 续

(3)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计提额	计提原因
天津零部件项目	4,648,043.06	车型停产
徐水零部件项目	853,830.79	项目停止、工艺变更
合计	5,501,873.85	

1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8年1月1日	3,285,697,575.46	164,700,960.41	-	3,450,398,535.87
本年增加金额	104,389,555.01	92,569,763.70	319,827,580.41	516,786,899.12
1.购置	-	8,468,366.69	-	8,468,366.69
2.在建工程转入	-	74,367,877.89	-	74,367,877.89
3.内部研发	-	-	319,827,580.41	319,827,580.41
4.吸收合并增加	104,389,555.01	9,733,519.12	-	114,123,074.13
本年减少金额	(195,153,669.86)	(22,015,364.68)	(42,590,800.65)	(259,759,835.19)
1.处置	(182,946,764.86)	(22,015,364.68)	(42,590,800.65)	(247,552,930.19)
2.其他转出	(12,206,905.00)	-	-	(12,206,905.00)
2018年12月31日	3,194,933,460.61	235,255,359.43	277,236,779.76	3,707,425,599.80
二、累计摊销				
2018年1月1日	375,957,276.52	79,054,569.26	-	455,011,845.78
本年增加金额	86,043,517.66	21,661,387.13	88,603,175.70	196,308,080.49
1.计提	68,306,001.58	19,459,405.28	88,603,175.70	176,368,582.56
2.吸收合并增加	17,737,516.08	2,190,230.87	-	19,927,746.95
3.从集团内部单位购买	-	11,750.98	-	11,750.98
本年减少金额	(10,485,729.51)	(5,031,061.82)	-	(15,516,791.33)
1.处置	(10,485,729.51)	(5,031,061.82)	-	(15,516,791.33)
2.其他转出	-	-	-	-
2018年12月31日	451,515,064.67	95,684,894.57	88,603,175.70	635,803,134.94
三、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743,418,395.94	139,570,464.86	188,633,604.06	3,071,622,464.86
2018年1月1日	2,909,740,298.94	85,646,391.15	-	2,995,386,690.09

本年末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6.14%。

预付土地租金(土地使用权)所在地区及年限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位于中国内地-50年	2,743,418,395.94	2,909,740,298.94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1、 开发支出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年损益	
汽车开发项目	-	1,945,436,088.38	(319,827,580.41)	-	1,625,608,507.97

12、 短期借款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注)	2,002,439,020.83	4,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1,329,166.67	4,999,900,000.00
合计	3,003,768,187.50	9,099,900,000.00

注：本年末质押借款系本公司质押银行承兑票据取得的借款。

13、 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3,966,231,319.00	3,856,869,008.99
应付账款	28,057,262,893.83	30,380,110,620.64
合计	32,023,494,212.83	34,236,979,629.63

(1) 应付票据

人民币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09,557,390.79	3,539,526,819.67
商业承兑汇票	156,673,928.21	317,342,189.32
合计	3,966,231,319.00	3,856,869,008.99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3、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 续

(2)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人民币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000,400,217.90	30,349,504,135.52
1至2年	37,631,077.59	18,653,294.80
2至3年	10,891,046.20	7,178,135.81
3年以上	8,340,552.14	4,775,054.51
合计	28,057,262,893.83	30,380,110,620.64

以上应付账款账龄分析是以购买材料、商品或接受劳务时间为基础。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人民币元	
	2018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4,445,735.58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供应商二	4,072,580.86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供应商三	3,278,289.37	尚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
合计	21,796,605.81	

14、 合同负债

项目	人民币元	
	2018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3,572,293,873.68	
保养服务款	529,206,594.40	
合计	4,101,500,468.08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5、 资本公积

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2018年度:				
资本溢价	1,462,470,849.89	-	-	1,462,470,849.89
其他资本公积	1,716,455.88	-	(5,434,120.19)	(3,717,664.31)
其中: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933,126.78)	-	-	(2,933,126.78)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	-	-	-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	-	-	-
其他(注)	4,649,582.66	-	(5,434,120.19)	(784,537.53)
合计	1,464,187,305.77	-	(5,434,120.19)	1,458,753,185.58
2017年度:				
资本溢价	1,462,470,849.89	-	-	1,462,470,849.89
其他资本公积	1,716,455.88	-	-	1,716,455.88
其中: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933,126.78)	-	-	(2,933,126.78)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	-	-	-
资产评估增值准备	-	-	-	-
其他	4,649,582.66	-	-	4,649,582.66
合计	1,464,187,305.77	-	-	1,464,187,305.77

注: 其他变动主要系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长城桥业产生。

16、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2018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852,682,607.51	
加: 净利润	4,372,641,563.21	
其他	556,216,555.61	(3)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7,264,156.33)	(1)
分派现金股利	(1,551,635,730.00)	(2)
年末未分配利润	34,792,640,840.00	
2017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35,039,846.07	
加: 净利润	4,457,985,457.1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5,798,545.72)	(1)
分派现金股利	(3,194,544,15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31,852,682,607.51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 10%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超过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 可不再提取。在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若干规定下, 部分法定公积金可转为公司的股本, 但留存的法定公积金余额不可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6、 未分配利润 - 续

(2) 本年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票股利

2018年5月14日，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7年度按总股份9,127,269,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现金人民币0.17元(含税)，共计宣派现金股利人民币1,551,635,730.00元。

(3) 2018年1月，本公司将其全资子公司长城桥业、天津博信、哈弗销售和保定杰华吸收合并，将上述子公司于成立日或购买日至吸收合并日实现的未分配利润转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

(4)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据董事会提议，2018年度按总股份9,127,269,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计算，拟向公司股东宣派现金股利人民币2,646,908,010.00元，即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9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1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人民币元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6,710,028,022.06	93,814,649,595.57
其中：销售汽车收入	90,497,917,874.23	90,487,057,540.09
销售零配件收入	4,356,150,904.57	2,838,928,710.91
模具及其他收入	313,442,924.50	291,891,984.08
提供劳务收入	1,542,516,318.76	196,771,360.49
其他业务收入	2,057,567,214.71	879,419,188.64
合计	98,767,595,236.77	94,694,068,784.21

(2) 营业成本

项目	人民币元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84,250,262,231.07	80,689,280,439.09
其中：销售汽车成本	79,839,600,698.37	78,472,389,254.68
销售零配件成本	2,785,920,969.43	1,891,577,374.33
模具及其他支出	247,673,772.76	184,759,651.57
提供劳务支出	1,377,066,790.51	140,554,158.51
其他业务支出	1,646,594,294.53	738,080,416.99
合计	85,896,856,525.60	81,427,360,856.08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18、 税金及附加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消费税	2,731,204,848.43	3,050,491,220.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731,702.86	302,380,595.95
教育费附加	276,853,607.36	258,719,215.95
印花税	85,039,523.00	58,181,318.99
土地使用税	45,576,123.51	46,164,296.78
房产税	66,365,439.26	56,564,122.54
水资源税	1,898,143.41	2,570,284.83
车船使用税	206,577.18	207,493.68
其他	12,892,391.57	14,348,817.22
合计	3,534,768,356.58	3,789,627,366.67

19、 销售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运输费	1,007,676,617.45	381,752,381.56
售后服务费	363,264,172.07	1,350,402,279.30
工资薪金	249,296,894.80	127,046,599.89
广告及媒体服务费	1,637,870,343.69	441,284,220.37
港杂费	26,498,471.71	15,906,641.41
差旅费	28,933,081.23	19,876,478.48
其他	206,024,251.27	93,627,167.54
合计	3,519,563,832.22	2,429,895,768.55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0、 管理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工资薪金	770,602,233.75	773,776,543.68
折旧与摊销	133,063,204.82	177,505,963.94
业务招待费	12,811,747.85	9,418,418.85
办公费	53,776,677.84	48,231,780.11
修理费	203,838,288.69	190,368,738.36
审计费	2,525,523.53	3,134,511.48
服务费	32,463,514.40	36,908,191.60
其他	130,636,234.17	103,038,719.99
合计	1,339,717,425.05	1,342,382,868.01

21、 财务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借款利息支出	454,413,945.57	173,871,577.58
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73,783,822.49)	(148,486,176.08)
履约保证金利息收入	(1,025,378,584.90)	-
汇兑差额	(12,878,560.77)	19,896,543.56
票据贴现费用	44,986,378.19	47,598,140.37
长期应收款折现	-	(108,272,196.02)
其他	11,632,724.20	8,411,903.37
合计	(901,007,920.20)	(6,980,207.22)

22、 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坏账损失	-	(10,910,105.94)
二、存货跌价损失	77,577,685.31	179,228,081.48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7,185,954.35	37,358,646.51
四、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501,873.85	668,229.80
合计	150,265,513.51	206,344,851.85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3、 信用减值损失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	37,009,233.78	
其他应收款	(11,696.82)	
合计	36,997,536.96	

24、 投资收益

明细情况：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90,245,405.08	122,081,528.04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2,604,307.97	1,979,557,394.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损失	(16,283,174.60)	-	
合计	926,566,538.45	2,101,638,922.24	

本公司投资收益的汇回无重大限制。

25、 所得税费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2,573,758.87	231,416,728.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5,828,211.91	31,413,809.16	
合计	548,401,970.78	262,830,537.87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4,921,043,533.99	4,720,815,995.03	
所得税率	15%	15%	
按 15% 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8,156,530.10	708,122,399.2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 所得税负债余额的变化	5,565,914.22	-	
研究开发费用附加扣除额的影响	(98,013,126.63)	(171,772,018.82)	
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849,214.86)	(1,511,613.64)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113,224,174.00)	(297,744,412.28)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6,766,041.95	25,736,183.36	
合计	548,401,970.78	262,830,537.87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72,641,563.21	4,457,985,457.1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0,265,513.51	206,344,851.85
信用减值损失	36,997,536.96	
固定资产折旧	3,272,749,191.99	2,891,328,241.27
无形资产摊销	176,368,582.56	77,304,600.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079,668.37	10,028,356.8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4,938,456.41	3,979,748.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768,131.3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68,999,990.61)	5,964,617.85
递延收益摊销	(84,628,389.40)	(97,805,415.06)
财务费用	459,895,258.61	169,334,725.40
投资收益	(926,566,538.45)	(2,101,638,92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 增加)	69,598,991.36	31,413,809.16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1,713,467,944.69	(1,639,030,783.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16,925,934,004.13	(10,352,240,524.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7,309,204,815.20)	7,219,414,34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5,768,846.84	882,383,110.8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235,893,795.06	8,621,442,696.58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621,442,696.58	3,623,217,685.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14,451,098.48	4,998,225,011.5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现金	11,235,893,795.06	8,621,442,696.58
其中: 库存现金	242,152.90	326,385.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235,651,642.16	8,621,116,310.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35,893,795.06	8,621,442,696.58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7、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原材料及配件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司之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364,004,577.35	3,866,421,894.04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采购原材料及蒸汽	144,957,793.40	123,794,435.12

(2) 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整车或零部件	25,377,383,844.73	73,068,834,371.47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销售整车	614,762.59	82,051.28

(3) 购置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司之子公司	购置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6,706,436.12	35,915,612.00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购置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3,742,714.77	7,458,458.33

(4) 销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司之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4,577,549,844.59	17,819,832.38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销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47,866,694.28	233,183.77

(5) 接受劳务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司之子公司	接受劳务	570,056,932.98	767,818,023.53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接受劳务	9,664,980.63	7,189,213.31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7、 关联交易情况 - 续

(6)提供劳务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公司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	782,700,191.47	233,146,316.56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	1,352,612.31	28,910.37

(7)索赔收入及其他

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公司之子公司	索赔收入及其他	16,793,825.29	(96,571,675.96)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索赔收入及其他	158,928,987.35	408,108.59

(8)担保

被担保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担保种类	最高保证额度	被担保单位 实际借款余额
泰德科贸	公司之子公司	最高额保证	美元 110,000,000.00	欧元 73,111,291.63
亿新发展	公司之子公司	最高额保证	美元 80,000,000.00	美元 40,000,000.00
亿新发展	公司之子公司	最高额保证	欧元 230,000,000.00	欧元 175,000,000.00

(9)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513	22,717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续

28、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公司之子公司	8,138,745,460.87	526,521,528.00
应收账款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346,954.41	-
应收账款小计:		8,139,092,415.28	526,521,528.00
其他应收款	公司之子公司	512,279,490.64	288,439,931.25
其他应收款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2,075,800.00	1,475,800.00
其他应收款小计:		514,355,290.64	289,915,731.25
预付款项	公司之子公司	39,183,434.73	10,620,366.77
预付款项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12,865.00	92,535.73
预付款项小计:		39,196,299.73	10,712,902.50
应收票据	公司之子公司	3,132,703.38	970,142.70
应收票据小计:		3,132,703.38	970,142.70
应收股利	公司之子公司	13,211,499.87	-
应收股利小计:		13,211,499.87	-
应付账款	公司之子公司	6,518,892,746.51	3,536,069,213.92
应付账款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42,815,953.11	23,995,361.02
应付账款小计:		6,561,708,699.62	3,560,064,574.94
其他应付款	公司之子公司	1,732,254,031.34	71,676,664.38
其他应付款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2,634,731.70	556,766.41
其他应付款小计:		1,734,888,763.04	72,233,430.79
预收款项	公司之子公司	1,497,576,537.57	3,857,033,614.16
预收款项小计:		1,497,576,537.57	3,857,033,614.16
应付票据	公司之子公司	81,979,408.59	280,633,040.97
应付票据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	228,371.15
应付票据小计:		81,979,408.59	280,861,412.12
应收利息	公司之子公司	145,581,547.72	92,022,313.91
应收利息小计:		145,581,547.72	92,022,313.91
在建工程	公司之子公司	53,085.05	-
在建工程小计:		53,085.05	-
银行存款	公司之其他关联方	566,162.91	-
银行存款小计:		566,162.91	-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976,477.13	(3,808,085.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2,488,351.22	439,093,687.3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以及处置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219,270,174.59	124,224,830.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40,351,300.70)	175,396,032.00
履约保证金利息收入	1,025,378,584.9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351,583.15	105,976,484.20
所得税影响额	(263,854,453.41)	(111,501,675.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17,579.32)	(280,190.33)
合计	1,318,541,837.56	729,101,083.78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9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执行。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0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2018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7	0.57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7	0.43	不适用

2017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8	0.5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6	0.47	不适用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管理层提供的补充资料 2019年3月22日由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9年3月22日

第十五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董事长：魏建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3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